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GN Power Co., Ltd.*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由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1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於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註冊多品種債務融資工具(TDFI)，及於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註冊信息系統（或稱「孔雀開屏系統」）刊登的本公司因註冊多品種債務融資工具(TDFI)而刊發的註冊稿件。

以下為本公司於上海清算所（網址：<http://www.shclearing.com>）和中國貨幣網（網址：<http://www.chinamoney.com.cn>）上刊登的《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資券續發募集說明書》《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資券續發募集說明書》及《2025年度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評級報告》三份正式發行文件，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尹恩剛

財務總監、聯席公司秘書及董事會秘書

中國，2026年3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為龐松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長利先生、李歷女士、馮堅先生及劉煥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鳴峰先生、李馥友先生及徐華女士。

* 僅供識別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续发募集说明书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金额	TDFI,无明确注册金额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 10 亿元
本期发行期限	268 天
担保情况	无担保
信用等级结果	AAA
信用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存续期管理机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二〇二六年三月

声明与承诺

本续发募集说明书是在《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基础募集说明书》的基础上编制的，根据发行人最新情况、当期资金用途及基础募集说明书差错更正等方面，对其进行更新、补充或修改。续发募集说明书与基础募集说明书披露内容不同的，以续发募集说明书为准。投资人应将基础募集说明书、续发募集说明书及发行相关披露文件合并阅读使用。

主承销商、律师等中介机构按照协会有关中介机构自律规则独立对发行人本期发行的基础募集说明书、续发募集说明书履行中介机构义务，承担责任。后续发行涉及中介机构对基础募集中有关事项有异议或其他补充的，应在续发募集说明书中更正或补充，并对更正或补充事项承担责任。

本公司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已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注册不代表交易商协会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价值作出任何评价，也不代表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作出任何判断。投资者购买本公司发行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董事会（或具有同等职责的部门）已批准本募集说明书，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部门）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企业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所述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凡通过认购、受让等合法手段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包括受托管理协议（如有）、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如有）或履行同等职责的机构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等。

发行人承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本公司承诺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不能保证

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应披露相应声明并说明理由。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

发行人或其授权的机构已就募集说明书中引用中介机构意见的内容向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确认，中介机构确认募集说明书所引用的内容与其就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出具的相关意见不存在矛盾，对所引用的内容无异议。若中介机构发现未经其确认或无法保证一致性或对引用内容有异议的，本公司和相关中介机构应对异议情况进行披露。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已披露信息外，无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本募集说明书属于补充募集说明书，投资人可通过发行人在相关平台披露的募集说明书查阅历史信息，相关信息详见基础募集说明书“第十六章 备查文件”。

目 录

声明与承诺	2
重要提示	5
第一章 发行条款	6
一、主要发行条款	6
二、发行安排	8
第二章 募集资金运用	11
一、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11
二、发行人承诺	12
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2
第三章 对基础募集的差错与更正	14
一、基础募集“第六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更正	14
第四章 更新部分	15
二、发行人基本情况	15
三、发行人财务情况	28
四、发行人资信情况	55
五、其他	59
第五章 发行有关的机构	61
一、发行人	61
二、主承销商	61
三、律师事务所	61
四、会计师事务所	62
五、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62
六、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62
七、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63
第六章 基础募集说明书查询方式	64

重要提示

一、补充风险提示

在基础募集说明书已披露的风险提示基础上，无需要补充提示的风险。

二、补充情形提示

近一年来，发行人不涉及 MQ.4 表(重大资产重组)、MQ.8 表(股权委托管理) 的情形，涉及 MQ.7 表(重要事项)如下：

1、发行人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和 2025 年 10 月 16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修订〈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取消监事会的议案》，同意对《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修订，并取消监事会，由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

2、2025 年 12 月 11 日，发行人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兼总裁高立刚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高立刚先生因到龄退休，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核安全委员会委员和公司总裁职务。高立刚先生担任的公司董事和董事会核安全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均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担任的公司总裁职务任期至退休之日止，根据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和《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高立刚先生的辞任自其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辞任后，高立刚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发行人 2025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聘任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裁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董事庞松涛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

上述事项预计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除上述事项外，不涉及其他 MQ.7 表（重要事项）。

3、2025 年度经营情况提示

预计发行人 2025 年度经营、财务、资信状况基本保持稳定，无重大不利变化，实际情况以最终披露的 2025 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三、发行条款提示（投资人保护机制）

无需要提示的发行条款及投资人保护机制。

请投资人仔细阅读相关内容，知悉相关风险。

第一章 发行条款

一、主要发行条款

债务融资工具名称: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发行人: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簿记管理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待偿还债券余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 发行人合并范围内企业待偿还债券余额 117 亿元, 其中包括中期票据 48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 20 亿元、可转债 49 亿元。
注册通知书文号:	中市协注[2025]TDFI33 号
注册金额:	统一注册额度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 10 亿元
本期发行期限:	268 天
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价格:	面值发行
计息方式	附息式固定利率
发行对象:	银行间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
发行方式: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 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

	行
利率确定方式	发行利率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最终确定
托管方式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采用实名记账方式，统一在上海清算所登记托管。
公告日期：	2026 年 3 月 16 日
簿记建档日：	2026 年 3 月 17 日
发行日：	2026 年 3 月 17 日
缴款日：	2026 年 3 月 18 日
起息日：	2026 年 3 月 18 日
债权债务登记日：	2026 年 3 月 18 日
上市流通日：	2026 年 3 月 19 日
本息兑付日：	2026 年 12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兑付公告：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日前 5 个工作日，由发行人按有关规定在主管部门指定的信息媒体上刊登“兑付公告”；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兑付，按照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规定，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完成兑付工作；相关事宜将在“兑付公告”中详细披露
兑付价格：	按面值兑付
计息年度天数	闰年为 366 天，非闰年为 365 天

信用等级: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 企业主体长期信用评级为 AAA, 评级展望为稳定 (引用自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2025 年度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 本次引用已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书面确认)
担保情况: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不设担保
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托管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期管理机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税务提示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投资人投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偿付顺序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的其他一般债务

二、发行安排

(一)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集中簿记建档安排

1、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簿记管理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团成员需在【2026】年【3】月【17】日 09:00 到 18:00, 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向簿记管理人提交《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申购要约》(以下简称“《申购要约》”), 申购时间以在集中簿记建档系统中将《申购要约》提交至簿记管理人的时间为准。

2、每一承销团成员申购金额的下限为 1,000 万元 (含 1,000 万元), 申购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必须是 1,000 万元的整数倍。

3、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申购时间为【2026】年【3】月【17】日 09:00 到 18:00。本

期债务融资工具簿记建档时间经披露后，原则上不得调整。如遇不可抗力、技术故障，经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可延长一次簿记建档截止时间，延长时长应不低于 30 分钟，延长后的簿记建档截止时间不得晚于 18:30。各承销商请仔细阅读《申购说明》。

（二）分销安排

1、认购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2、上述投资者应在上海清算所开立 A 类或 B 类持有人账户，或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其他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债券承销商或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在上海清算所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

（三）缴款和结算安排

1、缴款日及缴款时间：【2026】年【3】月【18】日。

2、簿记管理人于【2026】年【3】月【18】日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发送《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缴款通知书》”）。通知每个承销团成员获配超短期融资券面额和需缴纳的认购款金额、付款日期、划款账户等。

3、合格的承销商应于缴款日按簿记管理人《缴款通知书》中明确的承销额对应的募集款项划至以下指定账户：

收款人名称：招商银行

开户行：招商银行

收款人账号：910051040159917010

支付系统行号：308584000013

如合格的承销商不能按期足额缴款，则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有关规定和签订的“承销团协议”有关条款办理。

4、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束后，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本期

超短期融资券的转让、质押。

(四) 登记托管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以实名记帐方式发行，在上海清算所进行登记托管。上海清算所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法定债权登记人，在发行结束后负责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进行债权管理，权益维护和代理兑付，并负责向投资者提供有关信息服务。

(五) 上市流通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在债权债务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2026】年【3】月【19】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六) 其他

无。

第二章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发行人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 10 亿元，所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子公司偿还金融机构借款本金及利息。

单位：人民币亿元

序号	借款主体	贷款机构	借款余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担保方式	本次募集资金拟偿还金额		
							其中：本金	其中：利息	合计
1	阳江核电有限公司	银团贷款（中国银行、工商银行、进出口行、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3.25	2011/1/27	2033/12/16	信用	4.95	0.65	5.60
2	阳江核电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10.53	2011/2/28	2033/12/16	信用	0.58	0.06	0.64
3	阳江核电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82.93	2024/6/21	2033/12/16	信用	0.32	0.51	0.83
4	阳江核电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2.91	2023/3/20	2033/3/17	信用	0.46	0.02	0.48
5	阳江核电有限公司	季度付息（中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农业银行、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7.41	2025/12/21	2026/3/21	信用	-	0.45	0.45
6	台山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	2023/12/10	2028/12/10	信用	2.00	-	2.00
合计							8.31	1.69	10.00

二、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本次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的用途全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行业政策要求的生产经营活动或补充流动资金需要，不用于房地产开发、土地储备和相关业务。

发行人承诺，募集资金不用于归还金融子公司的有息负债、对金融子公司出资；不用于参股公司、上市公司二级市场股票投资等；不用于长期投资。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若变更资金用途，将提前披露有关信息。

此外，发行人将对用于子公司的资金进行监督管理，严格执行对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监督制度。发行人将按照资金需求设立完善的资金使用台账，根据资金用款需求对资金用途进行监控。在款项到期前提示子公司安排资金，最终归集各子公司款项归还募集资金。

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发行人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的制度保障，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和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工作，加强信息披露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利益的保护措施。

（一）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发行人组成偿付工作小组，并指定财务部负责协调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偿付工作，并通过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财务预算中落实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兑付资金，保证本息如期偿付，保证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利益。

（二）严格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发行人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务融资工具投资人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三）加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使用的监控

发行人将根据内部管理制度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相关条款,加强对本期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提高本期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并定期审查和监督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利息及本金还款来源的落实情况,以保障到期时有足够的资金偿付债务融资工具本息。

(四)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偿债资金来源

发行人已指定财务与资产管理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偿付工作,落实未来还款的资金来源,保证本息的如期兑付,保护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偿还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良好的盈利能力、货币资金及金融机构授信等措施。

1、盈利能力

最近三年及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828.22 亿元、825.49 亿元、868.04 亿元及 597.23 亿元,利润总额分别为 186.99 亿元、205.31 亿元、215.96 亿元及 162.72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 152.43 亿元、170.46 亿元、174.44 亿元及 128.8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99.65 亿元、107.25 亿元、108.14 亿元及 85.76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13.68 亿元、331.20 亿元、380.16 亿元及 207.92 亿元。公司稳健、良好的盈利能力将为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有力保障。在公司未来保持稳健经营业绩及偿债保障措施的支持下,公司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

2、货币资金

最近三年及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分别为 148.41 亿元、157.40 亿元、167.95 亿元及 285.27 亿元。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可使用比例较高,存量保持在较高水平,可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偿付提供重要保证。

3、金融机构授信

发行人长期以来一直与国内各家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在金融机构取得的总授信额度约 5,242.62 亿元,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约 3,153.87 亿。发行人将继续巩固与金融机构的良好合作关系,金融机构的授信额度为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提供了一定保障。

第三章 对基础募集的差错与更正

一、基础募集“第六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更正

(一) “二、发行人重大会计科目及重要财务指标分析”——“（一）发行人资产负债表分析”——“1、资产结构分析”表 6-18 更正如下：

表 6-18 发行人 2022-2024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构成表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红沿河核电	753,028.16	756,189.00	790,027.88
福建宁德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31,863.23	31,863.23	82,138.14
中广核一期基金	350,959.15	361,324.61	368,267.02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73,949.48	80,879.63	94,349.99
中广核财务公司	143,389.15	200,013.45	203,407.89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3,565.61	3,893.30	4,169.27
雄安兴融核电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2,000.00	2,008.88	2,012.86
甘肃龙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65.66	1,211.76	-
惠州中洞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6,000.00	12,006.46	19,272.72
合计	1,365,720.45	1,449,390.33	1,563,645.77

(二) “二、发行人重大会计科目及重要财务指标分析”——“（一）发行人资产负债表分析”——“2. 负债结构分析”表 6-23 更正如下：

表 6-23 发行人 2022-2024 年及 2025 年 3 月 31 日负债结构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19.30	4.75%	142.55	5.70%	171.81	6.79%	327.19	12.03%
应付账款	229.68	9.15%	234.37	9.38%	201.88	7.98%	196.53	7.23%
其他应付款	67.57	2.69%	47.06	1.88%	52.34	2.07%	40.88	1.50%
流动负债合计	761.32	30.32%	773.88	30.96%	834.79	32.98%	958.29	35.23%
长期借款	1,600.75	63.75%	1,592.68	63.72%	1,557.16	61.53%	1,579.62	56.94%
应付债券	44.92	1.79%	24.97	1.00%	23.97	0.95%	96.45	3.55%
预计负债	59.60	2.37%	65.52	2.62%	69.94	2.76%	71.17	2.6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49.51	69.68%	1,725.59	69.04%	1,696.05	67.02%	1,761.54	64.77%
负债合计	2,510.83	100.00%	2,499.46	100.00%	2,530.84	100.00%	2,719.83	100.00%

第四章 更新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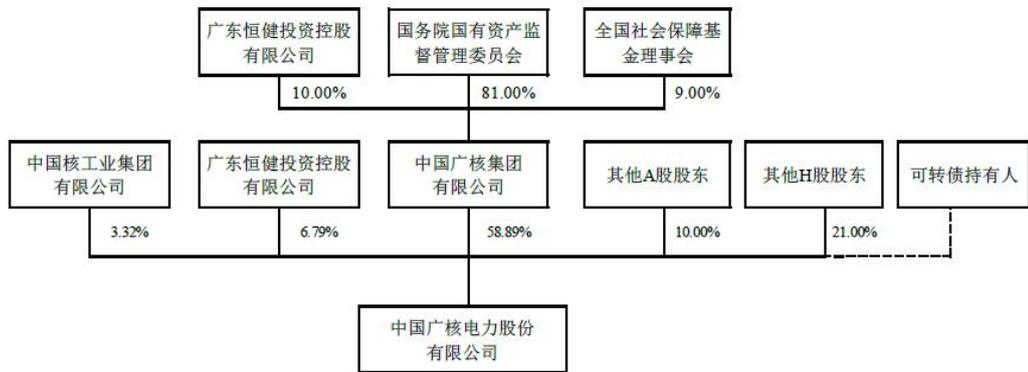
二、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基础募集“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二、发行人历史沿革”更新如下：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拥有控股子公司共 39 家，合营、联营公司 3 家。发行人设立的程序、资格、条件、方式等符合我国相关法律的规定，并得到了有权部门的批准。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479 号），发行人于 2025 年 7 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4,900.0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90,00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215.81 万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89,784.19 万元。

图4-1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图（截至2025年9月末）



(二) 基础募集“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三、发行人控股股东情况”更新如下：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中广核拥有在运核电机组 28 台，装机容量 31,796 兆瓦；在建核电机组（含已核准待 FCD 机组）20 台，装机容量 24,222 兆瓦；拥有境内风电及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在运控股装机超 5,881 万千瓦，海外新能源在运控股装机超 1,100 万千瓦。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中广核资产总额达到 11,288.50 亿元，所有者权益 3,735.29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66.91%；2025 年 1-9 月，中广核实现营业总收入 1,111.91 亿元，净利润 184.72 亿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505.10 亿元。

(三) 基础募集“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四、发行人独立性”更新如

下：

发行人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发行人已建立起了适合自身业务特点的组织结构，组织机构健全，运作正常有序，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四) 基础募集“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六、发行人治理结构”更新如下：

发行人最新公司章程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生效，根据该章程，公司设立股东会、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发行人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和相关议事规则，发行人的组织机构及相关议事规则符合相关中国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行人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相关中国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1、治理结构

股东会

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行使下列职权：

-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 (3)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5)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7)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8) 对公司发行股票、发行债券、股份回购作出决议；
- (9) 修改公司章程；
- (10) 审议批准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发行在外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 以上的股东的提案；
- (11) 审议批准公司在 1 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

- (12) 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六十二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13)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 (14) 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
- (15) 对公司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16)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会作出决议的其他事项。

股东会分为年度股东会（简称“股东年会”）和临时股东会。股东年会每年召开 1 次，并应于上一会计年度终了之后的 6 个月之内举行。公司召开股东年会，应当于会议召开 21 日前发出通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应当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发出通知，将会议拟审议的事项以及开会的日期和地点告知所有在册股东。股东会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主持并担任会议主席；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应当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 1 名董事主持并担任会议主席。董事会不能履行或不履行召集股东会会议职责的，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应当及时召集和主持；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不召集和主持的，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发行在外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 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自行召集的股东会，由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召集人主持。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召集人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过半数的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共同推举的 1 名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主持。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召开股东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现场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会可推举 1 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在股东会表决时，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有一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东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股东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类别股东表决设有特别程序。持有不同种类股份的股东，为类别股东。类别股东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章程的规定，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公司的股本包括无投票权的股份，则该等股份的名称须加上“无投票权”的字样。如股本资本包括附有不同投票权的股份，则每一类别股份（附有最优惠投票权的股份除外）的名称，均须加上“受限制投票权”或“受局限投票权”的字样。公司召开类别股东会议，应当参照公司章程第七十四条关于召开股东会议的通知时限要求发出书面通

知，将会议拟审议的事项以及开会日期和地点告知所有该类别股份的在册股东。类别股东会的决议，应当经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九条由出席类别股东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的股权表决通过，方可作出。

董事会

① 董事会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 1 名为董事长。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推荐 3 名董事，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各推荐 1 名董事。3 名董事为独立董事，按上市地监管规则选聘。1 名董事为职工董事，经由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公司董事包括执行董事和非执行董事（含独立董事），执行董事是指在公司担任除董事职务外的其他经营管理职务的董事。非执行董事是指在公司不担任经营管理职务的董事。独立董事（也即《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交易规则》定义下的“独立非执行董事”）指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并与其所受聘的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关系的董事。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无须持有公司股份。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并可在任期届满前由股东会解除其职务。董事每届任期 3 年，可连选连任。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可以由总裁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裁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会决议，其中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享有一名董事的提名权。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董事候选人的简历和基本情况。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候选人由公司董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 以上的股东提名，由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股东会在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可以普通决议的方式将任何任期末届满的董事罢免（但依据任何合同可提出的索偿要求不受影响）。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负责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执行股东会的决议；

董事会决定公司重大问题，应当事先听取公司党委的意见。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时，党委对董事会或总裁提名的人选进行酝酿并提出意见建议，或

者向董事会、总裁推荐提名人选；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以及发行任何种类证券(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债券)及其上市或回购公司股票的方案；

制订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的方案；

制订公司的重大收购或出售方案；

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或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事项；

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对外担保事项；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聘任或者解聘董事会秘书，并决定其报酬事项；

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向股东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作出前款决议事项，除第(g)、(h)、(i)、(j)、(k)、(n)项须由全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表决同意外，其余可由全体董事的过半数表决同意。

董事会应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股票各上市地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要求，设立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核安全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可根据需要设立战略委员会或其他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 4 次定期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应

于会议召开 14 日以前送达全体董事。董事会会议应由全体董事的过半数（包括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每名董事有一票表决权。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应当对董事会会议所议事项的决定作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董事应当对董事会的决议承担责任。董事会会议的决议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股东会决议，致使公司遭受严重损失的，参与决议的董事对公司负赔偿责任；对经证明在表决时曾表明异议并记载于会议记录的投反对票的董事，可以免除责任。

② 董事长

董事长由公司董事担任，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董事长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主持股东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检查董事会决议的实施情况；

签署公司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

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应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其他文件；

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

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涉及安全生产、危及核安全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报告；必要时，可授权公司总裁行使特别处置权；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③ 董事会秘书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主要职责是：

a) 协助董事处理董事会的日常工作，持续向董事、总裁等提供、提醒并确保其了解境内外监管机构有关公司治理的法规、政策及要求，协助董事及总裁在行使职权时切实履行境内外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

b) 负责董事会、股东会文件的有关组织和准备工作，做好会议记录，保证会议决策符合法定程序，并掌握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 c) 保证公司有完整的组织文件和记录；
- d) 确保公司依法准备和递交有权机构所要求的报告和文件；
- e) 保证公司股东名册的妥善设立，保证有权得到公司有关记录和文件的人及时得到有关记录和文件；
- f) 负责组织协调公司信息披露，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合法、真实和完整；协调与投资者关系，增强公司透明度；
- g) 参与组织资本市场融资；
- h) 处理与中介机构、监管部门、媒体关系；
- i) 履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以及公司股票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所要求具有的其他职权。

公司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设总裁1名，对董事会负责。总裁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总裁每届任期3年，总裁连聘可以连任。公司设副总裁若干名、财务总监1名，协助总裁工作。副总裁、财务总监由总裁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总裁行使下列职权：

- (1)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 (2)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3)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4) 拟订公司分支机构设置方案；
- (5)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6) 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 (7) 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
- (8) 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
- (9) 决定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决定公司职工的聘用和解聘；
- (10) 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
- (11) 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2、组织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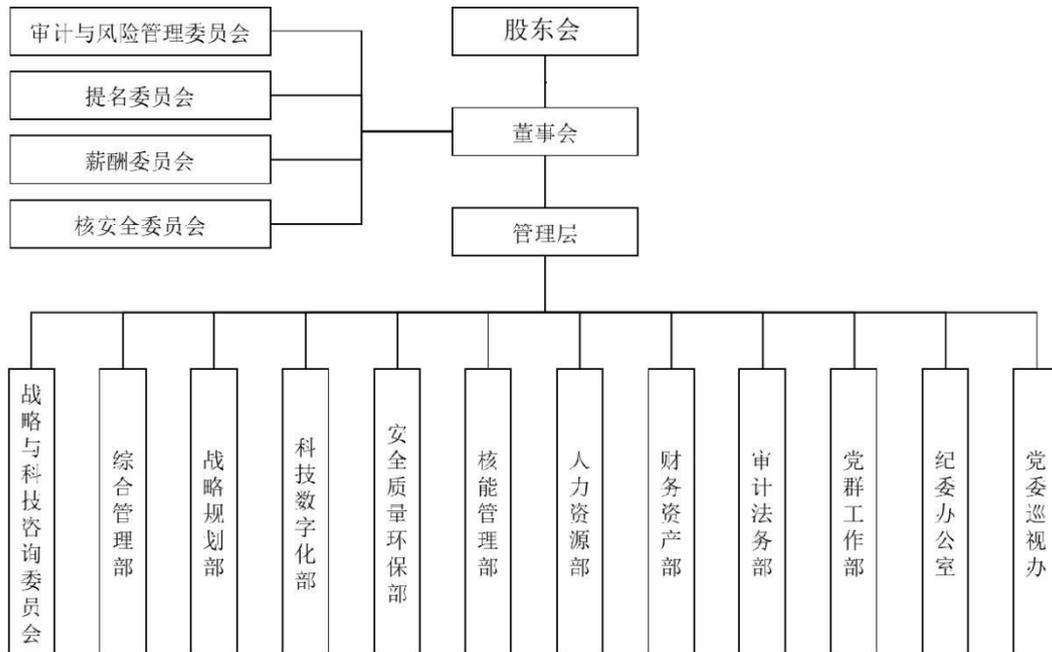
发行人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并参照《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指引性文件，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并在董事会下设了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和核安全委员会等4个专门委员会。

发行人主要职能部门包括战略与科技咨询委员会、综合管理部、战略规划部、科技数字化部、安全质量环保部、核能管理部、人力资源部、财务资产部、审计法务部、党群工作部、纪委办公室、党委巡视办。

(1) 组织结构图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组织结构图如下：

图 4-2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结构图



(五) 基础募集“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七、发行人企业人员基本情况”更新如下：

发行人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董事会等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进行设置及聘任，完全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下列高级管理人员都在任。

表 4-1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的职位	任职期间	是否有境外居留权
1	杨长利	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2020 年 5 月 20 日至今	否
2	庞松涛	执行董事兼总裁	2025 年 12 月 11 日至今	否
3	李历	非执行董事	2023 年 10 月 9 日至今	否
4	冯坚	非执行董事	2023 年 2 月 10 日至今	否
5	刘焕冰	非执行董事	2023 年 10 月 9 日至今	否
6	王鸣峰	独立董事	2023 年 10 月 9 日至今	否
7	李馥友	独立董事	2020 年 8 月 5 日至今	否
8	徐华	独立董事	2023 年 10 月 9 日至今	否
9	尹恩刚	财务总监	2017 年 10 月 16 日至今	否
		董事会秘书	2020 年 8 月 5 日至今	
10	秦余新	副总裁	2021 年 4 月 14 日至今	否
11	周建平	副总裁	2023 年 1 月 4 日至今	否
12	刘海军	副总裁	2023 年 1 月 4 日至今	否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杨长利先生 董事长、非执行董事、董事会核安全委员会主任委员

杨长利先生，1964年出生，2020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长及董事会核安全委员会主任委员。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研究员级）。杨长利先生在核电、核燃料、科技研发及安全质量管理等方面拥有逾30年经验，于2006年7月至2020年1月担任中核集团党组成员、副总经理，2020年1月至2020年2月担任中广核党委副书记、董事，2020年2月至2020年7月担任中广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20年7月至2021年7月担任中广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21年7月至今担任中广核党委书记、董事长。

庞松涛先生 执行董事兼总裁

庞松涛先生，1971年出生，2023年10月起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2025年12月11日调任为本公司执行董事。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研究员级）。庞松涛先生在核电行业拥有逾30年经验，于2012年9月至2014年9月担任中广核核电运营事业部副总经理、中广核核电运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4月至2014年10月兼任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9月至2017年6月先后担任中科华核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现称中广核研究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执行董事、党委书记，2017年6月至2018年5月担任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期间，2017年6月至2018年4月兼任中广核研究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

事、总经理，2018年5月至2025年10月担任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2025年10月至今担任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李历女士 非执行董事

李历女士，1969年出生，2023年10月起任公司非执行董事。硕士学位，律师。李历女士在宏观经济、行政管理、法律、国有资产监管等方面拥有逾30年经验，于2013年2月至2021年7月任国务院国资委巡视员、正局长级干部，期间，2015年2月至2016年5月，挂职任湖北省黄冈市委常委、副市长（正厅级），2021年7月至今担任中广核党委副书记、董事，2021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党委副书记。

冯坚先生 非执行董事

冯坚先生，1967年出生，2023年2月起任公司非执行董事。研究生学历，会计师。冯坚先生在企业管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于2012年10月至2021年8月，先后担任广东恒健核子医疗产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副董事长、珠海市横琴恒泰安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广东恒泰安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省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8月至今担任恒健投资副总经理，2022年11月至今兼任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刘焕冰先生 非执行董事

刘焕冰先生，1973年出生，2023年10月起任公司非执行董事。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研究员级）。刘焕冰先生在财务管理、投融资管理等方面拥有逾25年经验，于2015年7月至2020年10月担任中核（天津）机械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20年10月至2022年9月担任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21年9月至今担任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22年11月至今担任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23年4月至今担任中核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中核核电运行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鸣峰先生 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

王鸣峰先生，1971年出生，2023年10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博士学位，香港资深大律师，英国衡平大律师协会海外会员。王鸣峰先生在法律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于2014年8月至2021年9月曾任香港证监会非执行董事、香港保险业上诉委员会委员、香港大律师公会国际法委员会主席、中国业务发展委员会主席、香港大律师公会仲裁委员会主席、香港原讼法庭暂委法官、投资者赔偿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2016年7月至今担任香港税务上诉委员会副主席，2020年9月至今担任香港机场管理局董事，2021年9月至今担任香港原讼

法庭特委法官，2022年1月至今担任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2023年6月至今担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基本法委员会委员，2023年10月至今担任港深创新及科技园有限公司董事。

李馥友先生 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李馥友先生，1955年出生，2020年8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教授级），获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李馥友先生在能源、煤炭及安全管理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于2006年8月至2010年9月担任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1898；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证券代码：601898）副总裁，2009年3月至2010年9月兼任上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证券代码：600508）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大屯煤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于2010年9月至2016年7月担任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徐华女士 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

徐华女士，1960年出生，2023年10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徐华女士在财务管理、企业管理及监督方面具有丰富经验，于2005年5月至2011年12月担任国务院国资委机关服务管理局（离退休干部管理局）副局长，2011年12月至2017年10月担任国务院国资委巡视组副组长（正局长级），2017年10月至2017年12月担任中国航空油料集团公司党委常委、纪委书记，2017年12月至2021年3月担任中国航空油料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纪委书记，2022年5月至今担任中国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尹恩刚先生 财务总监、联席公司秘书兼董事会秘书

尹恩刚先生，1968年出生，2017年10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于2020年8月起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联席公司秘书。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尹恩刚先生在财务及审计方面拥有逾25年经验，于2008年7月至2014年3月，担任中广核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3月至2017年10月，担任中广核财务部总经理；2014年6月至2016年6月，担任中广核矿业有限公司（一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1164）董事；2015年3月至2018年1月担任中国广核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一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1811）董事；2020年10月至2022年8月担任广核投董事长。

秦余新先生 副总裁

秦余新先生，1972年出生，2021年4月起任公司副总裁。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研究员级）。秦余新先生在核电行业拥有逾25年经验，于2014年11月至2016年5月担任公司核电运营事业部总经理助理、中广核运营公司总经理助理，于2016年5月至2016年6月担任中广核运营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年6月至2018年5月担任中广核运营公司副总经理，于2018年5月至2020年12月担任中广核运营公司总经理，2020年12月至2024年5月担任中广核运营公司董事长。

周建平先生 副总裁

周建平先生，1972年出生，2023年1月起任公司副总裁。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研究员级）。周建平先生在核电行业拥有逾25年经验，于2014年6月至2018年7月先后担任防城港核电总经理助理及副总经理，2018年7月至2019年3月担任公司安全质保部总经理，2019年3月至2020年12月担任防城港核电党委书记及总经理，2020年12月至2022年2月担任防城港核电党委书记及董事长，2022年2月至2022年4月担任防城港核电党委书记及董事长、兼任公司安全质量环保部总经理，2022年4月至2023年9月担任公司安全质量环保部总经理。

刘海军先生 副总裁

刘海军先生，1973年出生，2023年1月起任公司副总裁。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刘海军先生在核电行业拥有逾25年经验，于2009年5月至2015年12月担任台山核电总经理助理，2011年6月至2012年12月兼任台山核电总法律顾问，2015年12月至2020年12月担任台山核电副总经理，2019年11月至2021年9月担任 Hinkley Point C Generation Company Limited 董事，2020年12月至2021年12月担任台山核电党委书记、董事及总经理，2021年12月至2022年5月担任台山核电党委书记、董事长及总经理，2021年7月至2022年5月担任台山投董事长及总经理、台山第二核电执行董事及总经理，2022年5月至2023年8月担任台山核电党委书记及董事长，兼任台山投董事长，2023年2月至今兼任公司核能管理部总经理。

发行人董事会、公司管理人员的设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

（六）基础募集“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九、发行人在建工程”更新如下：

表 4-2 发行人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在建核电工程情况

工程名称	核准装机容量 (万千瓦)	在建装机容量 (万千瓦)	总投资 (预算总投资, 亿元)	审批情况	是否有停、建、缓建情况
陆丰核电一期	2×124.50	1×124.50	413.84	核准: 发改能源〔2024〕1291号	否
陆丰核电 5、6 号机组	2×120.00	1×120.00	382.17	核准: 发改能源〔2022〕738号	否

发行人在建项目均已取得政府相关部门批复, 项目合法合规, 符合国家已公布的产业政策要求。发行人无停建、缓建项目。

表 4-3 发行人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在建核电项目工程建设进度情况

核电机组	FCD 准备阶段	土建施工阶段	设备安装阶段	调试阶段	并网阶段	预期投入运行时间
来自并表子公司						
陆丰 5 号机组			√			2027 年
陆丰 6 号机组			√			2028 年
陆丰 1 号机组		√				2030 年
陆丰 2 号机组	√					—
招远 1 号机组	√					—
招远 2 号机组	√					—
台山 1 号机组	√					—
台山 2 号机组	√					—
防城港 5 号机组	√					—
防城港 6 号机组	√					—

注:

- ①FCD准备阶段: 是指核电机组获得国务院核准至FCD。
- ②土建施工阶段: 是指FCD至主厂房穹顶吊装就位。
- ③设备安装阶段: 是指核反应堆主厂房穹顶吊装后开始核岛系统设备全面安装施工, 至核岛主系统具备冷态功能试验条件。
- ④调试阶段: 是指核岛主系统冷态功能试验开始, 电厂进入全面联合调试。
- ⑤并网阶段: 是指发电机组实现与电网首次并网后的调试, 也意味着机组具备发电的能力。

1、在建项目

(1) 陆丰核电站 1 号、5 号、6 号机组

2022年4月20日,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陆丰核电的陆丰5号及6号机组获得国务院核准, 本次核准的陆丰5、6号机组均采用华龙一号核电技术, 单台机组容量为1,200MW。2022年9月8日, 陆丰5号机组正式开工建设, 进入土建施工阶段, 2024年4月29日, 陆丰5号机组实现穹顶吊装, 进入设备安装阶段。2023年8月26日, 陆丰6号机组正式开工建设, 进入土建施工阶段, 2025年7月14日, 陆丰6号机组实现穹顶吊装, 进入设备安装阶段。

2024年8月19日，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陆丰核电的陆丰1号机组获得国务院核准，采用CAP1000技术，单台机组容量为1,245MW。025年2月24日，陆丰1号机组正式开工建设，进入土建施工阶段。

三、发行人财务情况

提示：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阅发行人完整的财务报表以及本募集说明书其他部分对于发行人财务数据和指标的解释。

（一）发行人 2025 年 1-6 月财务情况

1、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表 4-4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序号	公司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直接及间接)			
			2022 年末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1	广东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1,600,000.00	100%	100%	100%	100%
2	广东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美元 40,000.00	75%	75%	75%	75%
3	大亚湾核电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	87.50%	87.50%	87.50%	87.50%
4	中广核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77.78%	77.78%	77.78%	77.78%
5	中广核宁核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56.52%	56.52%	56.52%	56.52%
6	岭澳核电有限公司	332,322.40	100%	100%	100%	100%
7	岭东核电有限公司	534,800.00	100%	100%	100%	100%
8	阳江核电有限公司	1,550,600.00	59%	59%	59%	59%
9	中广核核电运营有限公司	15,000.00	100%	100%	100%	100%
10	中广核研究院有限公司	413,555.00	100%	100%	100%	100%
11	中广核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3,000.00	81.52%	100%	100%	100%
12	中广核(深圳)运营技术与辐射监测有限公司	2,000.00	100%	100%	100%	100%
13	阳西核电有限公司	23,800.00	51%	51%	51%	51%
14	广西防城港中广核核电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60%	60%	60%	60%
15	福建宁核售电有限公司	20,000.00	100%	100%	100%	100%
16	广西防核售电有限公司	20,100.00	100%	100%	100%	100%
17	深圳市核鹏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300.00	100%	100%	100%	100%
18	山东招远核电有限公司	310,000.00	100%	100%	100%	100%
19	贵州玉屏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0,800.00	100%	100%	100%	100%
20	中广核南方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	100%	100%	100%
21	广西防城港第三核电有限公司	50,000.00	-	61%	61%	61%
22	中广核清洁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100.00	-	60%	60%	60%
23	华鹏科技能源(广东)有限公司	10,400.00	-	-	100%	100%
24	中广核智造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6,000.00	-	-	-	100%
25	中广核(揭阳)核电有限公司	10,000.00	-	-	-	100%
26	山东日照大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	-	-	-	100%
27	山东潍坊桃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	-	-	-	100%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直接及间接）			
			2022 年末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28	台山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2,860,000.00	70%	70%	70%	70%
29	台山核电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60%	60%	60%	60%
30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388,600.00	100%	100%	100%	100%
31	深圳中广核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7,936.00	60%	60%	60%	60%
32	中广核电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0.00	100%	100%	100%	100%
33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1,385,000.00	61%	61%	61%	61%
34	中广核陆丰核电有限公司	1,119,500.00	100%	100%	100%	100%
35	中广核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55,000.00	100%	100%	100%	100%
36	中广核海洋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	100%	100%	100%
37	中广核台山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120,000.00	-	-	-	1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38	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51,395.00	100%	100%	100%	100%
39	福建宁德核电有限公司	1,117,750.00	46%	46%	46%	46%

2022 年-202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及原因如下：

表 4-5 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变化情况

纳入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子公司	变化情况	2025 年 6 月 30 日持股比例	变化原因
中广核（北京）仿真技术有限公司	2022 年减少	0%	已出售
中广核河北热电有限公司	2022 年减少	0%	已注销
中广核南方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新增	100%	新设立
广西防城港第三核电有限公司	2022 年新增	61%	新设立
河北中庄清洁热能有限公司	2023 年减少	0%	已注销
中珙国际核能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减少	0%	已注销
中国大亚湾核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减少	55.32%	丧失控制权
中广核清洁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3 年新增	60%	新设立
华鹏科技能源（广东）有限公司	2024 年新增	100%	新设立
广东大亚湾核电环保有限公司	2024 年减少	0%	已出售
中广核台山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2025 年新增	100%	新收购
三沙先进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减少	0%	已注销
中广核智造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025 年新增	100%	新设立
中广核（揭阳）核电有限公司	2025 年新增	100%	新设立
山东日照大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新增	100%	新设立
山东潍坊桃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新增	100%	新设立

2、发行人近三年及2025年6月末、9月末合并财务报表

表 4-6 发行人近三年及 2025 年 6 月末、9 月末合并资产负债表
(资产部分)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货币资金	14,840,775,400.46	15,740,022,846.16	16,794,758,047.21	20,364,496,258.87	28,527,254,404.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23,541,000.00	22,722,000.00
应收票据	3,605,535.11	624,246.68	9,681,081.65	7,619,589.99	2,725,643.30
应收账款	14,937,561,118.67	11,826,588,472.45	9,197,805,286.92	8,038,836,101.05	6,939,356,414.14
应收款项融资	-	-	-	-	-
预付款项	17,506,790,909.33	18,952,354,632.94	22,707,863,357.96	23,826,783,173.54	24,465,774,681.73
其他应收款	334,927,504.46	72,565,694.17	717,841,036.37	526,764,394.41	489,397,621.09
应收股利	288,734,975.09	20,292,357.84	303,670,446.81	3,650,652.10	47,829,051.89
存货	17,775,458,321.06	20,572,514,378.57	20,303,476,342.94	21,119,213,609.36	20,822,456,618.83
合同资产	2,860,873,537.43	3,069,546,362.99	3,462,588,571.19	4,977,184,544.03	5,801,278,092.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2,244,917,768.57	2,553,209,127.35	2,297,417,384.76	1,646,374,824.14	1,434,472,759.57
流动资产合计	70,504,910,095.09	72,787,425,761.31	75,491,431,109.00	80,534,464,147.49	88,505,438,235.6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债权投资	48,917,096.53	54,568,690.91	59,767,538.42	59,785,414.49	59,785,414.49
长期股权投资	13,657,597,890.59	14,493,903,287.50	15,636,457,668.96	16,984,351,497.53	16,517,983,519.93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69,823,570.13	558,299,570.13	661,717,070.13	727,445,870.13	727,445,870.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180,474,430.77	147,449,898.74	113,729,773.69	108,601,259.41	106,382,789.93
固定资产	232,763,516,089.38	246,683,586,670.13	261,803,462,602.03	256,542,609,379.75	253,602,416,825.12
在建工程	68,299,405,441.78	56,323,899,683.56	44,947,355,125.04	52,880,357,622.59	57,235,674,191.46
使用权资产	1,041,919,328.49	860,089,607.99	1,230,102,712.53	1,127,686,719.87	1,061,719,149.51
无形资产	5,205,320,306.21	5,445,847,122.89	6,108,717,817.12	6,515,094,199.34	6,756,497,905.34
开发支出	5,031,087,404.91	6,128,182,772.34	7,346,432,933.33	7,427,557,971.90	7,716,781,595.81
商誉	419,242,673.32	419,242,673.32	419,242,673.32	419,242,673.32	419,242,673.32
长期待摊费用	1,563,607,925.18	1,673,227,838.42	1,792,436,070.41	1,903,820,582.56	1,966,625,000.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07,719,951.15	2,554,703,775.84	2,674,245,182.70	2,679,651,529.75	2,721,152,166.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7,322,023,246.40	7,119,929,423.27	7,115,556,243.80	8,857,131,653.41	9,744,685,056.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8,510,655,354.84	342,462,931,015.04	349,909,223,411.48	356,233,336,374.05	358,636,392,158.32
资产总计	409,015,565,449.93	415,250,356,776.35	425,400,654,520.48	436,767,800,521.54	447,141,830,393.99

表 4-8 发行人近三年及 2025 年 6 月末、9 月末合并资产负债表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部分)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流动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	6,322,000.00	-	-
短期借款	11,930,482,045.91	14,254,614,202.81	17,180,797,593.79	26,660,630,494.25	32,719,204,024.66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应付票据	5,094,227,695.25	6,832,625,985.08	6,664,549,111.26	4,720,842,641.36	3,406,895,440.89
应付账款	22,967,701,771.92	23,436,996,931.06	20,187,549,955.75	18,904,966,411.25	19,653,280,547.86
预收款项	450,000.00	428,571.63	428,571.43	952,190.48	478,109.89
合同负债	2,713,506,296.40	2,846,898,773.84	7,747,517,621.94	8,325,514,228.78	8,269,575,955.34
应付职工薪酬	57,289,658.73	57,487,731.53	56,482,922.52	56,232,439.17	45,823,506.31
应交税费	2,099,287,224.92	1,143,292,918.15	1,938,781,248.88	1,981,621,607.37	1,785,451,792.53
其他应付款	6,756,582,982.51	4,706,474,580.48	5,953,022,825.93	3,041,304,787.66	4,740,468,513.80
应付股利	1,138,782,200.00	-	718,840,000.00	5,301,631,843.32	652,852,671.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370,443,527.73	23,957,011,377.95	21,031,468,640.26	19,826,104,891.81	25,022,600,643.91
其他流动负债	3,142,463,824.40	151,732,786.42	2,712,516,573.47	185,702,253.16	185,359,141.04
流动负债合计	76,132,435,027.77	77,387,563,858.95	83,479,437,065.23	89,005,503,788.61	95,829,137,676.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0,074,949,905.97	159,268,303,931.86	155,716,394,204.91	157,805,559,859.18	154,863,989,681.64
应付债券	4,492,066,733.52	2,497,316,120.08	2,396,804,008.97	4,796,291,811.77	9,645,029,962.24
租赁负债	651,291,464.61	482,827,523.50	856,786,358.07	774,664,590.09	750,494,657.2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0,783,521.25	65,302,819.30	48,751,000.00	47,122,000.00	47,122,000.00
预计负债	5,959,875,294.10	6,552,255,913.65	6,994,417,652.42	6,921,985,640.73	7,116,601,734.24
递延收益	2,325,356,501.66	2,238,186,324.31	2,089,726,062.19	2,039,226,653.88	2,031,815,706.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88,885,150.91	1,454,653,425.63	1,502,097,021.66	1,661,856,854.89	1,698,625,053.0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4,953,208,572.02	172,558,846,058.33	169,604,976,308.22	174,046,707,410.54	176,153,678,794.83
负债合计	251,085,643,599.79	249,946,409,917.28	253,084,413,373.45	263,052,211,199.15	271,982,816,471.06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52,207,895.90
资本公积	10,807,810,823.13	10,794,337,306.25	10,844,043,600.22	10,865,148,924.95	10,857,842,764.39
其他综合收益	741,762,782.92	729,357,612.20	875,151,998.05	865,553,489.20	819,709,124.08
专项储备	200,139,433.39	104,420,586.57	48,899,762.39	136,364,877.80	166,594,659.71
盈余公积	5,740,430,152.70	6,677,117,624.13	6,933,033,957.19	6,933,033,957.19	6,933,033,957.19
未分配利润	39,038,911,600.23	44,432,050,938.38	50,241,553,089.92	51,398,676,833.31	54,022,803,199.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027,665,892.37	113,235,895,167.53	119,441,293,507.77	120,697,389,182.45	123,350,802,700.77
少数股东权益	50,902,255,957.77	52,068,051,691.54	52,874,947,639.26	53,018,200,139.94	51,808,211,222.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7,929,921,850.14	165,303,946,859.07	172,316,241,147.03	173,715,589,322.39	175,159,013,922.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9,015,565,449.93	415,250,356,776.35	425,400,654,520.48	436,767,800,521.54	447,141,830,393.99

表 4-9 发行人近三年及 2025 年 1-6 月、1-9 月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营业收入	82,822,403,586.43	82,548,643,150.32	86,804,414,918.11	39,167,179,350.15	59,722,893,845.50
减：营业成本	55,280,973,105.26	52,857,623,128.12	57,265,603,076.29	25,464,336,384.57	39,687,206,224.70
税金及附加	806,025,863.88	875,270,345.07	935,145,014.00	441,979,944.66	657,220,462.70
销售费用	47,349,032.18	41,057,574.00	47,454,286.64	13,278,548.79	19,326,345.82
管理费用	2,419,767,020.20	2,663,944,617.32	2,679,046,988.30	1,156,138,838.15	1,820,406,356.96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研发费用	1,869,791,343.35	2,419,777,159.85	2,442,885,957.10	523,536,976.96	885,193,252.72
财务费用	6,592,241,766.41	5,665,969,106.29	5,133,290,991.25	2,281,632,298.08	3,438,153,895.34
加：其他收益	1,450,689,383.51	1,305,494,431.42	1,696,195,095.42	490,521,587.92	1,053,388,906.02
投资收益	1,677,126,744.30	1,604,201,549.01	1,932,890,838.93	1,272,479,374.12	1,732,443,660.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00,355,681.69	1,567,930,335.69	1,835,884,747.88	1,238,287,831.90	1,697,926,267.72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55,548,413.93	-9,641,502.81	-6,322,000.00	29,863,000.00	29,044,000.00
信用减值利得(损失)	-128,834,101.51	8,169,705.91	164,393,376.21	22,225,689.59	22,391,200.84
资产减值利得(损失)	-22,401,046.89	-342,624,971.55	-125,349,842.53	-4,555,881.25	-4,555,881.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6,229,587.41	3,893,976.92	11,390,954.31	17,803,302.91	29,014,302.23
营业利润	18,844,614,435.90	20,594,494,408.57	21,974,187,026.87	11,114,613,432.23	16,077,110,345.96
加：营业外收入	23,802,356.82	18,959,566.56	50,033,016.18	9,232,653.96	22,108,880.78
减：营业外支出	169,241,771.62	82,890,761.59	427,765,273.12	-196,651,532.08	-172,457,145.87
利润总额	18,699,175,021.10	20,530,563,213.54	21,596,454,769.93	11,320,497,618.27	16,271,676,372.61
减：所得税	3,456,424,586.34	3,484,791,577.91	4,152,571,320.88	2,490,273,738.00	3,384,307,615.50
净利润	15,242,750,434.76	17,045,771,635.63	17,443,883,449.05	8,830,223,880.27	12,887,368,757.11
减：少数股东损益	5,277,896,022.72	6,321,201,518.95	6,630,010,224.23	2,878,408,927.02	4,311,427,437.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964,854,412.04	10,724,570,116.68	10,813,873,224.82	5,951,814,953.25	8,575,941,319.43
加：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0,520,768.82	-3,277,707.75	175,790,782.38	-30,918,850.28	-92,044,670.42
综合收益总额	15,783,271,203.58	17,042,493,927.88	17,619,674,231.43	8,799,305,029.99	12,795,324,086.69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22,136,075.43	6,330,328,981.92	6,660,006,620.76	2,857,088,585.59	4,274,825,641.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61,135,128.15	10,712,164,945.96	10,959,667,610.67	5,942,216,444.40	8,520,498,445.46

表 4-10 发行人近三年及 2025 年 1-6 月、1-9 月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863,673,367.24	95,168,188,177.20	103,557,693,552.31	44,607,698,707.27	67,892,408,834.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84,239,840.35	1,300,035,706.15	1,489,890,546.91	512,330,454.71	1,084,988,948.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9,640,344.48	2,741,663,500.00	3,230,015,430.94	1,559,717,885.94	2,437,886,236.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687,553,552.07	99,209,887,383.35	108,277,599,530.16	46,679,747,047.92	71,415,284,019.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237,070,749.89	40,944,942,152.89	45,662,414,192.06	23,428,508,393.29	32,974,893,054.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44,499,378.97	9,849,878,441.90	10,156,309,608.67	4,805,454,765.85	6,990,725,925.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92,140,005.38	10,266,963,507.67	9,922,553,442.20	4,960,752,361.12	7,362,909,109.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5,434,929.18	5,028,209,008.28	4,520,359,672.83	2,168,399,407.72	3,294,578,654.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319,145,063.42	66,089,993,110.74	70,261,636,915.76	35,363,114,927.98	50,623,106,743.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68,408,488.65	33,119,894,272.61	38,015,962,614.40	11,316,632,119.94	20,792,177,275.64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14,991,172.64	1,667,568,248.60	938,874,084.82	330,597,562.40	1,299,618,302.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074,818.08	13,618,392.17	71,823,698.16	229,383,400.79	415,950,761.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1,054,347.36	-	91,213,852.23	2,252,840.76	2,252,840.7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28,600,422.89	4,723,817,846.46	4,096,460,786.53	3,312,844,004.88	3,675,275,614.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45,720,760.97	6,405,004,487.23	5,198,372,421.74	3,875,077,808.83	5,393,097,518.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839,683,132.70	14,246,096,669.35	19,666,150,611.25	10,886,504,633.19	16,669,512,527.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869,755,204.00	734,402,181.82	537,477,300.00	90,000,000.00	19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1,188,877,778.1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15,647,994.05	3,937,119,308.56	5,163,818,748.32	1,708,921,715.13	2,782,377,243.69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25,086,330.75	18,917,618,159.73	25,367,446,659.57	12,685,426,348.32	19,646,889,771.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79,365,569.78	-12,512,613,672.50	-20,169,074,237.83	-8,810,348,539.49	-14,253,792,253.07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4,378,560.00	85,350,000.00	101,930,000.00	-	185,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4,378,560.00	85,350,000.00	101,930,000.00	-	185,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8,405,264,484.76	61,242,770,526.65	93,780,371,429.25	61,610,711,104.23	81,576,915,752.9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8,050.00	1,002,498.95	36,399,291.72	-	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810,791,094.76	61,329,123,025.60	93,918,700,720.97	61,610,711,104.23	81,763,415,752.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2,498,752,655.97	62,328,113,168.44	95,511,323,376.37	51,762,148,062.07	59,745,228,055.7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828,618,943.96	17,429,516,086.28	16,035,252,066.49	5,793,421,772.30	14,470,769,796.9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639,634,241.91	6,278,356,801.05	5,248,842,945.82	2,436,972,267.08	5,674,419,468.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9,814,714.72	659,731,803.85	345,471,194.77	1,399,187,371.03	1,476,734,487.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707,186,314.65	80,417,361,058.57	111,892,046,637.63	58,954,757,205.40	75,692,732,340.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96,395,219.89	-19,088,238,032.97	-17,973,345,916.66	2,655,953,898.83	6,070,683,412.25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06,883,162.51	20,991,153.90	12,523,333.22	-48,675,397.78	19,231,039.9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14,235,463.53	1,540,033,721.04	-113,934,206.87	5,113,562,081.50	12,628,299,474.76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71,839,016.11	7,557,603,552.58	9,097,637,273.62	9,000,690,049.53	9,000,690,049.5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57,603,552.58	9,097,637,273.62	8,983,703,066.75	14,114,252,131.03	21,628,989,524.29

3、发行人母公司近三年及2025年6月末、9月末财务报表

表 4-11 发行人近三年及 2025 年 6 月末、9 月末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资产部分)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76,518,296.50	7,825,770,193.53	7,623,042,087.21	10,137,553,956.41	15,436,590,131.71
应收账款	335,122,339.25	434,602,249.54	421,437,861.53	338,568,854.28	311,369,614.16
预付款项	27,426,987.35	9,092,443.88	10,342,301.50	113,888,737.43	116,697,959.53
其他应收款	4,817,369,269.83	3,156,499,001.32	2,242,158,593.27	2,913,889,047.96	828,667,214.30
合同资产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004,622,317.91	2,848,625,917.08	2,875,331,944.47	2,716,111.10	2,826,666.66
其他流动资产	14,846,875,133.93	13,635,958,914.77	17,818,887,855.00	11,413,971,230.28	10,472,275,396.50
流动资产合计	30,307,934,344.77	27,910,548,720.12	30,991,200,642.98	24,920,587,937.46	27,168,426,982.8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7,506,380,422.89	3,069,336,991.72	4,024,767,538.42	4,965,535,414.49	5,139,785,414.49
长期应收款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86,604,309,314.03	89,230,809,968.46	93,743,431,153.41	99,707,480,726.64	101,150,074,015.44
固定资产	89,411,852.95	72,330,876.27	51,186,150.92	40,829,235.13	35,837,856.63
在建工程	80,206,103.36	88,340,256.89	84,819,061.91	79,226,866.32	78,397,192.38
使用权资产	97,792,165.16	39,116,866.04	159,741,773.50	129,790,190.98	114,814,399.72
无形资产	210,051,447.15	242,574,143.26	182,771,262.37	677,050,113.56	685,360,471.88
开发支出	4,015,366,360.18	5,018,974,147.01	6,139,777,729.54	6,217,060,122.90	6,569,791,325.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559,400.00	33,962,264.15	289,500,000.00	489,500,000.00	980,85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636,077,065.72	97,795,445,513.80	104,675,994,670.07	112,306,472,670.02	114,754,910,676.27
资产总计	128,944,011,410.49	125,705,994,233.92	135,667,195,313.05	137,227,060,607.48	141,923,337,659.13

表 4-12 发行人近三年及 2025 年 6 月末、9 月末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部分)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应付账款	642,341,565.61	460,066,735.59	594,686,320.68	857,636,420.63	1,204,683,337.08
合同负债	10,584,776.26	5,022,156.04	5,008,743.69	-	-
应付职工薪酬	786,038.63	1,337,285.91	2,064,728.95	3,865,567.62	4,592,841.32
应交税费	28,425,537.02	28,332,485.88	32,288,203.21	85,896,260.31	29,908,915.83
其他应付款	6,419,938,995.95	5,315,570,752.32	14,282,382,196.35	13,784,942,448.34	12,555,540,044.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30,439,223.85	2,160,351,383.18	3,596,487,821.15	1,096,368,303.27	1,062,869,025.83
其他流动负债	2,814,282,739.72	-	2,522,489,178.08	-	-
流动负债合计	14,146,798,877.04	7,970,680,798.92	21,035,407,192.11	15,828,709,000.17	14,857,594,164.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10,000,000.00	1,210,000,000.00	260,000,000.00	2,146,000,000.00	2,146,000,000.00
应付债券	4,492,066,733.52	2,497,316,120.08	2,396,804,008.97	4,796,291,811.77	9,645,029,962.24
租赁负债	41,190,918.72	-	101,866,807.83	71,849,129.59	56,667,585.6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16,166.05	718,906.81	-	-	-
递延收益	904,266.67	1,174,266.67	450,000.00	450,000.00	4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17,661,995.18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44,778,084.96	3,709,209,293.56	2,759,120,816.80	7,014,590,941.36	11,865,809,543.11
负债合计	19,891,576,962.00	11,679,890,092.48	23,794,528,008.91	22,843,299,941.53	26,723,403,707.51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52,207,895.90
资本公积	31,781,695,128.05	31,781,871,045.41	31,817,725,617.73	31,818,799,564.06	31,819,241,013.98
盈余公积	5,328,738,712.60	6,265,426,184.03	6,521,342,517.09	6,521,342,517.09	6,521,342,517.09
未分配利润	21,443,389,507.84	25,480,195,812.00	23,034,988,069.32	25,545,007,484.80	26,308,531,424.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052,434,448.49	114,026,104,141.44	111,872,667,304.14	114,383,760,665.95	115,199,933,951.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052,434,448.49	114,026,104,141.44	111,872,667,304.14	114,383,760,665.95	115,199,933,951.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8,944,011,410.49	125,705,994,233.92	135,667,195,313.05	137,227,060,607.48	141,923,337,659.13

表 4-13 发行人近三年及 2025 年 1-6 月、1-9 月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营业收入	225,990,731.73	171,470,281.77	144,157,801.24	28,259,029.79	29,416,419.10
减：营业成本	170,859,790.46	97,229,085.82	71,900,366.83	18,088,696.31	53,792,309.50
税金及附加	1,725,857.65	426,648.30	288,462.57	1,730,556.02	2,839,887.38
管理费用	537,652,839.82	535,021,295.47	562,864,604.25	219,880,203.87	331,236,034.42
研发费用	267,064,178.28	468,116,237.51	302,604,056.79	124,332,727.99	125,377,093.88
财务费用	536,012,241.38	319,690,795.54	176,810,815.42	88,850,511.43	150,951,574.27
加：其他收益	2,606,199.81	1,639,511.75	1,983,359.48	1,269,715.50	1,639,824.50
投资收益	9,662,123,045.32	10,610,640,195.27	3,532,584,927.84	7,723,651,416.49	8,696,441,518.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1,659,558.53	498,945,317.09	474,340,242.57	239,100,026.90	367,751,865.78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220,720.27	-613,542.03	-	-	-
信用减值利得(损失)	-979,100.95	583,533.37	-5,094,713.94	2,535,433.11	2,535,433.11
资产减值利得(损失)	-	-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1,866,127.18	3,591,547.90	-	-	-
营业利润	8,387,512,815.77	9,366,827,465.39	2,559,163,068.76	7,302,832,899.27	8,065,836,295.54
加: 营业外收入	-	-	261.84	36,955.41	938,191.44
减: 营业外支出	1,089,285.10	176,912.85	-	0.00	121,329.25
利润总额	8,386,423,530.67	9,366,650,552.54	2,559,163,330.60	7,302,869,854.68	8,066,653,157.73
减: 所得税费用					259,363.21
净利润	8,386,423,530.67	9,366,650,552.54	2,559,163,330.60	7,302,869,854.68	8,066,393,794.52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8,386,423,530.67	9,366,650,552.54	2,559,163,330.60	7,302,869,854.68	8,066,393,794.52

表 4-14 发行人近三年及 2025 年 1-6 月、1-9 月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42,677,427.91	78,228,017.03	173,522,007.87	108,460,137.75	136,886,210.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55,761,824.18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930,479.85	90,533,109.54	88,324,914.14	25,404,846.90	30,700,064.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2,369,731.94	168,761,126.57	261,846,922.01	133,864,984.65	167,586,275.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0,344,484.05	141,344,326.65	84,116,100.00	10,805,268.65	42,706,850.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7,487,463.59	236,101,980.96	273,593,653.71	138,161,828.29	202,489,743.61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25,857.65	426,648.30	288,462.57	1,730,556.02	2,842,507.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419,339.30	341,190,620.41	305,196,599.65	165,989,022.01	263,308,216.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1,977,144.59	719,063,576.32	663,194,815.93	316,686,674.97	511,347,317.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392,587.35	-550,302,449.75	-401,347,893.92	-182,821,690.32	-343,761,042.5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196,000,000.01	25,559,500,000.00	35,917,762,126.36	24,157,628,061.30	27,588,319,265.8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670,568,205.15	12,215,438,592.26	4,367,508,134.80	6,819,891,098.19	9,753,273,694.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现金净额	513,841.18	126,417.00	5,583,474.82	-	60,62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429,199.93	-	91,215,134.38	2,252,840.76	2,252,840.7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877,511,246.27	37,775,065,009.26	40,382,068,870.36	30,979,772,000.25	37,343,906,429.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30,811,535.97	1,709,835,208.75	1,526,627,951.20	632,886,952.62	1,133,981,639.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115,013,895.00	21,151,362,427.68	45,521,298,800.00	20,334,750,000.00	24,308,2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1,203,875,600.00	1,203,875,6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43,642.48	5,626,101.38	4,297,805.13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51,569,073.45	22,866,823,737.81	47,052,224,556.33	22,171,512,552.62	26,646,107,239.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25,942,172.82	14,908,241,271.45	-6,670,155,685.97	8,808,259,447.63	10,697,799,189.7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1,002,498.95	36,399,291.72	-	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255,891,926.25	1,600,639,218.29	15,318,592,840.69	5,844,566,411.38	12,360,041,049.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56,891,926.25	1,601,641,717.24	15,354,992,132.41	5,844,566,411.38	12,361,041,049.9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717,154,565.61	9,498,781,725.40	3,424,222,000.51	11,295,379,083.62	9,909,179,890.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83,227,160.56	4,850,679,164.14	4,994,895,034.62	646,837,198.32	4,949,563,483.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264,280.39	62,940,926.50	67,793,050.55	11,145,876.61	45,580,067.53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90,646,006.56	14,412,401,816.04	8,486,910,085.68	11,953,362,158.55	14,904,323,441.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33,754,080.31	-12,810,760,098.80	6,868,082,046.73	-6,108,795,747.17	-2,543,282,391.11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47,202.90	961,007.69	-3,675.27	1,114.38	1,321.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57,072,117.24	1,548,139,730.59	-203,425,208.43	2,516,643,124.52	7,810,757,077.59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32,690,649.20	6,275,618,531.96	7,823,758,262.55	7,620,333,054.12	7,620,333,054.1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75,618,531.96	7,823,758,262.55	7,620,333,054.12	10,136,976,178.64	15,431,090,131.71

(二) 发行人重大会计科目及重要财务指标分析

以下财务分析是基于发行人 2022 年-2024 年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2025 年 1-6 月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

表 4-15 发行人 2022-2024 年及 2025 年 6 月 30 日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2 年度/ 年末	2023 年度/年末	2024 年度/ 年末	2025 年 1-6 月 /2025 年 6 月末
盈利能力				
营业毛利润率 (%)	33.25	35.97	34.03	34.99
总资产报酬率 (%)	6.16	6.30	6.38	6.31
净资产收益率 (%)	9.87	10.55	10.33	9.91
偿债能力				
流动比率	0.93	0.94	0.90	0.90
速动比率	0.69	0.67	0.66	0.67
资产负债率 (%)	61.39	60.19	59.49	60.23
EBITDA (亿元)	356.73	382.59	403.22	/
EBITDA 利息倍数(倍)	4.52	5.68	6.69	/
营运能力				
存货周转次数 (次)	3.35	2.76	2.80	/
应收账款周转次数 (次)	6.42	6.17	8.26	/
总资产周转次数 (次)	0.20	0.20	0.21	/

注：1、加“*”指标经年化处理，下同。

2、指标计算公式见募集说明书附录。

(三) 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有息债务余额为 2,086.21 亿元，其中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余额分别为 266.46 亿元、193.73 亿元、1,578.06 亿元和 47.96 亿元。

表 4-16 发行人有息债务结构表

单位：亿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71.69	7.14%	266.46	12.7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8.79	10.69%	193.73	9.29%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含超短期融资券)	50.00	1.00%	-	0.00%
长期借款	1,557.16	79.91%	1,578.06	75.64%
应付债券	23.97	1.25%	47.96	2.30%
有息债务合计	1,981.61	100.00%	2,086.21	100.00%

表 4-17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有息债务期限结构表

单位：亿元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66.46	-	-	-	266.4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3.73	-	-	-	193.73
长期借款	-	271.85	453.17	853.03	1,578.06
应付债券	-	-	47.96	-	47.96
超短期融资券	-	-	-	-	-
合计	460.19	271.85	501.14	853.03	2,086.21

表 4-18 发行人有息负债信用融资与担保融资的结构表

单位：亿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借款	1,197.41	60.43%	1,476.26	70.76%
抵押借款	-	0.00%	-	0.00%
质押借款	710.24	35.84%	561.99	26.94%
保证借款	-	0.00%	-	0.00%
应付债券(含 一年内到期的 应付债券)	48.96	2.47%	47.96	2.30%
超短期融资券	25.00	1.26%	-	0.00%
合计	1,981.61	100.00%	2,086.21	100.00%

1、直接融资

表 4-19 发行人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存续期内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债券名称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4 广核电力 MTN001	2024/09/18	3 年	2,400,000,000.00
25 广核电力 MTN001	2025/02/28	3 年	2,400,000,000.00
合计			4,800,000,000.00

2、间接融资

(1) 期限结构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借款余额为 2,038.24 亿元，包括短期借款（不含应付利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

表 4-20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间接融资期限结构表

单位：亿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不含应付利息）	266.46	13.0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3.73	9.50%
长期借款	1,578.06	77.42%
借款合计	2,038.24	100.00%

(2) 融资结构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间接融资结构如下表所示，其中质押借款金额为 561.99 亿元，主要系发行人将在售电协议、保险合同及所持股权项下的权益质押予银行获取核电项目银团贷款。

表 4-21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间接融资结构表

单位：亿元，%

项目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合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借款	266.46	100.00%	1,209.80	68.28%	1,476.26	72.43%
保证借款	-	0.00%	-	0.00%	-	0.00%
质押借款	-	0.00%	561.99	31.72%	561.99	27.57%
抵押借款	-	0.00%	-	0.00%	-	0.00%
合计	266.46	100.00%	1,771.79	100.00%	2,038.24	100.00%

注：质押借款由发行人以在售电协议、保险合同及所持股权项下的权益提供质押。

(3) 间接融资明细

表 4-22 发行人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主要间接融资明细表

单位：亿元

序号	借款方	借款银行	余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利率
1	阳江核电有限公司	银团贷款(国开行、中行、进出口银行、工行、建行、中广核财务公司)	241.84	2011 年	2033 年	各贷款合同约定具体利率
2	台山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银团贷款(国开行、中行、工行、建行、中广核财务公司)	258.88	2010 年	2034 年	各贷款合同约定具体利率
3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银团贷款(建行、国开行、中行、农行、工行、进出口银行、华夏银行、平安银行、中广核财务公司)	268.67	2011 年	2041 年	各贷款合同约定具体利率

(四) 发行人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1、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表 4-23 发行人截至 2024 年末控股股东情况表

控股股东	法人代表	企业类型	注册地点	所属行业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中国广核集团有	杨长利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核电工业	148.73 亿元	58.89%

限公司						
-----	--	--	--	--	--	--

发行人的最终控制方为国务院国资委。

2、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与发行人发生交易但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主要关联方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宁德第二核电	合营企业
红沿河核电	联营企业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财务公司	联营企业、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一期基金	联营企业、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惠州核电	受同一方控制
惠州第二核电	受同一方控制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苍南核电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苍南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铀业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咸宁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岭湾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安徽芜湖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港核投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及其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中电核电(阳江)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大唐国际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之合营公司
恒健投资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

3、关联交易

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内容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并按照公司章程履行了必要的批准程序。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定价采用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双方协定合同价；关联交易定价及决策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不构成重大影响。

表 4-24 发行人 2025 年 1-6 月关联交易情况表

单位：元

交易类型及交易对象	交易金额
1、销售电力	
港核投	2,960,324,798.70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红沿河核电	399,045,967.88
惠州核电	58,949,068.57
苍南核电	24,375,006.89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2,749,381.94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2,152,584.36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884,607.47
宁德第二核电	8,201,285.84
其他	8,811,885.87
合计	3,503,494,587.52
3、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苍南核电	3,689,154,832.86
惠州核电	1,727,776,284.39
惠州第二核电	801,768,785.20
中广核苍南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485,948,504.66
宁德第二核电	455,298,298.31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89,549,277.12
红沿河核电	63,835,499.77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7,973,451.37
岭湾核电有限公司	359,286.85
合计	7,431,664,220.53
4、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铀业公司及其子公司	4,642,132,082.25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3,817,604.97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930,661,846.49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781,221,098.63
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及其子公司	236,672,946.65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8,994,220.71
大唐国际	74,913,367.15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4,185,883.04
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57,169,811.32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37,577,262.35
中广核	17,400,158.35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01,681.13
其他	9,883,383.68
合计	7,974,831,346.72
5、租赁收入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82,426.67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328,552.56
其他	22,018.34
合计	932,997.57
6、租赁费用	
中广核	16,643,335.52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5,185,331.57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088,641.69
其他	5,148.56
合计	29,922,457.34
7、资金存放	
财务公司	20,085,128,329.30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50,061,039.23

合计	20,135,189,368.53
8、资金拆借利息支出	
利息支出-财务公司	170,375,488.06
利息支出-中广核	21,636,592.84
利息支出-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
利息支出-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
合计	192,012,080.90
9、手续费及其他	
手续费支出-财务公司	28,554.72
手续费返还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1,369.54
合计	27,185.18
10、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 - 财务公司	116,974,860.87
利息收入 - 其他	8,813.35
合计	116,983,674.22

发行人 2025 年 1-6 月主要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2025 年 1-6 月，发行人向关联方销售电力 29.60 亿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 7.56%；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43 亿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 1.39%；向关联方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74.32 亿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 18.97%。

①股权转让及收购

发行人向中广核收购其持有的台山第二核电 100%股权，收购事项完成后，台山第二核电构成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对发行人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②提供担保

发行人无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③接受担保

发行人无接受担保的情况。

4、关联往来款

表 4-26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中广核财务公司	20,085,128,329.30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50,061,039.23
合计	20,135,189,368.53

表 4-27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宁德第二核电	1,040,800,191.53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26,973,562.71
港核投	654,011,900.85
红沿河核电	368,294,246.16
惠州核电	44,561,741.39
铀业公司及其子公司	22,507,726.66
苍南核电	22,373,887.11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1,723,368.63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1,776,566.30
中广核	11,667,400.00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8,267,803.76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703,891.66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265,407.09
中广核苍南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950,000.00
其他	1,357,204.00
合计	2,946,234,897.85

表 4-28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铀业公司及其子公司	11,017,653,398.78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638,732,271.04
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及其子公司	359,931,832.85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10,895,187.16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186,863,239.98
其他	9,031,567.36
合计	12,423,107,497.17

表 4-29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苍南核电	2,020,527,540.38
惠州核电	1,554,596,338.08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72,010,666.39
咸宁核电有限公司	138,681,326.42
安徽芜湖核电有限公司	1,447,932.37
红沿河核电	843,673.85
惠州第二核电	-
其他	724,404.39
合计	4,088,831,881.88

表 4-30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12,278,735.39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3,842,791.68
中广核一期基金	-
其他	736,862.43
合计	16,858,389.50

表 4-31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铀业公司及其子公司	747,648,000.00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273,165.78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7,909,438.57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244,114.04
合计	769,074,718.39

表 4-32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16,414,283.00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560,836,384.29
铀业公司及其子公司	523,147,965.96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295,833,502.00
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及其子公司	270,195,551.23
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151,084,905.64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95,337,643.80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2,156,247.35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99,744.57
中广核	19,277,072.06
红沿河核电	17,196,065.27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236,042.92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5,079,178.59
财务公司	0.00
其他	34,469,504.19
合计	2,897,464,090.87

表 4-33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宁德第二核电	2,207,705,564.17
惠州第二核电	2,162,812,942.80
中广核苍南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1,667,043,166.77
红沿河核电	361,669,630.04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42,546,243.7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2,210,916.00
苍南核电	90,574,526.69
咸宁核电有限公司	40,237,729.01
中广核	26,955,915.07
岭湾核电有限公司	11,688,427.80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663,684.38
其他	2,050,636.86
合计	6,851,159,383.30

表 4-34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财务公司	7,637,151,165.99
中广核	160,103,155.56
合计	7,797,254,321.55

表 4-35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长期借款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财务公司	9,807,445,977.14
中广核	1,000,000,000.00
合计	10,807,445,977.14

表 4-36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中广核	2,875,191,377.77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442,552,500.00
中电核电(阳江)有限公司	442,552,500.00
恒健投资	325,708,687.50
中广核一期基金	182,227,500.00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81,053,554.99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40,744,464.01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33,546,292.97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02,809.28
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及其子公司	6,194,056.91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216,811.62
惠州核电	2,715,952.73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1,705,060.11
铀业公司及其子公司	1,436,741.00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166,537.20
红沿河核电	1,009,501.68
港核投	6,965.17
其他	1,688,317.61
合计	4,654,219,630.55

表 4-37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租赁负债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中广核	174,735,609.89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4,500,867.13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8,515,219.03
其他	306,168.44
合计	198,057,864.49

表 4-38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中广核	1,053,361,901.14
财务公司	661,635,442.65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7,366,599.45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506,980.37
其他	150,488.31
合计	1,733,021,411.92

(五) 或有事项

1、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存在为发行人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以外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2、发行人涉及的重大诉讼案件情况

无。

3、发行人涉及的未决诉讼（仲裁）

无。

4、承诺事项

表 4-39 发行人 2023 年末、2024 年末、2025 年 6 月 30 日资本承诺情况

单位：元

资本承诺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6月30日
购建长期资产的承诺	11,588,791,435.83	16,822,030,871.66	15,985,516,717.98
大额发包合同	1,407,043,155.67	24,788,647,600.34	43,979,743,006.85
合计	12,995,834,591.50	41,610,678,472.00	59,965,259,724.83

① 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

表 4-40 发行人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所有权受限制资产一览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货币资金	278,257,450.21	各类保证金、复垦保证金、受限冻结存款
固定资产	13,201,660,093.51	处置受限
应收账款	2,724,247,617.33	质押贷款
合计	16,204,165,161.05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受限资产总额为 162.04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71%。发行人所有权受限制资产主要是为取得银行长期借款提供的抵质押资产。

② 发行人衍生产品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所持金融衍生工具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远期购汇套期保值业务	632.2	632.2	2,986.3	0	0	2,967.5	2,354.1	0.02%
合计	632.2	632.2	2,986.3	0	0	2,967.5	2,354.1	0.02%

四、发行人资信情况

发行人各子公司资信情况良好，与多家商业银行保持着长期合作伙伴关系，获得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

与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等多家金融机构建立了合作关系，尚未使用授信额度合计约 3,153.87 亿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金融机构授信情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表 4-41：发行人获得的授信及使用情况（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亿元

序号	名称	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1	国家开发银行	966.80	578.41	388.39
2	中国建设银行	876.61	286.35	590.26
3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5.76	177.02	328.74
4	中国农业银行	578.89	204.95	373.94
5	工商银行	723.33	281.65	441.68
6	中国银行	1,045.51	383.89	661.63
7	中国进出口银行	370.07	131.41	238.66
8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29.97	15.22	14.75
9	平安银行	25.56	3.93	21.63
10	招商银行	64.22	4.02	60.20
11	其他金融机构	55.90	21.90	34.00
	合计	5,242.62	2,088.75	3,153.87

（一）已兑付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2002 年 11 月 11 日发行 15 年期企业债，金额为人民币 40 亿元，年利率为 4.50%，根据发行人于 2014 年 3 月 28 日与控股母公司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企业债券承继协议》，该支债券的债务主体转移至发行人，债券到期日为 2017 年 11 月 11 日，已到期兑付。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2010 年 5 月 12 日发行 10 年期企业债，金额为人民币 25 亿元，年利率为 4.60%。根据发行人于 2014 年 3 月 28 日与控股母公司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企业债券承继协议》，该支债券的债务主体转移至发行人，债券到期日为 2020 年 5 月 12 日，已到期兑付。

防城港核电于 2012 年 6 月 29 日发行的 2 年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金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到期日为 2014 年 6 月 29 日，已到期兑付。

防城港核电于 2014 年 6 月 9 日发行的 2 年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金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到期日为 2016 年 6 月 9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于 2015 年 7 月 13 日发行的 1 年期短期融资券，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第一个半年计息期年利率为 3.20%，第二个半年计息期年利率为 2.70%，已于 2016 年 7 月 14 日到期兑付。

台山核电 2014 年 5 月 26 日发行的 3 年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金额为人民币 6 亿元，到期日为 2017 年 5 月 26 日，已到期兑付。

台山核电 2014 年 9 月 26 日发行的 3 年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 到期日为 2017 年 9 月 26 日, 已到期兑付。

台山核电 2015 年 2 月 13 日发行的 3 年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 到期日为 2018 年 2 月 13 日, 已到期兑付。

阳江核电 2015 年 12 月 9 日发行的 3 年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 到期日为 2018 年 12 月 9 日, 已到期兑付。

阳江核电 2016 年 1 月 20 日发行的 3 年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 到期日为 2019 年 1 月 20 日, 已到期兑付。

阳江核电 2016 年 3 月 1 日发行的 3 年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 到期日为 2019 年 3 月 1 日, 已到期兑付。

阳江核电 2016 年 6 月 17 日发行的 3 年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金额为人民币 7 亿元, 到期日为 2019 年 6 月 17 日, 已到期兑付。

阳江核电 2016 年 7 月 19 日发行的 3 年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金额为人民币 8 亿元, 到期日为 2019 年 7 月 19 日, 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18 年 4 月 24 日发行的 3 年期中期票据 (18 广核电力 MTN001), 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 到期日为 2021 年 4 月 25 日, 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18 年 4 月 24 日发行的 3 年期中期票据 (18 广核电力 MTN002), 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 到期日为 2021 年 4 月 25 日, 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1 年 3 月 10 日发行的 120 天超短期融资券 (21 广核电力 SCP001), 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 到期日为 2021 年 7 月 9 日, 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18 年 8 月 21 日发行的 3 年期中期票据 (18 广核电力 MTN003), 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 到期日为 2021 年 8 月 23 日, 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18 年 10 月 17 日发行的 3 年期中期票据 (18 广核电力 MTN004), 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 到期日为 2021 年 10 月 19 日, 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1 年 8 月 16 日发行的 90 天超短期融资券 (21 广核电力 SCP004), 金额为人民币 8 亿元, 到期日为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1 年 9 月 14 日发行的 120 天超短期融资券 (21 广核电力 SCP005), 金额为人民币 12 亿元, 到期日为 2022 年 1 月 13 日, 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1 年 6 月 7 日发行的 220 天超短期融资券 (21 广核电力 SCP002), 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 到期日为 2022 年 1 月 14 日, 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19 年 1 月 18 日发行的 3 年中期票据 (19 广核电力 MTN001), 金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 到期日为 2022 年 1 月 21 日, 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1 年 7 月 5 日发行的 248 天超短期融资券 (21 广核电力 SCP003),

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到期日为 2022 年 3 月 11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2 年 1 月 10 日发行的 90 天超短期融资券(22 广核电力 SCP001)，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到期日为 2022 年 4 月 11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1 年 12 月 24 日发行的 120 天绿色超短期融资券（21 广核电力 GN001），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到期日为 2022 年 4 月 26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19 年 7 月 22 日发行的 3 年期中期票据（19 广核电力 MTN002），金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到期日为 2022 年 7 月 24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2 年 3 月 4 日发行的 120 天超短期融资券(22 广核电力 SCP002)，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到期日为 2022 年 7 月 5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2 年 4 月 20 日发行的 120 天超短期融资券(22 广核电力 SCP003)，金额为人民币 16 亿元，到期日为 2022 年 8 月 18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2 年 6 月 14 日发行的 149 天超短期融资券(22 广核电力 SCP004)，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到期日为 2022 年 11 月 11 日，已到期兑付。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2007 年 12 月 20 日发行 15 年期企业债，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年利率为 5.90%，根据发行人于 2014 年 3 月 28 日与控股母公司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企业债券承继协议》，该支债券的债务主体转移至发行人，债券到期日为 2022 年 12 月 20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2 年 7 月 1 日发行的 252 天超短期融资券(22 广核电力 SCP005)，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到期日为 2023 年 3 月 10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1 年 6 月 16 日发行的 2 年期中期票据（21 广核电力 MTN002），金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到期日为 2023 年 6 月 17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2 年 11 月 9 日发行的 270 天超短期融资券(22 广核电力 SCP006)，金额为人民币 18 亿元，到期日为 2023 年 8 月 6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0 年 8 月 25 日发行的 3 年期中期票据（20 广核电力 MTN001），金额为人民币 25 亿元，到期日为 2023 年 8 月 26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1 年 4 月 12 日发行的 3 年期中期票据（21 广核电力 MTN001），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到期日为 2024 年 4 月 14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4 年 4 月 3 日发行的 169 天超短期融资券(24 广核电力 SCP001)，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到期日为 2024 年 9 月 23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2 年 2 月 21 日发行的 3 年期中期票据（22 广核电力 MTN001），金额为人民币 25 亿元，到期日为 2025 年 2 月 23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4 年 6 月 11 日发行的 268 天超短期融资券(24 广核电力 SCP002)，金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到期日为 2025 年 3 月 7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4 年 8 月 13 日发行的 268 天超短期融资券(24 广核电力 SCP003), 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 到期日为 2025 年 5 月 9 日, 已到期兑付。

(二) 未兑付

发行人 2024 年 9 月 13 日发行的 3 年期中期票据 (24 广核电力 MTN001), 金额为人民币 24 亿元, 到期日为 2027 年 9 月 18 日, 目前尚未到期。

发行人 2025 年 2 月 28 日发行的 3 年期中期票据 (25 广核电力 MTN001), 金额为人民币 24 亿元, 到期日为 2028 年 3 月 3 日, 目前尚未到期。

发行人 2025 年 7 月 9 日发行广核转债 (代码: 127110.SZ), 发行金额 49 亿元, 到期日为 2031 年 7 月 8 日, 目前尚未到期。

发行人 2026 年 2 月 10 日发行的 268 天超短期融资券(26 广核电力 SCP001), 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 到期日为 2026 年 11 月 6 日, 目前尚未到期。

发行人 2026 年 2 月 10 日发行的 268 天超短期融资券(26 广核电力 SCP002), 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 到期日为 2026 年 11 月 6 日, 目前尚未到期。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 除以上之外, 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无已发行尚未到期的债务融资工具。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 发行人不存在延期兑付债务融资工具的情况。

五、其他

(一) 关于基础募集说明书“第十一章 信息披露安排”中信息披露的更新

1、本次发行相关文件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前 1 个工作日, 发行人通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公布当期发行文件:

(1)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续发募集说明书;

(2)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法律意见书;

(3)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近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及 2025 年半年度及三季度未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4) 2025 年度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

(5)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二) 关于基础募集说明书“第十二章持有人会议机制”关于召集人表述的更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 召集人联系方式:

机构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络人姓名: 李佳晗

联系方式: 0755-88023693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 11 层

邮箱: jiahan_li@cmbchina.com

【提议渠道】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或增进机构认为有需要召开持有人会议的, 应当将书面提议发送至 jiahan_li@cmbchina.com 或寄送至收件人姓名: 李佳晗; 电话: 0755-88023693; 收件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 11 层或通过“NAFMII 综合业务和信息服务平台存续期服务系统”(以下简称“系统”) 发送给召集人。

(三) 关于基础募集说明书“第十六章 备查文件”关于备查文件表述的更新:

(1)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基础募集说明书;

(2)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续发募集说明书;

(3)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法律意见书;

(4)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近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及 2025 年半年度及三季度未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5) 2025 年度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

(6) 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第五章 发行有关的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02号中广核大厦南楼18楼

法定代表人：杨长利

联系人：倪一凡

电话：0755-84431621

传真：0755-83699089

二、主承销商

（一）牵头主承销商

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法定代表人：缪建民

联系人：曹翀、陈妮娜、李佳晗

电话：0755-88026137、0755-88023693

传真：/

（二）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甲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法定代表人：吴利军

联系人：邱锐豪、孙慧

电话：010-63637783、0755-88337205

传真：010-63639384

邮编：100033、518000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君合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北大街8号华润大厦20层

负责人：华晓军

经办律师：邓传远、赵俊峰

电话：0755-33256666

传真：0755-33206888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毕马威大楼8层

负责人：邹俊

联系人：吴亮、王忠年

电话：010-85085000

传真：010-85185111

五、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名称：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33-34层

法定代表人：马贱阳

联系人：发行岗

电话：021-63326662

传真：021-63326661

六、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名称：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17号

法定代表人：郭欠

联系人：发行部

电话：010-57896722、010-57896516

传真：010-57896726

七、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上述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六章 基础募集说明书查询方式

基础募集说明书查询地址：

发行人：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02 号中广核大厦南楼 23 楼

联系人：倪一凡

联系电话：0755-88615859

传真：0755-83699089

邮编编码：518026

投资者可通过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或上海清算所（<http://www.shclearing.com.cn>）等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下载《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基础募集说明书》，或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期内工作日的一般办公时间，到上述地点查阅基础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续发募集说明书》之盖章页)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10 日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续发募集说明书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金额	TDFI,无明确注册金额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 10 亿元
本期发行期限	268 天
担保情况	无担保
信用等级结果	AAA
信用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存续期管理机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二〇二六年三月

声明与承诺

本续发募集说明书是在《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基础募集说明书》的基础上编制的，根据发行人最新情况、当期资金用途及基础募集说明书差错更正等方面，对其进行更新、补充或修改。续发募集说明书与基础募集说明书披露内容不同的，以续发募集说明书为准。投资人应将基础募集说明书、续发募集说明书及发行相关披露文件合并阅读使用。

主承销商、律师等中介机构按照协会有关中介机构自律规则独立对发行人本期发行的基础募集说明书、续发募集说明书履行中介机构义务，承担责任。后续发行涉及中介机构对基础募集中有关事项有异议或其他补充的，应在续发募集说明书中更正或补充，并对更正或补充事项承担责任。

本公司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已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注册不代表交易商协会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价值作出任何评价，也不代表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作出任何判断。投资者购买本公司发行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董事会（或具有同等职责的部门）已批准本募集说明书，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部门）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企业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所述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凡通过认购、受让等合法手段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包括受托管理协议（如有）、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如有）或履行同等职责的机构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等。

发行人承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本公司承诺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不能保证

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应披露相应声明并说明理由。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

发行人或其授权的机构已就募集说明书中引用中介机构意见的内容向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确认，中介机构确认募集说明书所引用的内容与其就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出具的相关意见不存在矛盾，对所引用的内容无异议。若中介机构发现未经其确认或无法保证一致性或对引用内容有异议的，本公司和相关中介机构应对异议情况进行披露。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已披露信息外，无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本募集说明书属于补充募集说明书，投资人可通过发行人在相关平台披露的募集说明书查阅历史信息，相关信息详见基础募集说明书“第十六章 备查文件”。

目 录

声明与承诺	2
重要提示	5
第一章 发行条款	6
一、主要发行条款	6
二、发行安排	8
第二章 募集资金运用	11
一、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11
二、发行人承诺	11
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2
第三章 对基础募集的差错与更正	14
一、基础募集“第六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更正	14
第四章 更新部分	15
二、发行人基本情况	15
三、发行人财务情况	28
四、发行人资信情况	55
五、其他	59
第五章 发行有关的机构	61
一、发行人	61
二、主承销商	61
三、律师事务所	62
四、会计师事务所	62
五、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62
六、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62
七、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63
第六章 基础募集说明书查询方式	64

重要提示

一、补充风险提示

在基础募集说明书已披露的风险提示基础上，无需要补充提示的风险。

二、补充情形提示

近一年来，发行人不涉及 MQ.4 表(重大资产重组)、MQ.8 表(股权委托管理) 的情形，涉及 MQ.7 表(重要事项)如下：

1、发行人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和 2025 年 10 月 16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修订〈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取消监事会的议案》，同意对《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修订，并取消监事会，由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

2、2025 年 12 月 11 日，发行人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兼总裁高立刚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高立刚先生因到龄退休，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核安全委员会委员和公司总裁职务。高立刚先生担任的公司董事和董事会核安全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均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担任的公司总裁职务任期至退休之日止，根据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和《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高立刚先生的辞任自其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辞任后，高立刚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发行人 2025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聘任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裁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董事庞松涛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

上述事项预计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除上述事项外，不涉及其他 MQ.7 表（重要事项）。

3、2025 年度经营情况提示

预计发行人 2025 年度经营、财务、资信状况基本保持稳定，无重大不利变化，实际情况以最终披露的 2025 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三、发行条款提示（投资人保护机制）

无需要提示的发行条款及投资人保护机制。

请投资人仔细阅读相关内容，知悉相关风险。

第一章 发行条款

一、主要发行条款

债务融资工具名称: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发行人: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簿记管理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待偿还债券余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 发行人合并范围内企业待偿还债券余额 117 亿元, 其中包括中期票据 48 亿元, 超短期融资券 20 亿元, 可转债 49 亿元。
注册通知书文号:	中市协注[2025]TDFI33 号
注册金额:	统一注册额度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 10 亿元
本期发行期限:	268 天
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价格:	面值发行
计息方式	附息式固定利率
发行对象:	银行间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
发行方式: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 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

	行
利率确定方式	发行利率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最终确定
托管方式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采用实名记账方式，统一在上海清算所登记托管。
公告日期：	2026 年 3 月 16 日
簿记建档日：	2026 年 3 月 17 日
发行日：	2026 年 3 月 17 日
缴款日：	2026 年 3 月 18 日
起息日：	2026 年 3 月 18 日
债权债务登记日：	2026 年 3 月 18 日
上市流通日：	2026 年 3 月 19 日
本息兑付日：	2026 年 12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兑付公告：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日前 5 个工作日，由发行人按有关规定在主管部门指定的信息媒体上刊登“兑付公告”；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兑付，按照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规定，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完成兑付工作；相关事宜将在“兑付公告”中详细披露
兑付价格：	按面值兑付
计息年度天数	闰年为 366 天，非闰年为 365 天

信用等级: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 企业主体长期信用评级为 AAA, 评级展望为稳定 (引用自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2025 年度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 本次引用已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书面确认)
担保情况: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不设担保
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托管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期管理机构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税务提示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投资人投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偿付顺序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的其他一般债务

二、发行安排

(一)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集中簿记建档安排

1、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簿记管理人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团成员需在【2026】年【3】月【17】日 09:00 到 18:00, 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向簿记管理人提交《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申购要约》(以下简称“《申购要约》”), 申购时间以在集中簿记建档系统中将《申购要约》提交至簿记管理人的时间为准。

2、每一承销团成员申购金额的下限为 1,000 万元 (含 1,000 万元), 申购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必须是 1,000 万元的整数倍。

3、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申购时间为【2026】年【3】月【17】日 09:00 到 18:00。本

期债务融资工具簿记建档时间经披露后，原则上不得调整。如遇不可抗力、技术故障，经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可延长一次簿记建档截止时间，延长时长应不低于 30 分钟，延长后的簿记建档截止时间不得晚于 18:30。各承销商请仔细阅读《申购说明》。

（二）分销安排

1、认购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2、上述投资者应在上海清算所开立 A 类或 B 类持有人账户，或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其他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债券承销商或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在上海清算所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

（三）缴款和结算安排

1、缴款日及缴款时间：【2026】年【3】月【18】日 12:00 前。

2、簿记管理人于【2026】年【3】月【18】日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发送《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缴款通知书》”）。通知每个承销团成员获配超短期融资券面额和需缴纳的认购款金额、付款日期、划款账户等。

3、合格的承销商应于缴款日按簿记管理人《缴款通知书》中明确的承销额对应的募集款项划至以下指定账户：

户名：债务融资工具承销业务暂收款项

开户行：中信银行总行管理部

账号：7110010127304001101

支付系统行号：302100011000

如合格的承销商不能按期足额缴款，则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有关规定和签订的“承销团协议”有关条款办理。

4、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束后，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本期

超短期融资券的转让、质押。

(四) 登记托管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以实名记帐方式发行，在上海清算所进行登记托管。上海清算所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法定债权登记人，在发行结束后负责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进行债权管理，权益维护和代理兑付，并负责向投资者提供有关信息服务。

(五) 上市流通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在债权债务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2026】年【3】月【19】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六) 其他

无。

第二章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发行人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 10 亿元，所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子公司偿还金融机构借款本金及利息。

单位：亿元

序号	借款主体	贷款机构	借款余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担保方式	本次募集资金拟偿还金额		
							其中：本金	其中：利息	合计
1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银团贷款（建设银行、农业银行、工商银行、国家开发银行、进出口银行、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8.07	2010/7/29	2031/9/29	应收账款质押	2.80	0.51	3.31
2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14.76	2022/9/15	2037/9/15	信用	0.49	0.07	0.56
3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	2022/6/27	2027/5/31	信用	1.50	-	1.50
4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11.50	2025/3/20	2026/3/20	信用	2.75	-	2.75
5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季度付息（建设银行、农业银行、工商银行、中国银行、国家开发银行、进出口银行、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招商银行、邮储银行）	407.89	2025/12/21	2026/3/21	信用	-	1.88	1.88

合计	7.54	2.46	10.00
----	------	------	-------

二、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本次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的用途全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行业政策要求的生产经营活动或补充流动资金需要，不用于房地产开发、土地储备和相关业务。

发行人承诺，募集资金不用于归还金融子公司的有息负债、对金融子公司出资；不用于参股公司、上市公司二级市场股票投资等；不用于长期投资。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若变更资金用途，将提前披露有关信息。

此外，发行人将对用于子公司的资金进行监督管理，严格执行对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监督制度。发行人将按照资金需求设立完善的资金使用台账，根据资金用款需求对资金用途进行监控。在款项到期前提示子公司安排资金，最终归集各子公司款项归还募集资金。

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发行人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的制度保障，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和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工作，加强信息披露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利益的保护措施。

（一）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发行人组成偿付工作小组，并指定财务部负责协调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偿付工作，并通过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财务预算中落实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兑付资金，保证本息如期偿付，保证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利益。

（二）严格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发行人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务融资工具投资人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三）加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使用的监控

发行人将根据内部管理制度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相关条款,加强对本期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提高本期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并定期审查和监督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利息及本金还款来源的落实情况,以保障到期时有足够的资金偿付债务融资工具本息。

(四)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偿债资金来源

发行人已指定财务与资产管理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偿付工作,落实未来还款的资金来源,保证本息的如期兑付,保护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偿还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良好的盈利能力、货币资金及金融机构授信等措施。

1、盈利能力

最近三年及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828.22 亿元、825.49 亿元、868.04 亿元及 597.23 亿元,利润总额分别为 186.99 亿元、205.31 亿元、215.96 亿元及 162.72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 152.43 亿元、170.46 亿元、174.44 亿元及 128.8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99.65 亿元、107.25 亿元、108.14 亿元及 85.76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13.68 亿元、331.20 亿元、380.16 亿元及 207.92 亿元。公司稳健、良好的盈利能力将为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有力保障。在公司未来保持稳健经营业绩及偿债保障措施的支持下,公司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

2、货币资金

最近三年及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分别为 148.41 亿元、157.40 亿元、167.95 亿元及 285.27 亿元。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可使用比例较高,存量保持在较高水平,可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偿付提供重要保证。

3、金融机构授信

发行人长期以来一直与国内各家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在金融机构取得的总授信额度约 5,242.62 亿元,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约 3,153.87 亿元。发行人将继续巩固与金融机构的良好合作关系,金融机构的授信额度为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提供了一定保障。

第三章 对基础募集的差错与更正

一、基础募集“第六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更正

(一) “二、发行人重大会计科目及重要财务指标分析”——“（一）发行人资产负债表分析”——“1、资产结构分析”表 6-18 更正如下：

表 6-18 发行人 2022-2024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构成表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红沿河核电	753,028.16	756,189.00	790,027.88
福建宁德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31,863.23	31,863.23	82,138.14
中广核一期基金	350,959.15	361,324.61	368,267.02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73,949.48	80,879.63	94,349.99
中广核财务公司	143,389.15	200,013.45	203,407.89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3,565.61	3,893.30	4,169.27
雄安兴融核电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2,000.00	2,008.88	2,012.86
甘肃龙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65.66	1,211.76	-
惠州中洞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6,000.00	12,006.46	19,272.72
合计	1,365,720.45	1,449,390.33	1,563,645.77

(二) “二、发行人重大会计科目及重要财务指标分析”——“（一）发行人资产负债表分析”——“2. 负债结构分析”表 6-23 更正如下：

表 6-23 发行人 2022-2024 年及 2025 年 3 月 31 日负债结构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19.30	4.75%	142.55	5.70%	171.81	6.79%	327.19	12.03%
应付账款	229.68	9.15%	234.37	9.38%	201.88	7.98%	196.53	7.23%
其他应付款	67.57	2.69%	47.06	1.88%	52.34	2.07%	40.88	1.50%
流动负债合计	761.32	30.32%	773.88	30.96%	834.79	32.98%	958.29	35.23%
长期借款	1,600.75	63.75%	1,592.68	63.72%	1,557.16	61.53%	1,579.62	56.94%
应付债券	44.92	1.79%	24.97	1.00%	23.97	0.95%	96.45	3.55%
预计负债	59.60	2.37%	65.52	2.62%	69.94	2.76%	71.17	2.6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49.51	69.68%	1,725.59	69.04%	1,696.05	67.02%	1,761.54	64.77%
负债合计	2,510.83	100.00%	2,499.46	100.00%	2,530.84	100.00%	2,719.83	100.00%

第四章 更新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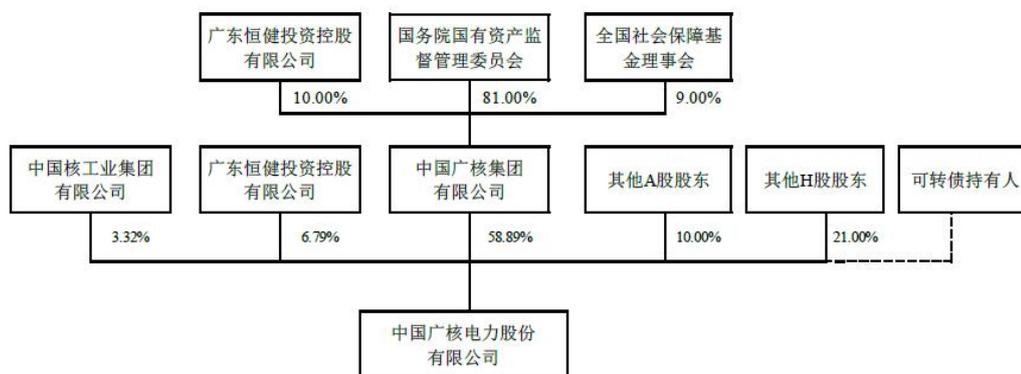
二、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基础募集“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二、发行人历史沿革”更新如下：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拥有控股子公司共 39 家，合营、联营公司 3 家。发行人设立的程序、资格、条件、方式等符合我国相关法律的规定，并得到了有权部门的批准。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479 号），发行人于 2025 年 7 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4,900.0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90,00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215.81 万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89,784.19 万元。

图4-1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图（截至2025年9月末）



(二) 基础募集“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三、发行人控股股东情况”更新如下：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中广核拥有在运核电机组 28 台，装机容量 31,796 兆瓦；在建核电机组（含已核准待 FCD 机组）20 台，装机容量 24,222 兆瓦；拥有境内风电及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在运控股装机超 5,881 万千瓦，海外新能源在运控股装机超 1,100 万千瓦。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中广核资产总额达到 11,288.50 亿元，所有者权益 3,735.29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66.91%；2025 年 1-9 月，中广核实现营业总收入 1,111.91 亿元，净利润 184.72 亿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505.10 亿元。

(三) 基础募集“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四、发行人独立性”更新如

下：

发行人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发行人已建立起了适合自身业务特点的组织结构，组织机构健全，运作正常有序，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四) 基础募集“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六、发行人治理结构”更新如下：

发行人最新公司章程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生效，根据该章程，公司设立股东会、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发行人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和相关议事规则，发行人的组织机构及相关议事规则符合相关中国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行人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相关中国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1、治理结构

股东会

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行使下列职权：

-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 (3)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5)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7)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8) 对公司发行股票、发行债券、股份回购作出决议；
- (9) 修改公司章程；
- (10) 审议批准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发行在外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 以上的股东的提案；
- (11) 审议批准公司在 1 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

- (12) 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六十二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13)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 (14) 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
- (15) 对公司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16)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会作出决议的其他事项。

股东会分为年度股东会（简称“股东年会”）和临时股东会。股东年会每年召开 1 次，并应于上一会计年度终了之后的 6 个月之内举行。公司召开股东年会，应当于会议召开 21 日前发出通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应当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发出通知，将会议拟审议的事项以及开会的日期和地点告知所有在册股东。股东会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主持并担任会议主席；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应当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 1 名董事主持并担任会议主席。董事会不能履行或不履行召集股东会会议职责的，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应当及时召集和主持；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不召集和主持的，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发行在外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 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自行召集的股东会，由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召集人主持。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召集人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过半数的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共同推举的 1 名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主持。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召开股东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现场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会可推举 1 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在股东会表决时，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有一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东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股东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类别股东表决设有特别程序。持有不同种类股份的股东，为类别股东。类别股东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章程的规定，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公司的股本包括无投票权的股份，则该等股份的名称须加上“无投票权”的字样。如股本资本包括附有不同投票权的股份，则每一类别股份（附有最优惠投票权的股份除外）的名称，均须加上“受限制投票权”或“受局限投票权”的字样。公司召开类别股东会议，应当参照公司章程第七十四条关于召开股东会议的通知时限要求发出书面通

知，将会议拟审议的事项以及开会日期和地点告知所有该类别股份的在册股东。类别股东会的决议，应当经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九条由出席类别股东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的股权表决通过，方可作出。

董事会

① 董事会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 1 名为董事长。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推荐 3 名董事，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各推荐 1 名董事。3 名董事为独立董事，按上市地监管规则选聘。1 名董事为职工董事，经由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公司董事包括执行董事和非执行董事（含独立董事），执行董事是指在公司担任除董事职务外的其他经营管理职务的董事。非执行董事是指在公司不担任经营管理职务的董事。独立董事（也即《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交易规则》定义下的“独立非执行董事”）指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并与其所受聘的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关系的董事。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无须持有公司股份。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并可在任期届满前由股东会解除其职务。董事每届任期 3 年，可连选连任。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可以由总裁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裁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会决议，其中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享有一名董事的提名权。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董事候选人的简历和基本情况。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候选人由公司董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 以上的股东提名，由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股东会在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可以普通决议的方式将任何任期末届满的董事罢免（但依据任何合同可提出的索偿要求不受影响）。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负责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执行股东会的决议；

董事会决定公司重大问题，应当事先听取公司党委的意见。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时，党委对董事会或总裁提名的人选进行酝酿并提出意见建议，或

者向董事会、总裁推荐提名人选；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以及发行任何种类证券(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债券)及其上市或回购公司股票的方案；

制订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的方案；

制订公司的重大收购或出售方案；

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或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事项；

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对外担保事项；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聘任或者解聘董事会秘书，并决定其报酬事项；

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向股东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作出前款决议事项，除第(g)、(h)、(i)、(j)、(k)、(n)项须由全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表决同意外，其余可由全体董事的过半数表决同意。

董事会应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股票各上市地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要求，设立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核安全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可根据需要设立战略委员会或其他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 4 次定期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应

于会议召开 14 日以前送达全体董事。董事会会议应由全体董事的过半数（包括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每名董事有一票表决权。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应当对董事会会议所议事项的决定作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董事应当对董事会的决议承担责任。董事会会议的决议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股东会决议，致使公司遭受严重损失的，参与决议的董事对公司负赔偿责任；对经证明在表决时曾表明异议并记载于会议记录的投反对票的董事，可以免除责任。

② 董事长

董事长由公司董事担任，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董事长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主持股东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检查董事会决议的实施情况；

签署公司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

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应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其他文件；

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

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涉及安全生产、危及核安全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报告；必要时，可授权公司总裁行使特别处置权；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③ 董事会秘书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主要职责是：

a) 协助董事处理董事会的日常工作，持续向董事、总裁等提供、提醒并确保其了解境内外监管机构有关公司治理的法规、政策及要求，协助董事及总裁在行使职权时切实履行境内外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

b) 负责董事会、股东会文件的有关组织和准备工作，做好会议记录，保证会议决策符合法定程序，并掌握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 c) 保证公司有完整的组织文件和记录；
- d) 确保公司依法准备和递交有权机构所要求的报告和文件；
- e) 保证公司股东名册的妥善设立，保证有权得到公司有关记录和文件的人及时得到有关记录和文件；
- f) 负责组织协调公司信息披露，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合法、真实和完整；协调与投资者关系，增强公司透明度；
- g) 参与组织资本市场融资；
- h) 处理与中介机构、监管部门、媒体关系；
- i) 履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以及公司股票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所要求具有的其他职权。

公司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设总裁1名，对董事会负责。总裁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总裁每届任期3年，总裁连聘可以连任。公司设副总裁若干名、财务总监1名，协助总裁工作。副总裁、财务总监由总裁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总裁行使下列职权：

- (1)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 (2)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3)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4) 拟订公司分支机构设置方案；
- (5)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6) 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 (7) 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
- (8) 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
- (9) 决定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决定公司职工的聘用和解聘；
- (10) 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
- (11) 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2、组织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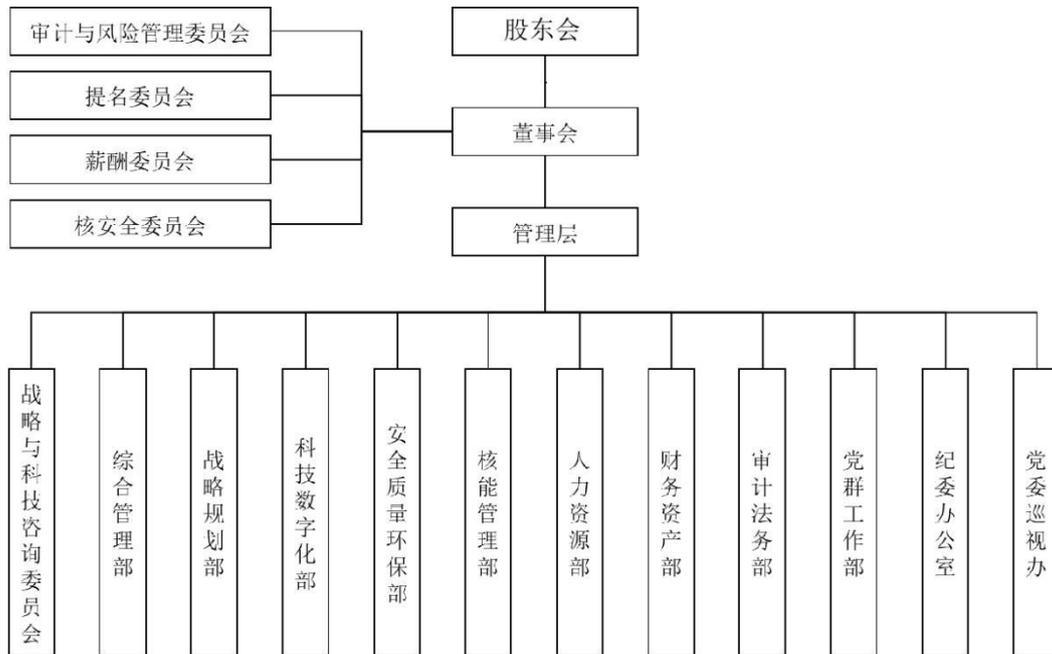
发行人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并参照《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指引性文件，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并在董事会下设了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和核安全委员会等4个专门委员会。

发行人主要职能部门包括战略与科技咨询委员会、综合管理部、战略规划部、科技数字化部、安全质量环保部、核能管理部、人力资源部、财务资产部、审计法务部、党群工作部、纪委办公室、党委巡视办。

(1) 组织结构图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组织结构图如下：

图 4-2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结构图



(五) 基础募集“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七、发行人企业人员基本情况”更新如下：

发行人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董事会等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进行设置及聘任，完全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下列高级管理人员都在任。

表 4-1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的职位	任职期间	是否有境外居留权
1	杨长利	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2020 年 5 月 20 日至今	否
2	庞松涛	执行董事兼总裁	2025 年 12 月 11 日至今	否
3	李历	非执行董事	2023 年 10 月 9 日至今	否
4	冯坚	非执行董事	2023 年 2 月 10 日至今	否
5	刘焕冰	非执行董事	2023 年 10 月 9 日至今	否
6	王鸣峰	独立董事	2023 年 10 月 9 日至今	否
7	李馥友	独立董事	2020 年 8 月 5 日至今	否
8	徐华	独立董事	2023 年 10 月 9 日至今	否
9	尹恩刚	财务总监	2017 年 10 月 16 日至今	否
		董事会秘书	2020 年 8 月 5 日至今	
10	秦余新	副总裁	2021 年 4 月 14 日至今	否
11	周建平	副总裁	2023 年 1 月 4 日至今	否
12	刘海军	副总裁	2023 年 1 月 4 日至今	否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杨长利先生 董事长、非执行董事、董事会核安全委员会主任委员

杨长利先生，1964年出生，2020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长及董事会核安全委员会主任委员。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研究员级）。杨长利先生在核电、核燃料、科技研发及安全质量管理等方面拥有逾30年经验，于2006年7月至2020年1月担任中核集团党组成员、副总经理，2020年1月至2020年2月担任中广核党委副书记、董事，2020年2月至2020年7月担任中广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20年7月至2021年7月担任中广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21年7月至今担任中广核党委书记、董事长。

庞松涛先生 执行董事兼总裁

庞松涛先生，1971年出生，2023年10月起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2025年12月11日调任为本公司执行董事。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研究员级）。庞松涛先生在核电行业拥有逾30年经验，于2012年9月至2014年9月担任中广核核电运营事业部副总经理、中广核核电运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4月至2014年10月兼任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9月至2017年6月先后担任中科华核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现称中广核研究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执行董事、党委书记，2017年6月至2018年5月担任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期间，2017年6月至2018年4月兼任中广核研究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

事、总经理，2018年5月至2025年10月担任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2025年10月至今担任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李历女士 非执行董事

李历女士，1969年出生，2023年10月起任公司非执行董事。硕士学位，律师。李历女士在宏观经济、行政管理、法律、国有资产监管等方面拥有逾30年经验，于2013年2月至2021年7月任国务院国资委巡视员、正局长级干部，期间，2015年2月至2016年5月，挂职任湖北省黄冈市委常委、副市长（正厅级），2021年7月至今担任中广核党委副书记、董事，2021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党委副书记。

冯坚先生 非执行董事

冯坚先生，1967年出生，2023年2月起任公司非执行董事。研究生学历，会计师。冯坚先生在企业管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于2012年10月至2021年8月，先后担任广东恒健核子医疗产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副董事长、珠海市横琴恒泰安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广东恒泰安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省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8月至今担任恒健投资副总经理，2022年11月至今兼任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刘焕冰先生 非执行董事

刘焕冰先生，1973年出生，2023年10月起任公司非执行董事。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研究员级）。刘焕冰先生在财务管理、投融资管理等方面拥有逾25年经验，于2015年7月至2020年10月担任中核（天津）机械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20年10月至2022年9月担任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21年9月至今担任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22年11月至今担任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23年4月至今担任中核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中核核电运行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鸣峰先生 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

王鸣峰先生，1971年出生，2023年10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博士学位，香港资深大律师，英国衡平大律师协会海外会员。王鸣峰先生在法律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于2014年8月至2021年9月曾任香港证监会非执行董事、香港保险业上诉委员会委员、香港大律师公会国际法委员会主席、中国业务发展委员会主席、香港大律师公会仲裁委员会主席、香港原讼法庭暂委法官、投资者赔偿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2016年7月至今担任香港税务上诉委员会副主席，2020年9月至今担任香港机场管理局董事，2021年9月至今担任香港原讼

法庭特委法官，2022年1月至今担任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2023年6月至今担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基本法委员会委员，2023年10月至今担任港深创新及科技园有限公司董事。

李馥友先生 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李馥友先生，1955年出生，2020年8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教授级），获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李馥友先生在能源、煤炭及安全管理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于2006年8月至2010年9月担任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1898；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证券代码：601898）副总裁，2009年3月至2010年9月兼任上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证券代码：600508）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大屯煤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于2010年9月至2016年7月担任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徐华女士 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

徐华女士，1960年出生，2023年10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徐华女士在财务管理、企业管理及监督方面具有丰富经验，于2005年5月至2011年12月担任国务院国资委机关服务管理局（离退休干部管理局）副局长，2011年12月至2017年10月担任国务院国资委巡视组副组长（正局长级），2017年10月至2017年12月担任中国航空油料集团公司党委常委、纪委书记，2017年12月至2021年3月担任中国航空油料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纪委书记，2022年5月至今担任中国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尹恩刚先生 财务总监、联席公司秘书兼董事会秘书

尹恩刚先生，1968年出生，2017年10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于2020年8月起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联席公司秘书。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尹恩刚先生在财务及审计方面拥有逾25年经验，于2008年7月至2014年3月，担任中广核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3月至2017年10月，担任中广核财务部总经理；2014年6月至2016年6月，担任中广核矿业有限公司（一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1164）董事；2015年3月至2018年1月担任中国广核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一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1811）董事；2020年10月至2022年8月担任广核投董事长。

秦余新先生 副总裁

秦余新先生，1972年出生，2021年4月起任公司副总裁。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研究员级）。秦余新先生在核电行业拥有逾25年经验，于2014年11月至2016年5月担任公司核电运营事业部总经理助理、中广核运营公司总经理助理，于2016年5月至2016年6月担任中广核运营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年6月至2018年5月担任中广核运营公司副总经理，于2018年5月至2020年12月担任中广核运营公司总经理，2020年12月至2024年5月担任中广核运营公司董事长。

周建平先生 副总裁

周建平先生，1972年出生，2023年1月起任公司副总裁。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研究员级）。周建平先生在核电行业拥有逾25年经验，于2014年6月至2018年7月先后担任防城港核电总经理助理及副总经理，2018年7月至2019年3月担任公司安全质保部总经理，2019年3月至2020年12月担任防城港核电党委书记及总经理，2020年12月至2022年2月担任防城港核电党委书记及董事长，2022年2月至2022年4月担任防城港核电党委书记及董事长、兼任公司安全质量环保部总经理，2022年4月至2023年9月担任公司安全质量环保部总经理。

刘海军先生 副总裁

刘海军先生，1973年出生，2023年1月起任公司副总裁。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刘海军先生在核电行业拥有逾25年经验，于2009年5月至2015年12月担任台山核电总经理助理，2011年6月至2012年12月兼任台山核电总法律顾问，2015年12月至2020年12月担任台山核电副总经理，2019年11月至2021年9月担任 Hinkley Point C Generation Company Limited 董事，2020年12月至2021年12月担任台山核电党委书记、董事及总经理，2021年12月至2022年5月担任台山核电党委书记、董事长及总经理，2021年7月至2022年5月担任台山投董事长及总经理、台山第二核电执行董事及总经理，2022年5月至2023年8月担任台山核电党委书记及董事长，兼任台山投董事长，2023年2月至今兼任公司核能管理部总经理。

发行人董事会、公司管理人员的设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

（六）基础募集“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九、发行人在建工程”更新如下：

表 4-2 发行人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在建核电工程情况

工程名称	核准装机容量 (万千瓦)	在建装机容量 (万千瓦)	总投资 (预算总投资, 亿元)	审批情况	是否有停、建、缓建情况
陆丰核电一期	2×124.50	1×124.50	413.84	核准: 发改能源〔2024〕1291号	否
陆丰核电 5、6 号机组	2×120.00	1×120.00	382.17	核准: 发改能源〔2022〕738号	否

发行人在建项目均已取得政府相关部门批复, 项目合法合规, 符合国家已公布的产业政策要求。发行人无停建、缓建项目。

表 4-3 发行人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在建核电项目工程建设进度情况

核电机组	FCD 准备阶段	土建施工阶段	设备安装阶段	调试阶段	并网阶段	预期投入运行时间
来自并表子公司						
陆丰 5 号机组			√			2027 年
陆丰 6 号机组			√			2028 年
陆丰 1 号机组		√				2030 年
陆丰 2 号机组	√					—
招远 1 号机组	√					—
招远 2 号机组	√					—
台山 1 号机组	√					—
台山 2 号机组	√					—
防城港 5 号机组	√					—
防城港 6 号机组	√					—

注:

- ①FCD准备阶段: 是指核电机组获得国务院核准至FCD。
- ②土建施工阶段: 是指FCD至主厂房穹顶吊装就位。
- ③设备安装阶段: 是指核反应堆主厂房穹顶吊装后开始核岛系统设备全面安装施工, 至核岛主系统具备冷态功能试验条件。
- ④调试阶段: 是指核岛主系统冷态功能试验开始, 电厂进入全面联合调试。
- ⑤并网阶段: 是指发电机组实现与电网首次并网后的调试, 也意味着机组具备发电的能力。

1、在建项目

(1) 陆丰核电站 1 号、5 号、6 号机组

2022年4月20日,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陆丰核电的陆丰5号及6号机组获得国务院核准, 本次核准的陆丰5、6号机组均采用华龙一号核电技术, 单台机组容量为1,200MW。2022年9月8日, 陆丰5号机组正式开工建设, 进入土建施工阶段, 2024年4月29日, 陆丰5号机组实现穹顶吊装, 进入设备安装阶段。2023年8月26日, 陆丰6号机组正式开工建设, 进入土建施工阶段, 2025年7月14日, 陆丰6号机组实现穹顶吊装, 进入设备安装阶段。

2024年8月19日，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陆丰核电的陆丰1号机组获得国务院核准，采用CAP1000技术，单台机组容量为1,245MW。025年2月24日，陆丰1号机组正式开工建设，进入土建施工阶段。

三、发行人财务情况

提示：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阅发行人完整的财务报表以及本募集说明书其他部分对于发行人财务数据和指标的解释。

（一）发行人 2025 年 1-6 月财务情况

1、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表 4-4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序号	公司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直接及间接)			
			2022 年末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1	广东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1,600,000.00	100%	100%	100%	100%
2	广东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美元 40,000.00	75%	75%	75%	75%
3	大亚湾核电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	87.50%	87.50%	87.50%	87.50%
4	中广核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77.78%	77.78%	77.78%	77.78%
5	中广核宁核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56.52%	56.52%	56.52%	56.52%
6	岭澳核电有限公司	332,322.40	100%	100%	100%	100%
7	岭东核电有限公司	534,800.00	100%	100%	100%	100%
8	阳江核电有限公司	1,550,600.00	59%	59%	59%	59%
9	中广核核电运营有限公司	15,000.00	100%	100%	100%	100%
10	中广核研究院有限公司	413,555.00	100%	100%	100%	100%
11	中广核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3,000.00	81.52%	100%	100%	100%
12	中广核(深圳)运营技术与辐射监测有限公司	2,000.00	100%	100%	100%	100%
13	阳西核电有限公司	23,800.00	51%	51%	51%	51%
14	广西防城港中广核核电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60%	60%	60%	60%
15	福建宁核售电有限公司	20,000.00	100%	100%	100%	100%
16	广西防核售电有限公司	20,100.00	100%	100%	100%	100%
17	深圳市核鹏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300.00	100%	100%	100%	100%
18	山东招远核电有限公司	310,000.00	100%	100%	100%	100%
19	贵州玉屏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0,800.00	100%	100%	100%	100%
20	中广核南方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	100%	100%	100%
21	广西防城港第三核电有限公司	50,000.00	-	61%	61%	61%
22	中广核清洁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100.00	-	60%	60%	60%
23	华鹏科技能源(广东)有限公司	10,400.00	-	-	100%	100%
24	中广核智造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6,000.00	-	-	-	100%
25	中广核(揭阳)核电有限公司	10,000.00	-	-	-	100%
26	山东日照大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	-	-	-	100%
27	山东潍坊桃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	-	-	-	100%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直接及间接)			
			2022 年末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28	台山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2,860,000.00	70%	70%	70%	70%
29	台山核电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60%	60%	60%	60%
30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388,600.00	100%	100%	100%	100%
31	深圳中广核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7,936.00	60%	60%	60%	60%
32	中广核电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0.00	100%	100%	100%	100%
33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1,385,000.00	61%	61%	61%	61%
34	中广核陆丰核电有限公司	1,119,500.00	100%	100%	100%	100%
35	中广核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55,000.00	100%	100%	100%	100%
36	中广核海洋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	100%	100%	100%
37	中广核台山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120,000.00	-	-	-	1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38	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51,395.00	100%	100%	100%	100%
39	福建宁德核电有限公司	1,117,750.00	46%	46%	46%	46%

2022 年-202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及原因如下：

表 4-5 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变化情况

纳入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子公司	变化情况	2025 年 6 月 30 日持股比例	变化原因
中广核 (北京) 仿真技术有限公司	2022 年减少	0%	已出售
中广核河北热电有限公司	2022 年减少	0%	已注销
中广核南方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新增	100%	新设立
广西防城港第三核电有限公司	2022 年新增	61%	新设立
河北中庄清洁热能有限公司	2023 年减少	0%	已注销
中珙国际核能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减少	0%	已注销
中国大亚湾核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减少	55.32%	丧失控制权
中广核清洁能源科技 (上海) 有限公司	2023 年新增	60%	新设立
华鹏科技能源 (广东) 有限公司	2024 年新增	100%	新设立
广东大亚湾核电环保有限公司	2024 年减少	0%	已出售
中广核台山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2025 年新增	100%	新收购
三沙先进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减少	0%	已注销
中广核智造科技 (苏州) 有限公司	2025 年新增	100%	新设立
中广核 (揭阳) 核电有限公司	2025 年新增	100%	新设立
山东日照大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新增	100%	新设立
山东潍坊桃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新增	100%	新设立

2、发行人近三年及2025年6月末、9月末合并财务报表

表 4-6 发行人近三年及 2025 年 6 月末、9 月末合并资产负债表
(资产部分)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货币资金	14,840,775,400.46	15,740,022,846.16	16,794,758,047.21	20,364,496,258.87	28,527,254,404.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23,541,000.00	22,722,000.00
应收票据	3,605,535.11	624,246.68	9,681,081.65	7,619,589.99	2,725,643.30
应收账款	14,937,561,118.67	11,826,588,472.45	9,197,805,286.92	8,038,836,101.05	6,939,356,414.14
应收款项融资	-	-	-	-	-
预付款项	17,506,790,909.33	18,952,354,632.94	22,707,863,357.96	23,826,783,173.54	24,465,774,681.73
其他应收款	334,927,504.46	72,565,694.17	717,841,036.37	526,764,394.41	489,397,621.09
应收股利	288,734,975.09	20,292,357.84	303,670,446.81	3,650,652.10	47,829,051.89
存货	17,775,458,321.06	20,572,514,378.57	20,303,476,342.94	21,119,213,609.36	20,822,456,618.83
合同资产	2,860,873,537.43	3,069,546,362.99	3,462,588,571.19	4,977,184,544.03	5,801,278,092.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2,244,917,768.57	2,553,209,127.35	2,297,417,384.76	1,646,374,824.14	1,434,472,759.57
流动资产合计	70,504,910,095.09	72,787,425,761.31	75,491,431,109.00	80,534,464,147.49	88,505,438,235.6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债权投资	48,917,096.53	54,568,690.91	59,767,538.42	59,785,414.49	59,785,414.49
长期股权投资	13,657,597,890.59	14,493,903,287.50	15,636,457,668.96	16,984,351,497.53	16,517,983,519.93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69,823,570.13	558,299,570.13	661,717,070.13	727,445,870.13	727,445,870.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180,474,430.77	147,449,898.74	113,729,773.69	108,601,259.41	106,382,789.93
固定资产	232,763,516,089.38	246,683,586,670.13	261,803,462,602.03	256,542,609,379.75	253,602,416,825.12
在建工程	68,299,405,441.78	56,323,899,683.56	44,947,355,125.04	52,880,357,622.59	57,235,674,191.46
使用权资产	1,041,919,328.49	860,089,607.99	1,230,102,712.53	1,127,686,719.87	1,061,719,149.51
无形资产	5,205,320,306.21	5,445,847,122.89	6,108,717,817.12	6,515,094,199.34	6,756,497,905.34
开发支出	5,031,087,404.91	6,128,182,772.34	7,346,432,933.33	7,427,557,971.90	7,716,781,595.81
商誉	419,242,673.32	419,242,673.32	419,242,673.32	419,242,673.32	419,242,673.32
长期待摊费用	1,563,607,925.18	1,673,227,838.42	1,792,436,070.41	1,903,820,582.56	1,966,625,000.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07,719,951.15	2,554,703,775.84	2,674,245,182.70	2,679,651,529.75	2,721,152,166.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7,322,023,246.40	7,119,929,423.27	7,115,556,243.80	8,857,131,653.41	9,744,685,056.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8,510,655,354.84	342,462,931,015.04	349,909,223,411.48	356,233,336,374.05	358,636,392,158.32
资产总计	409,015,565,449.93	415,250,356,776.35	425,400,654,520.48	436,767,800,521.54	447,141,830,393.99

表 4-8 发行人近三年及 2025 年 6 月末、9 月末合并资产负债表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部分)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流动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	6,322,000.00	-	-
短期借款	11,930,482,045.91	14,254,614,202.81	17,180,797,593.79	26,660,630,494.25	32,719,204,024.66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应付票据	5,094,227,695.25	6,832,625,985.08	6,664,549,111.26	4,720,842,641.36	3,406,895,440.89
应付账款	22,967,701,771.92	23,436,996,931.06	20,187,549,955.75	18,904,966,411.25	19,653,280,547.86
预收款项	450,000.00	428,571.63	428,571.43	952,190.48	478,109.89
合同负债	2,713,506,296.40	2,846,898,773.84	7,747,517,621.94	8,325,514,228.78	8,269,575,955.34
应付职工薪酬	57,289,658.73	57,487,731.53	56,482,922.52	56,232,439.17	45,823,506.31
应交税费	2,099,287,224.92	1,143,292,918.15	1,938,781,248.88	1,981,621,607.37	1,785,451,792.53
其他应付款	6,756,582,982.51	4,706,474,580.48	5,953,022,825.93	3,041,304,787.66	4,740,468,513.80
应付股利	1,138,782,200.00	-	718,840,000.00	5,301,631,843.32	652,852,671.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370,443,527.73	23,957,011,377.95	21,031,468,640.26	19,826,104,891.81	25,022,600,643.91
其他流动负债	3,142,463,824.40	151,732,786.42	2,712,516,573.47	185,702,253.16	185,359,141.04
流动负债合计	76,132,435,027.77	77,387,563,858.95	83,479,437,065.23	89,005,503,788.61	95,829,137,676.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0,074,949,905.97	159,268,303,931.86	155,716,394,204.91	157,805,559,859.18	154,863,989,681.64
应付债券	4,492,066,733.52	2,497,316,120.08	2,396,804,008.97	4,796,291,811.77	9,645,029,962.24
租赁负债	651,291,464.61	482,827,523.50	856,786,358.07	774,664,590.09	750,494,657.2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0,783,521.25	65,302,819.30	48,751,000.00	47,122,000.00	47,122,000.00
预计负债	5,959,875,294.10	6,552,255,913.65	6,994,417,652.42	6,921,985,640.73	7,116,601,734.24
递延收益	2,325,356,501.66	2,238,186,324.31	2,089,726,062.19	2,039,226,653.88	2,031,815,706.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88,885,150.91	1,454,653,425.63	1,502,097,021.66	1,661,856,854.89	1,698,625,053.0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4,953,208,572.02	172,558,846,058.33	169,604,976,308.22	174,046,707,410.54	176,153,678,794.83
负债合计	251,085,643,599.79	249,946,409,917.28	253,084,413,373.45	263,052,211,199.15	271,982,816,471.06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52,207,895.90
资本公积	10,807,810,823.13	10,794,337,306.25	10,844,043,600.22	10,865,148,924.95	10,857,842,764.39
其他综合收益	741,762,782.92	729,357,612.20	875,151,998.05	865,553,489.20	819,709,124.08
专项储备	200,139,433.39	104,420,586.57	48,899,762.39	136,364,877.80	166,594,659.71
盈余公积	5,740,430,152.70	6,677,117,624.13	6,933,033,957.19	6,933,033,957.19	6,933,033,957.19
未分配利润	39,038,911,600.23	44,432,050,938.38	50,241,553,089.92	51,398,676,833.31	54,022,803,199.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027,665,892.37	113,235,895,167.53	119,441,293,507.77	120,697,389,182.45	123,350,802,700.77
少数股东权益	50,902,255,957.77	52,068,051,691.54	52,874,947,639.26	53,018,200,139.94	51,808,211,222.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7,929,921,850.14	165,303,946,859.07	172,316,241,147.03	173,715,589,322.39	175,159,013,922.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9,015,565,449.93	415,250,356,776.35	425,400,654,520.48	436,767,800,521.54	447,141,830,393.99

表 4-9 发行人近三年及 2025 年 1-6 月、1-9 月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营业收入	82,822,403,586.43	82,548,643,150.32	86,804,414,918.11	39,167,179,350.15	59,722,893,845.50
减：营业成本	55,280,973,105.26	52,857,623,128.12	57,265,603,076.29	25,464,336,384.57	39,687,206,224.70
税金及附加	806,025,863.88	875,270,345.07	935,145,014.00	441,979,944.66	657,220,462.70
销售费用	47,349,032.18	41,057,574.00	47,454,286.64	13,278,548.79	19,326,345.82
管理费用	2,419,767,020.20	2,663,944,617.32	2,679,046,988.30	1,156,138,838.15	1,820,406,356.96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研发费用	1,869,791,343.35	2,419,777,159.85	2,442,885,957.10	523,536,976.96	885,193,252.72
财务费用	6,592,241,766.41	5,665,969,106.29	5,133,290,991.25	2,281,632,298.08	3,438,153,895.34
加：其他收益	1,450,689,383.51	1,305,494,431.42	1,696,195,095.42	490,521,587.92	1,053,388,906.02
投资收益	1,677,126,744.30	1,604,201,549.01	1,932,890,838.93	1,272,479,374.12	1,732,443,660.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00,355,681.69	1,567,930,335.69	1,835,884,747.88	1,238,287,831.90	1,697,926,267.72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55,548,413.93	-9,641,502.81	-6,322,000.00	29,863,000.00	29,044,000.00
信用减值利得(损失)	-128,834,101.51	8,169,705.91	164,393,376.21	22,225,689.59	22,391,200.84
资产减值利得(损失)	-22,401,046.89	-342,624,971.55	-125,349,842.53	-4,555,881.25	-4,555,881.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6,229,587.41	3,893,976.92	11,390,954.31	17,803,302.91	29,014,302.23
营业利润	18,844,614,435.90	20,594,494,408.57	21,974,187,026.87	11,114,613,432.23	16,077,110,345.96
加：营业外收入	23,802,356.82	18,959,566.56	50,033,016.18	9,232,653.96	22,108,880.78
减：营业外支出	169,241,771.62	82,890,761.59	427,765,273.12	-196,651,532.08	-172,457,145.87
利润总额	18,699,175,021.10	20,530,563,213.54	21,596,454,769.93	11,320,497,618.27	16,271,676,372.61
减：所得税	3,456,424,586.34	3,484,791,577.91	4,152,571,320.88	2,490,273,738.00	3,384,307,615.50
净利润	15,242,750,434.76	17,045,771,635.63	17,443,883,449.05	8,830,223,880.27	12,887,368,757.11
减：少数股东损益	5,277,896,022.72	6,321,201,518.95	6,630,010,224.23	2,878,408,927.02	4,311,427,437.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964,854,412.04	10,724,570,116.68	10,813,873,224.82	5,951,814,953.25	8,575,941,319.43
加：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0,520,768.82	-3,277,707.75	175,790,782.38	-30,918,850.28	-92,044,670.42
综合收益总额	15,783,271,203.58	17,042,493,927.88	17,619,674,231.43	8,799,305,029.99	12,795,324,086.69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22,136,075.43	6,330,328,981.92	6,660,006,620.76	2,857,088,585.59	4,274,825,641.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61,135,128.15	10,712,164,945.96	10,959,667,610.67	5,942,216,444.40	8,520,498,445.46

表 4-10 发行人近三年及 2025 年 1-6 月、1-9 月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863,673,367.24	95,168,188,177.20	103,557,693,552.31	44,607,698,707.27	67,892,408,834.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84,239,840.35	1,300,035,706.15	1,489,890,546.91	512,330,454.71	1,084,988,948.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9,640,344.48	2,741,663,500.00	3,230,015,430.94	1,559,717,885.94	2,437,886,236.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687,553,552.07	99,209,887,383.35	108,277,599,530.16	46,679,747,047.92	71,415,284,019.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237,070,749.89	40,944,942,152.89	45,662,414,192.06	23,428,508,393.29	32,974,893,054.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44,499,378.97	9,849,878,441.90	10,156,309,608.67	4,805,454,765.85	6,990,725,925.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92,140,005.38	10,266,963,507.67	9,922,553,442.20	4,960,752,361.12	7,362,909,109.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5,434,929.18	5,028,209,008.28	4,520,359,672.83	2,168,399,407.72	3,294,578,654.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319,145,063.42	66,089,993,110.74	70,261,636,915.76	35,363,114,927.98	50,623,106,743.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68,408,488.65	33,119,894,272.61	38,015,962,614.40	11,316,632,119.94	20,792,177,275.64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14,991,172.64	1,667,568,248.60	938,874,084.82	330,597,562.40	1,299,618,302.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074,818.08	13,618,392.17	71,823,698.16	229,383,400.79	415,950,761.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1,054,347.36	-	91,213,852.23	2,252,840.76	2,252,840.7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28,600,422.89	4,723,817,846.46	4,096,460,786.53	3,312,844,004.88	3,675,275,614.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45,720,760.97	6,405,004,487.23	5,198,372,421.74	3,875,077,808.83	5,393,097,518.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839,683,132.70	14,246,096,669.35	19,666,150,611.25	10,886,504,633.19	16,669,512,527.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869,755,204.00	734,402,181.82	537,477,300.00	90,000,000.00	19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1,188,877,778.1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15,647,994.05	3,937,119,308.56	5,163,818,748.32	1,708,921,715.13	2,782,377,243.69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25,086,330.75	18,917,618,159.73	25,367,446,659.57	12,685,426,348.32	19,646,889,771.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79,365,569.78	-12,512,613,672.50	-20,169,074,237.83	-8,810,348,539.49	-14,253,792,253.07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4,378,560.00	85,350,000.00	101,930,000.00	-	185,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4,378,560.00	85,350,000.00	101,930,000.00	-	185,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8,405,264,484.76	61,242,770,526.65	93,780,371,429.25	61,610,711,104.23	81,576,915,752.9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8,050.00	1,002,498.95	36,399,291.72	-	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810,791,094.76	61,329,123,025.60	93,918,700,720.97	61,610,711,104.23	81,763,415,752.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2,498,752,655.97	62,328,113,168.44	95,511,323,376.37	51,762,148,062.07	59,745,228,055.7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828,618,943.96	17,429,516,086.28	16,035,252,066.49	5,793,421,772.30	14,470,769,796.9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639,634,241.91	6,278,356,801.05	5,248,842,945.82	2,436,972,267.08	5,674,419,468.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9,814,714.72	659,731,803.85	345,471,194.77	1,399,187,371.03	1,476,734,487.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707,186,314.65	80,417,361,058.57	111,892,046,637.63	58,954,757,205.40	75,692,732,340.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96,395,219.89	-19,088,238,032.97	-17,973,345,916.66	2,655,953,898.83	6,070,683,412.25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06,883,162.51	20,991,153.90	12,523,333.22	-48,675,397.78	19,231,039.9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14,235,463.53	1,540,033,721.04	-113,934,206.87	5,113,562,081.50	12,628,299,474.76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71,839,016.11	7,557,603,552.58	9,097,637,273.62	9,000,690,049.53	9,000,690,049.5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57,603,552.58	9,097,637,273.62	8,983,703,066.75	14,114,252,131.03	21,628,989,524.29

3、发行人母公司近三年及2025年6月末、9月末财务报表

表 4-11 发行人近三年及 2025 年 6 月末、9 月末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资产部分)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76,518,296.50	7,825,770,193.53	7,623,042,087.21	10,137,553,956.41	15,436,590,131.71
应收账款	335,122,339.25	434,602,249.54	421,437,861.53	338,568,854.28	311,369,614.16
预付款项	27,426,987.35	9,092,443.88	10,342,301.50	113,888,737.43	116,697,959.53
其他应收款	4,817,369,269.83	3,156,499,001.32	2,242,158,593.27	2,913,889,047.96	828,667,214.30
合同资产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004,622,317.91	2,848,625,917.08	2,875,331,944.47	2,716,111.10	2,826,666.66
其他流动资产	14,846,875,133.93	13,635,958,914.77	17,818,887,855.00	11,413,971,230.28	10,472,275,396.50
流动资产合计	30,307,934,344.77	27,910,548,720.12	30,991,200,642.98	24,920,587,937.46	27,168,426,982.8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7,506,380,422.89	3,069,336,991.72	4,024,767,538.42	4,965,535,414.49	5,139,785,414.49
长期应收款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86,604,309,314.03	89,230,809,968.46	93,743,431,153.41	99,707,480,726.64	101,150,074,015.44
固定资产	89,411,852.95	72,330,876.27	51,186,150.92	40,829,235.13	35,837,856.63
在建工程	80,206,103.36	88,340,256.89	84,819,061.91	79,226,866.32	78,397,192.38
使用权资产	97,792,165.16	39,116,866.04	159,741,773.50	129,790,190.98	114,814,399.72
无形资产	210,051,447.15	242,574,143.26	182,771,262.37	677,050,113.56	685,360,471.88
开发支出	4,015,366,360.18	5,018,974,147.01	6,139,777,729.54	6,217,060,122.90	6,569,791,325.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559,400.00	33,962,264.15	289,500,000.00	489,500,000.00	980,85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636,077,065.72	97,795,445,513.80	104,675,994,670.07	112,306,472,670.02	114,754,910,676.27
资产总计	128,944,011,410.49	125,705,994,233.92	135,667,195,313.05	137,227,060,607.48	141,923,337,659.13

表 4-12 发行人近三年及 2025 年 6 月末、9 月末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部分)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应付账款	642,341,565.61	460,066,735.59	594,686,320.68	857,636,420.63	1,204,683,337.08
合同负债	10,584,776.26	5,022,156.04	5,008,743.69	-	-
应付职工薪酬	786,038.63	1,337,285.91	2,064,728.95	3,865,567.62	4,592,841.32
应交税费	28,425,537.02	28,332,485.88	32,288,203.21	85,896,260.31	29,908,915.83
其他应付款	6,419,938,995.95	5,315,570,752.32	14,282,382,196.35	13,784,942,448.34	12,555,540,044.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30,439,223.85	2,160,351,383.18	3,596,487,821.15	1,096,368,303.27	1,062,869,025.83
其他流动负债	2,814,282,739.72	-	2,522,489,178.08	-	-
流动负债合计	14,146,798,877.04	7,970,680,798.92	21,035,407,192.11	15,828,709,000.17	14,857,594,164.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10,000,000.00	1,210,000,000.00	260,000,000.00	2,146,000,000.00	2,146,000,000.00
应付债券	4,492,066,733.52	2,497,316,120.08	2,396,804,008.97	4,796,291,811.77	9,645,029,962.24
租赁负债	41,190,918.72	-	101,866,807.83	71,849,129.59	56,667,585.6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16,166.05	718,906.81	-	-	-
递延收益	904,266.67	1,174,266.67	450,000.00	450,000.00	4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17,661,995.18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44,778,084.96	3,709,209,293.56	2,759,120,816.80	7,014,590,941.36	11,865,809,543.11
负债合计	19,891,576,962.00	11,679,890,092.48	23,794,528,008.91	22,843,299,941.53	26,723,403,707.51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52,207,895.90
资本公积	31,781,695,128.05	31,781,871,045.41	31,817,725,617.73	31,818,799,564.06	31,819,241,013.98
盈余公积	5,328,738,712.60	6,265,426,184.03	6,521,342,517.09	6,521,342,517.09	6,521,342,517.09
未分配利润	21,443,389,507.84	25,480,195,812.00	23,034,988,069.32	25,545,007,484.80	26,308,531,424.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052,434,448.49	114,026,104,141.44	111,872,667,304.14	114,383,760,665.95	115,199,933,951.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052,434,448.49	114,026,104,141.44	111,872,667,304.14	114,383,760,665.95	115,199,933,951.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8,944,011,410.49	125,705,994,233.92	135,667,195,313.05	137,227,060,607.48	141,923,337,659.13

表 4-13 发行人近三年及 2025 年 1-6 月、1-9 月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营业收入	225,990,731.73	171,470,281.77	144,157,801.24	28,259,029.79	29,416,419.10
减：营业成本	170,859,790.46	97,229,085.82	71,900,366.83	18,088,696.31	53,792,309.50
税金及附加	1,725,857.65	426,648.30	288,462.57	1,730,556.02	2,839,887.38
管理费用	537,652,839.82	535,021,295.47	562,864,604.25	219,880,203.87	331,236,034.42
研发费用	267,064,178.28	468,116,237.51	302,604,056.79	124,332,727.99	125,377,093.88
财务费用	536,012,241.38	319,690,795.54	176,810,815.42	88,850,511.43	150,951,574.27
加：其他收益	2,606,199.81	1,639,511.75	1,983,359.48	1,269,715.50	1,639,824.50
投资收益	9,662,123,045.32	10,610,640,195.27	3,532,584,927.84	7,723,651,416.49	8,696,441,518.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1,659,558.53	498,945,317.09	474,340,242.57	239,100,026.90	367,751,865.78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220,720.27	-613,542.03	-	-	-
信用减值利得(损失)	-979,100.95	583,533.37	-5,094,713.94	2,535,433.11	2,535,433.11
资产减值利得(损失)	-	-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1,866,127.18	3,591,547.90	-	-	-
营业利润	8,387,512,815.77	9,366,827,465.39	2,559,163,068.76	7,302,832,899.27	8,065,836,295.54
加: 营业外收入	-	-	261.84	36,955.41	938,191.44
减: 营业外支出	1,089,285.10	176,912.85	-	0.00	121,329.25
利润总额	8,386,423,530.67	9,366,650,552.54	2,559,163,330.60	7,302,869,854.68	8,066,653,157.73
减: 所得税费用					259,363.21
净利润	8,386,423,530.67	9,366,650,552.54	2,559,163,330.60	7,302,869,854.68	8,066,393,794.52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8,386,423,530.67	9,366,650,552.54	2,559,163,330.60	7,302,869,854.68	8,066,393,794.52

表 4-14 发行人近三年及 2025 年 1-6 月、1-9 月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42,677,427.91	78,228,017.03	173,522,007.87	108,460,137.75	136,886,210.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55,761,824.18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930,479.85	90,533,109.54	88,324,914.14	25,404,846.90	30,700,064.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2,369,731.94	168,761,126.57	261,846,922.01	133,864,984.65	167,586,275.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0,344,484.05	141,344,326.65	84,116,100.00	10,805,268.65	42,706,850.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7,487,463.59	236,101,980.96	273,593,653.71	138,161,828.29	202,489,743.61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25,857.65	426,648.30	288,462.57	1,730,556.02	2,842,507.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419,339.30	341,190,620.41	305,196,599.65	165,989,022.01	263,308,216.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1,977,144.59	719,063,576.32	663,194,815.93	316,686,674.97	511,347,317.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392,587.35	-550,302,449.75	-401,347,893.92	-182,821,690.32	-343,761,042.5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196,000,000.01	25,559,500,000.00	35,917,762,126.36	24,157,628,061.30	27,588,319,265.8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670,568,205.15	12,215,438,592.26	4,367,508,134.80	6,819,891,098.19	9,753,273,694.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现金净额	513,841.18	126,417.00	5,583,474.82	-	60,62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429,199.93	-	91,215,134.38	2,252,840.76	2,252,840.7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877,511,246.27	37,775,065,009.26	40,382,068,870.36	30,979,772,000.25	37,343,906,429.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30,811,535.97	1,709,835,208.75	1,526,627,951.20	632,886,952.62	1,133,981,639.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115,013,895.00	21,151,362,427.68	45,521,298,800.00	20,334,750,000.00	24,308,2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1,203,875,600.00	1,203,875,6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43,642.48	5,626,101.38	4,297,805.13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51,569,073.45	22,866,823,737.81	47,052,224,556.33	22,171,512,552.62	26,646,107,239.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25,942,172.82	14,908,241,271.45	-6,670,155,685.97	8,808,259,447.63	10,697,799,189.7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1,002,498.95	36,399,291.72	-	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255,891,926.25	1,600,639,218.29	15,318,592,840.69	5,844,566,411.38	12,360,041,049.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56,891,926.25	1,601,641,717.24	15,354,992,132.41	5,844,566,411.38	12,361,041,049.9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717,154,565.61	9,498,781,725.40	3,424,222,000.51	11,295,379,083.62	9,909,179,890.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83,227,160.56	4,850,679,164.14	4,994,895,034.62	646,837,198.32	4,949,563,483.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264,280.39	62,940,926.50	67,793,050.55	11,145,876.61	45,580,067.53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90,646,006.56	14,412,401,816.04	8,486,910,085.68	11,953,362,158.55	14,904,323,441.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33,754,080.31	-12,810,760,098.80	6,868,082,046.73	-6,108,795,747.17	-2,543,282,391.11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47,202.90	961,007.69	-3,675.27	1,114.38	1,321.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57,072,117.24	1,548,139,730.59	-203,425,208.43	2,516,643,124.52	7,810,757,077.59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32,690,649.20	6,275,618,531.96	7,823,758,262.55	7,620,333,054.12	7,620,333,054.1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75,618,531.96	7,823,758,262.55	7,620,333,054.12	10,136,976,178.64	15,431,090,131.71

(二) 发行人重大会计科目及重要财务指标分析

以下财务分析是基于发行人 2022 年-2024 年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2025 年 1-6 月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

表 4-15 发行人 2022-2024 年及 2025 年 6 月 30 日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2 年度/ 年末	2023 年度/年末	2024 年度/ 年末	2025 年 1-6 月 /2025 年 6 月末
盈利能力				
营业毛利润率 (%)	33.25	35.97	34.03	34.99
总资产报酬率 (%)	6.16	6.30	6.38	6.31
净资产收益率 (%)	9.87	10.55	10.33	9.91
偿债能力				
流动比率	0.93	0.94	0.90	0.90
速动比率	0.69	0.67	0.66	0.67
资产负债率 (%)	61.39	60.19	59.49	60.23
EBITDA (亿元)	356.73	382.59	403.22	/
EBITDA 利息倍数(倍)	4.52	5.68	6.69	/
营运能力				
存货周转次数 (次)	3.35	2.76	2.80	/
应收账款周转次数 (次)	6.42	6.17	8.26	/
总资产周转次数 (次)	0.20	0.20	0.21	/

注：1、加“*”指标经年化处理，下同。

2、指标计算公式见募集说明书附录。

(三) 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有息债务余额为 2,086.21 亿元，其中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余额分别为 266.46 亿元、193.73 亿元、1,578.06 亿元和 47.96 亿元。

表 4-16 发行人有息债务结构表

单位：亿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71.69	7.14%	266.46	12.7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8.79	10.69%	193.73	9.29%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含超短期融资券)	50.00	1.00%	-	0.00%
长期借款	1,557.16	79.91%	1,578.06	75.64%
应付债券	23.97	1.25%	47.96	2.30%
有息债务合计	1,981.61	100.00%	2,086.21	100.00%

表 4-17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有息债务期限结构表

单位：亿元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66.46	-	-	-	266.4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3.73	-	-	-	193.73
长期借款	-	271.85	453.17	853.03	1,578.06
应付债券	-	-	47.96	-	47.96
超短期融资券	-	-	-	-	-
合计	460.19	271.85	501.14	853.03	2,086.21

表 4-18 发行人有息负债信用融资与担保融资的结构表

单位：亿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借款	1,197.41	60.43%	1,476.26	70.76%
抵押借款	-	0.00%	-	0.00%
质押借款	710.24	35.84%	561.99	26.94%
保证借款	-	0.00%	-	0.00%
应付债券(含 一年内到期的 应付债券)	48.96	2.47%	47.96	2.30%
超短期融资券	25.00	1.26%	-	0.00%
合计	1,981.61	100.00%	2,086.21	100.00%

1、直接融资

表 4-19 发行人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存续期内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债券名称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4 广核电力 MTN001	2024/09/18	3 年	2,400,000,000.00
25 广核电力 MTN001	2025/02/28	3 年	2,400,000,000.00
合计			4,800,000,000.00

2、间接融资

(1) 期限结构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借款余额为 2,038.24 亿元，包括短期借款（不含应付利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

表 4-20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间接融资期限结构表

单位：亿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不含应付利息）	266.46	13.0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3.73	9.50%
长期借款	1,578.06	77.42%
借款合计	2,038.24	100.00%

(2) 融资结构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间接融资结构如下表所示，其中质押借款金额为 561.99 亿元，主要系发行人将在售电协议、保险合同及所持股权项下的权益质押予银行获取核电项目银团贷款。

表 4-21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间接融资结构表

单位：亿元，%

项目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合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借款	266.46	100.00%	1,209.80	68.28%	1,476.26	72.43%
保证借款	-	0.00%	-	0.00%	-	0.00%
质押借款	-	0.00%	561.99	31.72%	561.99	27.57%
抵押借款	-	0.00%	-	0.00%	-	0.00%
合计	266.46	100.00%	1,771.79	100.00%	2,038.24	100.00%

注：质押借款由发行人以在售电协议、保险合同及所持股权项下的权益提供质押。

(3) 间接融资明细

表 4-22 发行人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主要间接融资明细表

单位：亿元

序号	借款方	借款银行	余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利率
1	阳江核电有限公司	银团贷款(国开行、中行、进出口银行、工行、建行、中广核财务公司)	241.84	2011 年	2033 年	各贷款合同约定具体利率
2	台山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银团贷款(国开行、中行、工行、建行、中广核财务公司)	258.88	2010 年	2034 年	各贷款合同约定具体利率
3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银团贷款(建行、国开行、中行、农行、工行、进出口银行、华夏银行、平安银行、中广核财务公司)	268.67	2011 年	2041 年	各贷款合同约定具体利率

(四) 发行人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1、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表 4-23 发行人截至 2024 年末控股股东情况表

控股股东	法人代表	企业类型	注册地点	所属行业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中国广核集团有	杨长利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核电工业	148.73 亿元	58.89%

限公司						
-----	--	--	--	--	--	--

发行人的最终控制方为国务院国资委。

2、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与发行人发生交易但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主要关联方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宁德第二核电	合营企业
红沿河核电	联营企业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财务公司	联营企业、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一期基金	联营企业、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惠州核电	受同一方控制
惠州第二核电	受同一方控制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苍南核电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苍南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铀业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咸宁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岭湾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安徽芜湖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港核投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及其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中电核电(阳江)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大唐国际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之合营公司
恒健投资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

3、关联交易

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内容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并按照公司章程履行了必要的批准程序。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定价采用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双方协定合同价；关联交易定价及决策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不构成重大影响。

表 4-24 发行人 2025 年 1-6 月关联交易情况表

单位：元

交易类型及交易对象	交易金额
1、销售电力	
港核投	2,960,324,798.70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红沿河核电	399,045,967.88
惠州核电	58,949,068.57
苍南核电	24,375,006.89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2,749,381.94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2,152,584.36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884,607.47
宁德第二核电	8,201,285.84
其他	8,811,885.87
合计	3,503,494,587.52
3、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苍南核电	3,689,154,832.86
惠州核电	1,727,776,284.39
惠州第二核电	801,768,785.20
中广核苍南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485,948,504.66
宁德第二核电	455,298,298.31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89,549,277.12
红沿河核电	63,835,499.77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7,973,451.37
岭湾核电有限公司	359,286.85
合计	7,431,664,220.53
4、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铀业公司及其子公司	4,642,132,082.25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3,817,604.97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930,661,846.49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781,221,098.63
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及其子公司	236,672,946.65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8,994,220.71
大唐国际	74,913,367.15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4,185,883.04
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57,169,811.32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37,577,262.35
中广核	17,400,158.35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01,681.13
其他	9,883,383.68
合计	7,974,831,346.72
5、租赁收入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82,426.67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328,552.56
其他	22,018.34
合计	932,997.57
6、租赁费用	
中广核	16,643,335.52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5,185,331.57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088,641.69
其他	5,148.56
合计	29,922,457.34
7、资金存放	
财务公司	20,085,128,329.30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50,061,039.23

合计	20,135,189,368.53
8、资金拆借利息支出	
利息支出-财务公司	170,375,488.06
利息支出-中广核	21,636,592.84
利息支出-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
利息支出-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
合计	192,012,080.90
9、手续费及其他	
手续费支出-财务公司	28,554.72
手续费返还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1,369.54
合计	27,185.18
10、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 - 财务公司	116,974,860.87
利息收入 - 其他	8,813.35
合计	116,983,674.22

发行人 2025 年 1-6 月主要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2025 年 1-6 月，发行人向关联方销售电力 29.60 亿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 7.56%；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43 亿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 1.39%；向关联方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74.32 亿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 18.97%。

①股权转让及收购

发行人向中广核收购其持有的台山第二核电 100%股权，收购事项完成后，台山第二核电构成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对发行人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②提供担保

发行人无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③接受担保

发行人无接受担保的情况。

4、关联往来款

表 4-26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中广核财务公司	20,085,128,329.30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50,061,039.23
合计	20,135,189,368.53

表 4-27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宁德第二核电	1,040,800,191.53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26,973,562.71
港核投	654,011,900.85
红沿河核电	368,294,246.16
惠州核电	44,561,741.39
铀业公司及其子公司	22,507,726.66
苍南核电	22,373,887.11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1,723,368.63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1,776,566.30
中广核	11,667,400.00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8,267,803.76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703,891.66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265,407.09
中广核苍南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950,000.00
其他	1,357,204.00
合计	2,946,234,897.85

表 4-28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铀业公司及其子公司	11,017,653,398.78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638,732,271.04
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及其子公司	359,931,832.85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10,895,187.16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186,863,239.98
其他	9,031,567.36
合计	12,423,107,497.17

表 4-29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苍南核电	2,020,527,540.38
惠州核电	1,554,596,338.08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72,010,666.39
咸宁核电有限公司	138,681,326.42
安徽芜湖核电有限公司	1,447,932.37
红沿河核电	843,673.85
惠州第二核电	-
其他	724,404.39
合计	4,088,831,881.88

表 4-30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12,278,735.39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3,842,791.68
中广核一期基金	-
其他	736,862.43
合计	16,858,389.50

表 4-31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铀业公司及其子公司	747,648,000.00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273,165.78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7,909,438.57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244,114.04
合计	769,074,718.39

表 4-32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16,414,283.00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560,836,384.29
铀业公司及其子公司	523,147,965.96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295,833,502.00
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及其子公司	270,195,551.23
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151,084,905.64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95,337,643.80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2,156,247.35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99,744.57
中广核	19,277,072.06
红沿河核电	17,196,065.27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236,042.92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5,079,178.59
财务公司	0.00
其他	34,469,504.19
合计	2,897,464,090.87

表 4-33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宁德第二核电	2,207,705,564.17
惠州第二核电	2,162,812,942.80
中广核苍南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1,667,043,166.77
红沿河核电	361,669,630.04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42,546,243.7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2,210,916.00
苍南核电	90,574,526.69
咸宁核电有限公司	40,237,729.01
中广核	26,955,915.07
岭湾核电有限公司	11,688,427.80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663,684.38
其他	2,050,636.86
合计	6,851,159,383.30

表 4-34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财务公司	7,637,151,165.99
中广核	160,103,155.56
合计	7,797,254,321.55

表 4-35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长期借款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财务公司	9,807,445,977.14
中广核	1,000,000,000.00
合计	10,807,445,977.14

表 4-36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中广核	2,875,191,377.77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442,552,500.00
中电核电(阳江)有限公司	442,552,500.00
恒健投资	325,708,687.50
中广核一期基金	182,227,500.00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81,053,554.99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40,744,464.01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33,546,292.97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02,809.28
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及其子公司	6,194,056.91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216,811.62
惠州核电	2,715,952.73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1,705,060.11
铀业公司及其子公司	1,436,741.00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166,537.20
红沿河核电	1,009,501.68
港核投	6,965.17
其他	1,688,317.61
合计	4,654,219,630.55

表 4-37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租赁负债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中广核	174,735,609.89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4,500,867.13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8,515,219.03
其他	306,168.44
合计	198,057,864.49

表 4-38 发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中广核	1,053,361,901.14
财务公司	661,635,442.65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7,366,599.45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506,980.37
其他	150,488.31
合计	1,733,021,411.92

(五) 或有事项

1、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存在为发行人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以外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2、发行人涉及的重大诉讼案件情况

无。

3、发行人涉及的未决诉讼（仲裁）

无。

4、承诺事项

表 4-39 发行人 2023 年末、2024 年末、2025 年 6 月 30 日资本承诺情况

单位：元

资本承诺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6月30日
购建长期资产的承诺	11,588,791,435.83	16,822,030,871.66	15,985,516,717.98
大额发包合同	1,407,043,155.67	24,788,647,600.34	43,979,743,006.85
合计	12,995,834,591.50	41,610,678,472.00	59,965,259,724.83

① 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

表 4-40 发行人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所有权受限制资产一览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货币资金	278,257,450.21	各类保证金、复垦保证金、受限冻结存款
固定资产	13,201,660,093.51	处置受限
应收账款	2,724,247,617.33	质押贷款
合计	16,204,165,161.05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受限资产总额为 162.04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71%。发行人所有权受限制资产主要是为取得银行长期借款提供的抵质押资产。

② 发行人衍生产品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所持金融衍生工具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远期购汇套期保值业务	632.2	632.2	2,986.3	0	0	2,967.5	2,354.1	0.02%
合计	632.2	632.2	2,986.3	0	0	2,967.5	2,354.1	0.02%

四、发行人资信情况

发行人各子公司资信情况良好，与多家商业银行保持着长期合作伙伴关系，获得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

与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等多家金融机构建立了合作关系，尚未使用授信额度合计约 3,153.87 亿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金融机构授信情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表 4-41：发行人获得的授信及使用情况（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亿元

序号	名称	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1	国家开发银行	966.80	578.41	388.39
2	中国建设银行	876.61	286.35	590.26
3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5.76	177.02	328.74
4	中国农业银行	578.89	204.95	373.94
5	工商银行	723.33	281.65	441.68
6	中国银行	1,045.51	383.89	661.63
7	中国进出口银行	370.07	131.41	238.66
8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29.97	15.22	14.75
9	平安银行	25.56	3.93	21.63
10	招商银行	64.22	4.02	60.20
11	其他金融机构	55.90	21.90	34.00
	合计	5,242.62	2,088.75	3,153.87

（一）已兑付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2002 年 11 月 11 日发行 15 年期企业债，金额为人民币 40 亿元，年利率为 4.50%，根据发行人于 2014 年 3 月 28 日与控股母公司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企业债券承继协议》，该支债券的债务主体转移至发行人，债券到期日为 2017 年 11 月 11 日，已到期兑付。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2010 年 5 月 12 日发行 10 年期企业债，金额为人民币 25 亿元，年利率为 4.60%。根据发行人于 2014 年 3 月 28 日与控股母公司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企业债券承继协议》，该支债券的债务主体转移至发行人，债券到期日为 2020 年 5 月 12 日，已到期兑付。

防城港核电于 2012 年 6 月 29 日发行的 2 年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金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到期日为 2014 年 6 月 29 日，已到期兑付。

防城港核电于 2014 年 6 月 9 日发行的 2 年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金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到期日为 2016 年 6 月 9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于 2015 年 7 月 13 日发行的 1 年期短期融资券，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第一个半年计息期年利率为 3.20%，第二个半年计息期年利率为 2.70%，已于 2016 年 7 月 14 日到期兑付。

台山核电 2014 年 5 月 26 日发行的 3 年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金额为人民币 6 亿元，到期日为 2017 年 5 月 26 日，已到期兑付。

台山核电 2014 年 9 月 26 日发行的 3 年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 到期日为 2017 年 9 月 26 日, 已到期兑付。

台山核电 2015 年 2 月 13 日发行的 3 年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 到期日为 2018 年 2 月 13 日, 已到期兑付。

阳江核电 2015 年 12 月 9 日发行的 3 年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 到期日为 2018 年 12 月 9 日, 已到期兑付。

阳江核电 2016 年 1 月 20 日发行的 3 年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 到期日为 2019 年 1 月 20 日, 已到期兑付。

阳江核电 2016 年 3 月 1 日发行的 3 年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 到期日为 2019 年 3 月 1 日, 已到期兑付。

阳江核电 2016 年 6 月 17 日发行的 3 年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金额为人民币 7 亿元, 到期日为 2019 年 6 月 17 日, 已到期兑付。

阳江核电 2016 年 7 月 19 日发行的 3 年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金额为人民币 8 亿元, 到期日为 2019 年 7 月 19 日, 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18 年 4 月 24 日发行的 3 年期中期票据 (18 广核电力 MTN001), 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 到期日为 2021 年 4 月 25 日, 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18 年 4 月 24 日发行的 3 年期中期票据 (18 广核电力 MTN002), 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 到期日为 2021 年 4 月 25 日, 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1 年 3 月 10 日发行的 120 天超短期融资券 (21 广核电力 SCP001), 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 到期日为 2021 年 7 月 9 日, 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18 年 8 月 21 日发行的 3 年期中期票据 (18 广核电力 MTN003), 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 到期日为 2021 年 8 月 23 日, 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18 年 10 月 17 日发行的 3 年期中期票据 (18 广核电力 MTN004), 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 到期日为 2021 年 10 月 19 日, 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1 年 8 月 16 日发行的 90 天超短期融资券 (21 广核电力 SCP004), 金额为人民币 8 亿元, 到期日为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1 年 9 月 14 日发行的 120 天超短期融资券 (21 广核电力 SCP005), 金额为人民币 12 亿元, 到期日为 2022 年 1 月 13 日, 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1 年 6 月 7 日发行的 220 天超短期融资券 (21 广核电力 SCP002), 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 到期日为 2022 年 1 月 14 日, 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19 年 1 月 18 日发行的 3 年中期票据 (19 广核电力 MTN001), 金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 到期日为 2022 年 1 月 21 日, 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1 年 7 月 5 日发行的 248 天超短期融资券 (21 广核电力 SCP003),

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到期日为 2022 年 3 月 11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2 年 1 月 10 日发行的 90 天超短期融资券(22 广核电力 SCP001)，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到期日为 2022 年 4 月 11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1 年 12 月 24 日发行的 120 天绿色超短期融资券（21 广核电力 GN001），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到期日为 2022 年 4 月 26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19 年 7 月 22 日发行的 3 年期中期票据（19 广核电力 MTN002），金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到期日为 2022 年 7 月 24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2 年 3 月 4 日发行的 120 天超短期融资券(22 广核电力 SCP002)，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到期日为 2022 年 7 月 5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2 年 4 月 20 日发行的 120 天超短期融资券(22 广核电力 SCP003)，金额为人民币 16 亿元，到期日为 2022 年 8 月 18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2 年 6 月 14 日发行的 149 天超短期融资券(22 广核电力 SCP004)，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到期日为 2022 年 11 月 11 日，已到期兑付。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2007 年 12 月 20 日发行 15 年期企业债，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年利率为 5.90%，根据发行人于 2014 年 3 月 28 日与控股母公司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企业债券承继协议》，该支债券的债务主体转移至发行人，债券到期日为 2022 年 12 月 20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2 年 7 月 1 日发行的 252 天超短期融资券(22 广核电力 SCP005)，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到期日为 2023 年 3 月 10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1 年 6 月 16 日发行的 2 年期中期票据（21 广核电力 MTN002），金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到期日为 2023 年 6 月 17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2 年 11 月 9 日发行的 270 天超短期融资券(22 广核电力 SCP006)，金额为人民币 18 亿元，到期日为 2023 年 8 月 6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0 年 8 月 25 日发行的 3 年期中期票据（20 广核电力 MTN001），金额为人民币 25 亿元，到期日为 2023 年 8 月 26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1 年 4 月 12 日发行的 3 年期中期票据（21 广核电力 MTN001），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到期日为 2024 年 4 月 14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4 年 4 月 3 日发行的 169 天超短期融资券(24 广核电力 SCP001)，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到期日为 2024 年 9 月 23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2 年 2 月 21 日发行的 3 年期中期票据（22 广核电力 MTN001），金额为人民币 25 亿元，到期日为 2025 年 2 月 23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4 年 6 月 11 日发行的 268 天超短期融资券(24 广核电力 SCP002)，金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到期日为 2025 年 3 月 7 日，已到期兑付。

发行人 2024 年 8 月 13 日发行的 268 天超短期融资券(24 广核电力 SCP003), 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 到期日为 2025 年 5 月 9 日, 已到期兑付。

(二) 未兑付

发行人 2024 年 9 月 13 日发行的 3 年期中期票据 (24 广核电力 MTN001), 金额为人民币 24 亿元, 到期日为 2027 年 9 月 18 日, 目前尚未到期。

发行人 2025 年 2 月 28 日发行的 3 年期中期票据 (25 广核电力 MTN001), 金额为人民币 24 亿元, 到期日为 2028 年 3 月 3 日, 目前尚未到期。

发行人 2025 年 7 月 9 日发行广核转债 (代码: 127110.SZ), 发行金额 49 亿元, 到期日为 2031 年 7 月 8 日, 目前尚未到期。

发行人 2026 年 2 月 11 日发行的 268 天超短期融资券(26 广核电力 SCP001), 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 到期日为 2026 年 11 月 6 日, 目前尚未到期。

发行人 2026 年 2 月 11 日发行的 268 天超短期融资券(26 广核电力 SCP002), 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 到期日为 2026 年 11 月 6 日, 目前尚未到期。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 除以上之外, 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无已发行尚未到期的债务融资工具。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 发行人不存在延期兑付债务融资工具的情况。

五、其他

(一) 关于基础募集说明书“第十一章 信息披露安排”中信息披露的更新

1、本次发行相关文件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前 1 个工作日, 发行人通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公布当期发行文件:

(1)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续发募集说明书;

(2)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法律意见书;

(3)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近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及 2025 年半年度及三季度未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4) 2025 年度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

(5)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二) 关于基础募集说明书“第十二章持有人会议机制”关于召集人表述的更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 召集人联系方式:

机构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络人姓名: 袁善超

联系方式: 010-66635929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中信大厦中信银行投资银行部

邮箱: yuanshanchao@citicbank.com

【提议渠道】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或增进机构认为有需要召开持有人会议的, 应当将书面提议发送至 yuanshanchao@citicbank.com 或寄送至收件人姓名: 袁善超; 电话: 010-66635929; 收件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中信大厦中信银行投资银行部或通过“NAFMII 综合业务和信息服务平台存续期服务系统”(以下简称“系统”) 发送给召集人。

(三) 关于基础募集说明书“第十六章 备查文件”关于备查文件表述的更新:

(1)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基础募集说明书;

(2)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续发募集说明书;

(3)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法律意见书;

(4)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近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及 2025 年半年度及三季度未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5) 2025 年度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

(6) 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第五章 发行有关的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02号中广核大厦南楼18楼

法定代表人：杨长利

联系人：倪一凡

电话：0755-84431621

传真：0755-83699089

二、主承销商

牵头主承销商：

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方合英

联系人：赵志鹏

电话：010-66635951

传真：010-65559220

邮政编码：100020

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谷澍

联系人：刘兆莹

电话：010-85109688

传真：010-85106311

邮政编码：100005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君合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北大街8号华润大厦20层
负责人：华晓军
经办律师：邓传远、赵俊峰
电话：0755-33256666
传真：0755-33206888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毕马威大楼8层
负责人：邹俊
联系人：吴亮、王忠年
电话：010-85085000
传真：010-85185111

五、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名称：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33-34层
法定代表人：马贱阳
联系人：发行岗
电话：021-63326662
传真：021-63326661

六、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名称：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17号
法定代表人：郭欠
联系人：发行部
电话：010-57896722、010-57896516
传真：010-57896726

七、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上述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六章 基础募集说明书查询方式

基础募集说明书查询地址：

发行人：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02 号中广核大厦南楼 23 楼

联系人：倪一凡

联系电话：0755-84431621

传真：0755-83699089

邮编编码：518026

投资者可通过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或上海清算所（<http://www.shclearing.com.cn>）等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下载《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基础募集说明书》，或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期内工作日的一般办公时间，到上述地点查阅基础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续发募集说明书》之盖章页)





2025 年度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信用评级报告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 编号: CCXI-20253423M-01

声 明

- 本次评级为委托评级，中诚信国际及其评估人员与评级委托方、评级对象不存在任何其他影响本次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 本次评级依据评级对象提供或已经正式对外公布的信息，以及其他根据监管规定收集的信息，中诚信国际按照相关性、及时性、可靠性的原则对评级信息进行审慎分析，但中诚信国际对于相关信息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不作任何保证。
- 中诚信国际及项目人员履行了尽职调查和诚信义务，有充分理由保证本次评级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
- 评级报告的评级结论是中诚信国际依据合理的内部信用评级标准和方法、评级程序做出的独立判断，未受评级委托方、评级对象和其他第三方的干预和影响。
- 本评级报告对评级对象信用状况的任何表述和判断仅作为相关决策参考之用，并不意味着中诚信国际实质性建议任何使用人据此报告采取投资、借贷等交易行为，也不能作为任何人购买、出售或持有相关金融产品的依据。
- 中诚信国际不对任何投资者使用本报告所述的评级结果而出现的任何损失负责，亦不对评级委托方、评级对象使用本报告或将本报告提供给第三方所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
- 本次评级结果自本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 2025 年 09 月 08 日至 2026 年 09 月 08 日。主体评级有效期内，中诚信国际将对评级对象进行跟踪评级，根据跟踪评级情况决定维持、变更评级结果或暂停、终止评级等。
- 未经中诚信国际事先书面同意，本评级报告及评级结论不得用于其他债券的发行等证券业务活动。对于任何未经充分授权而使用本报告的行为，中诚信国际不承担任何责任。

跟踪评级安排

- 根据相关监管规定以及评级委托协议约定，中诚信国际将在评级结果有效期内进行跟踪评级。
- 中诚信国际将在评级结果有效期内对评级对象风险程度进行全程跟踪监测。发生可能影响评级对象信用水平的重大事项，评级委托方或评级对象应及时通知中诚信国际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国际将就有关事项进行必要调查，及时对该事项进行分析，据实确认或调整评级结果，并按照相关规则进行信息披露。
- 如未能及时提供或拒绝提供跟踪评级所需资料，或者出现监管规定的其他情形，中诚信国际可以终止或者撤销评级。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09 月 08 日

受评主体及评级结果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AAA/稳定
评级观点	<p>中诚信国际肯定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核电力”或“公司”）股东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广核集团”）的有力支持、运营管理的机组质量优质，装机规模显著且所在区域用电需求大、上网电量规模极大、盈利和经营获现能力极强、财务杠杆处于业内较好水平、偿债能力很强以及充足的授信和通畅的融资渠道等方面的优势对公司整体信用实力提供了有力支持。同时，中诚信国际也关注到核电核准、电力体制改革深化和面临一定投资压力等因素对其经营和整体信用状况造成的影响。</p>	
评级展望	<p>中诚信国际认为，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信用水平在未来 12~18 个月内将保持稳定。</p>	
调级因素	<p>可能触发评级上调因素：不适用。</p> <p>可能触发评级下调因素：发生较大核电事故，不利的行业政策变化对公司经营及盈利持续产生较大影响，债务规模持续大幅提升，偿债指标恶化等。</p>	

正面

- 控股股东中国广核集团在资产注入、管理经验、人才、技术、资金、铀资源保障等方面给予公司有力的支持
- 公司机组质量优质、规模显著且保持增长，所处区域经济发展水平高，用电需求大
- 公司上网电量规模极大，盈利及获现能力极强
- 公司财务杠杆保持行业内较好水平，偿债能力很强
- 公司可使用银行授信充足，且为A+H上市公司，融资渠道畅通

关注

- 核电行业受国家核电投资核准及电力体制改革等政策影响较大，需关注新能源全面入市对机组盈利性的影响
- 随着核准进度的加快，公司在建项目投资规模持续增长，面临一定投资压力

项目负责人：马 骁 xma@ccxi.com.cn

项目组成员：王琳博 lbwang@ccxi.com.cn

评级总监：

电话：(010)66428877

传真：(010)66426100

主体财务概况

中广核电力（合并口径）	2022	2023	2024	2025.6/2025.1~6
总资产（亿元）	4,090.16	4,152.50	4,254.01	4,367.68
所有者权益合计（亿元）	1,579.33	1,653.04	1,723.16	1,737.16
总负债（亿元）	2,510.83	2,499.46	2,530.84	2,630.52
总债务（亿元）	2,123.88	2,138.45	2,133.70	2,215.06
营业总收入（亿元）	828.22	825.49	868.04	391.67
净利润（亿元）	152.42	170.46	174.44	88.30
EBIT（亿元）	253.05	263.51	274.87	134.88
EBITDA（亿元）	360.15	385.96	409.53	202.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313.68	331.20	380.16	113.17
营业毛利率(%)	33.25	35.97	34.03	34.99
总资产收益率(%)	6.26	6.39	6.54	6.26*
EBIT 利润率(%)	30.55	31.92	31.67	34.44
资产负债率(%)	61.39	60.19	59.49	60.23
总资本化比率(%)	57.35	56.40	55.32	56.05
总债务/EBITDA(X)	5.90	5.54	5.21	5.4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X)	4.36	5.43	6.37	7.18
FFO/总债务(%)	10.54	12.59	15.38	11.38*

注：1、中诚信国际根据中广核电力披露的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22~2024 年合并口径审计报告及未经审计的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整理。其中，2022 年、2023 年财务数据为分别采用了 2023 年、2024 年财务报表期初数，2024 年及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均采用当期报表期末数；2、中诚信国际分析时将“衍生金融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中的（超）短期融资券调整至短期债务，将“预计负债”中的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及中低放射废物处置准备金调整至长期债务；3、本报告中所引用数据除特别说明外，均为中诚信国际统计口径，其中“--”表示不适用或数据不可比，带“*”指标已经年化处理，特此说明。

同行业比较（2024 年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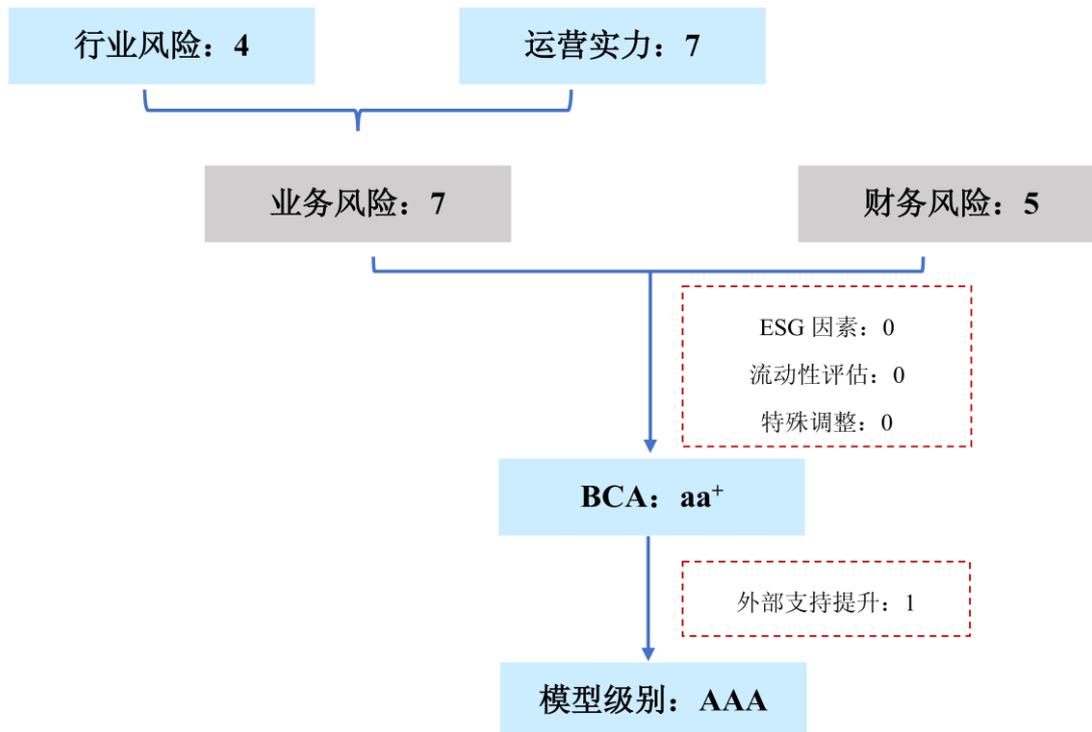
公司名称	在运装机容量 (万千瓦)	上网电量 (亿千瓦时)	资产总额 (亿元)	资产负债率 (%)	营业总收入 (亿元)	净利润 (亿元)	营业毛利率 (%)
中国核电	5,334.62	2,039.23	6,597.39	68.27	772.72	165.53	43.34
中广核电力	3,179.80	2,272.84	4,254.01	59.49	868.04	174.44	34.03

中诚信国际认为，中广核电力管理核电站装机容量及上网电量规模居全国首位，但中国核电持有较大规模的新能源发电资产，故总装机容量高于中广核电力；中广核电力财务杠杆水平和费用管理能力均更优，且受益于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业务收入的补充，中广核电力营业总收入规模均优于可比企业，但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业务毛利率较低导致其整体毛利率及净利润规模低于可比企业。

注：“中国核电”为“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其装机容量包含控股核电装机 2,375.00 万千瓦、新能源及独立储能装机 2,959.62 万千瓦，其上网电量为各电源品种上网电量合计，其中核电上网电量为 1,712.60 亿千瓦时；公司管理口径核电装机容量及上网电量含联营的辽宁红沿河核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沿河核电”），若去除此因素，公司控股核电装机容量为 2,508.4 万千瓦，控股核电机组上网电量为 1,790.12 亿千瓦时。

● 评级模型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评级模型打分(C150000_2024_05_2025_1)



注：

调整项： 当期状况对公司基础信用等级无显著影响。

外部支持：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广核集团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直管的大型国有企业，公司也是我国最大的核电运营主体及控股股东唯一的核电运营上市平台，政府及股东支持意愿和支持能力极强。受个体信用状况的支撑，外部支持提升子级是实际使用的外部支持力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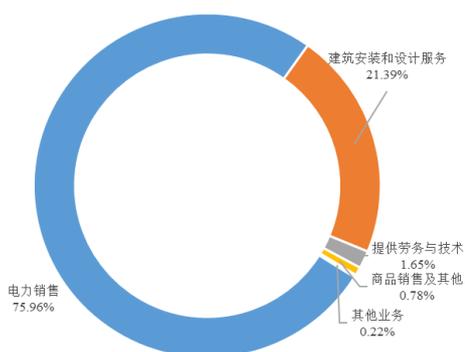
方法论： 中诚信国际电力生产与供应行业评级方法与模型 C150000_2024_05

评级对象概况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是经国务院国资委以国资改革[2013]1005 号文批复同意，于 2014 年由中广核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中国广东核电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主要发起人，联合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健投资”）和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集团”）出资成立的。2014 年 12 月，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码 01816.HK。2019 年 8 月，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股票代码 003816.SZ。

公司是中国广核集团核能发电的唯一平台，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管理的在运核电机组共计装机容量为 3,179.8 万千瓦，合计占全国在运核电装机容量的 52.12%¹，为国内第一大、世界第二大核电企业；2025 年上半年，公司管理的核电站的总上网电量 1,133.60 亿千瓦时，占全国核电机组上网电量的 49.27%²。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电力销售和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业务，2024 年及 2025 年上半年，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总收入 868.04 亿元及 391.67 亿元，规模保持显著。

图 1：2024 年收入构成情况



资料来源：公司年报，中诚信国际整理

图 2：近年来收入走势



资料来源：公司财务报表，中诚信国际整理

产权结构：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总股本为 504.99 亿元，中国广核集团持股比例为 58.89%，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表 1：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部分主要子公司情况（亿元）

主要子公司全称	简称	层级	持股比例	2025 年 6 月末		2024 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总收入	净利润
广东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核电合营公司	三级	75.00%	132.63	80.11	76.76	35.02
岭澳核电有限公司	岭澳核电	二级	100.00%	119.24	82.08	55.74	15.25
岭东核电有限公司	岭东核电	三级	100.00%	188.76	95.70	57.21	10.32
阳江核电有限公司	阳江核电	二级	59.00%	692.60	238.94	177.69	41.61
福建宁德核电有限公司*	宁德核电	三级	46.00%	414.96	176.71	114.88	29.52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防城港核电	三级	61.00%	721.21	174.70	98.41	22.78

注：持股比例为直接+间接口径；公司子公司中广核宁核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宁德核电 46% 股权，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宁德核电 44% 的股权，中广核宁核投资有限公司与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该协议于 2017 年 1 月 1 日生效，公司可以主导宁德核电的相关活动。

¹ 根据中国核能行业协会发布的《全国核电运行情况（2025 年 1-6 月）》，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全国已商运核电机组容量合计为 6,100.77 万千瓦。

² 根据中国核能行业协会发布的《全国核电运行情况（2025 年 1-6 月）》，2025 年上半年，全国商运核电机组上网电量 2,300.86 亿千瓦时。

业务风险

宏观经济和政策环境

中诚信国际认为，2025 年二季度中国经济顶住压力实现平稳增长、凸显韧性，工业生产、出口与高技术制造业投资表现亮眼，但同时，外部环境压力的影响逐步显现，投资边际放缓、地产走弱、价格低迷等反映出中国经济持续回升向好的基础还需要进一步稳固。下半年在政策协同发力、新动能持续蓄势、“反内卷”力度增强等支持下，中国经济边际承压但不改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

详见《经济“压力考”过半，政策针对性发力至关重要》，报告链接<https://www.ccxi.com.cn/coreditResearch/detail/11981?type=1>

行业概况

中诚信国际认为，2024 年全国电力供需总体平衡，电源建设仍延续清洁化趋势，在一揽子增量政策下，未来我国用电需求将持续提升并将保持中速增长。行业内企业凭借较好的融资及经营获现能力整体保持了可控的财务风险，整体经营状况稳健。

2024 年以来，随着一揽子增量政策的出台，我国经济保持稳健增长，全社会用电量保持同比中速增长；预计 2025 年在支持政策落地、基建投资支撑作用和极端天气等综合因素影响下我国全社会用电需求或将保持中速稳定增长。2024 年我国电源结构延续清洁化发展趋势，新能源装机占比持续提升，但电煤价格仍处历史相对高位、来水不确定性加剧、极端天气增多、新能源电量消纳受限等因素对我国电力供需平衡造成一定影响。2024 年以来，受电力装机供给增速较快而用电需求增速相对平缓影响，全国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数继续走低，未来在经济增速放缓、能源供给结构变化等因素影响下，全国发电设备利用情况仍面临较多不确定性，不同电源类型机组利用效率仍将延续分化态势。2024 年以来火电电价在燃料价格持续回落、容量电价施行及清洁能源替代影响下面临下行趋势；新能源电价受平价上网装机规模快速增长及市场化交易程度加深影响而有所下降，但国内碳排放权、CCER、绿电和绿证等交易市场发展迅速，有助于促进可再生能源电量消纳并提升新能源发电企业相关收益。从电力生产行业企业信用状况来看，各细分领域信用状况稳定，其中，火电企业盈利及获现水平在燃料价格处于下行区间和容量电价政策持续施行等影响下仍将保持较好水平，总体信用质量将保持稳定。风电及太阳能发电企业仍保持了良好的财务表现，但消纳及电价政策的不确定性或将其盈利空间形成影响，总体信用质量由“稳定提升”调整为“稳定”。水电和核电行业装机稳步增长，总体信用质量将保持稳定。总体来看，电力生产企业持续加速推进清洁能源建设，推动装机容量及总债务持续增长，电源结构不断优化，行业内企业依托于良好的资源获取和融资能力，整体风险可控，预计未来 12~18 个月内电力生产行业总体信用质量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详见《中国电力生产行业展望，2025 年 1 月》，报告链接<https://www.ccxi.com.cn/coreditResearch/detail/11690?type=1>

运营实力

中诚信国际认为，公司机组全部为核电机组，装机规模显著且战略地位重要，加之机组主要分布区域经济基础优势卓越，公司上网电量处于极高水平；2024 年以来市场化电价同比下降，需关注市场化交易对盈利能力的影响；随着核电的常态化有序审批，公司在建项目规模较大，但或将面临一定的投资压力。

公司机组全部为核电机组，规模优势显著且 2024 年以来进一步增长，在国家战略中具有很强地位，同时机组所在区域经济发展水平高且用电需求旺盛，机组竞争力极强。

公司是中国广核集团唯一核能发电平台、国内第一大核电企业，机组全部为核电机组。核电具有稀缺性，且为优先上网调度序列，并在国家战略中具有很强地位。2024 年以来，随着防城港二期 4 号机组建成投运³，公司管理的在运机组装机容量进一步增长，规模优势明显。

区域布局方面，公司管理运营的核电机组主要位于广东省，还涉及福建省、广西壮族自治区及辽宁省等区域。广东省是我国经济最发达的区域之一，GDP 总量稳居全国第一。2024 年，广东省 GDP 同比增长 3.5%⁴至 141,633.81 亿元，广东省 2024 年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 7.3%至 9,121.03 亿千瓦时，同期全省发电量同比增长 2.9%至 6,955.3 亿千瓦时。整体来看，公司机组所在区域经济实力强劲，用电需求旺盛，为公司运营及业务发展提供有力支撑。但由于广东省外购电占比较大，需持续关注西电东送电量对省内发电量的挤出效应。

表 2：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管理在运核电机组分布情况

性质	地区	项目名称	机组类型	装机容量（万千瓦）	
控股机组	广东省	大亚湾核电站	法国 M310	1×98.4+1×102.6	
	广东省	岭澳一期核电站	法国 M310	2×99.0	
	广东省	岭东核电站	中国 CPR1000	2×108.7	
	广东省	阳江核电站	中国 CPR1000/ACPR1000	6×108.6	
	广东省	台山核电一期	三代法国 EPR	2×175.0	
	福建省	宁德一期核电站	中国 CPR1000	4×108.9	
	广西壮族自治区	防城港核电一期	中国 CPR1000	2×108.6	
	广西壮族自治区	防城港核电二期	三代中国华龙一号	2×118.8	
	控股机组小计				2,508.4
	联营机组	辽宁省	红沿河一期	中国 CPR1000	4×111.9
辽宁省		红沿河二期	中国 ACPR1000	2×111.9	
联营机组小计				671.4	
公司管理机组合计				3,179.8	

注：2024 年 10 月，经有关部门审批，大亚湾 2 号机组装机容量由 98.4 万千瓦变更为 102.6 万千瓦。

资料来源：公司公告，中诚信国际整理

2024 年以来，公司机组利用效率同比提升，得益于很高的机组质量及不断提升的规模优势，公司上网电量保持极高水平；同期，电力交易机制和供需关系的持续变化使得上网电价有所下降。

近年来，公司机组利用水平保持提升态势、新投运机组质量较好，上网电量处于极高水平。2024 年及 2025 年上半年，得益于装机规模的同比增长及大修天数的同比减少，公司管理的核电机组上网电量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6.13%和 6.93%。公司积极参与市场化交易，2024 年以来市场化交易电量占比有所波动但保持较高水平。上网电价方面，近年来公司在运核电机组的计划电价保持稳定，2024 年以来市场化交易电价受新能源电量挤占、电力供需趋于宽松等影响而有所下降⁵。值得注意的是，随着电力体制改革⁶的推进，电力交易机制和供需关系的持续变化或将对公司平

³ 防城港 4 号机组于 2024 年 5 月 25 日正式投入商业运营。

⁴ GDP 增长口径均为以不变价格计算。

⁵ 2025 年上半年，公司管理的核电机组市场化交易电量的平均含税电价为 0.3601 元/千瓦时，较上年同期下降 0.0322 元/千瓦时。

⁶ 2025 年 1 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发布的《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 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发改价格〔2025〕136 号）明确推动新能源上网电价全面市场化，要求新能源项目上网电量原则上全部进入电力市场，电价通过市场交易形成，并建立“差价结算”机制。政策以 2025 年 6 月 1 日为节点区分存量和增量项目，存量项目与现行政策衔接，增量项目通过市场化竞价确定机制电价。改革旨在推动新能源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公平承担系统调节责任，助力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各地需于 2025 年底前制定实施方案，确保改革平稳推进。

均上网电价形成一定影响。

表 3：近年来公司在运核电机组运营指标

指标	2022	2023	2024	2025.6/2025.1-6
管理装机容量（万千瓦）	2,938.0	3,056.8	3,179.8	3,179.8
管理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小时）	7,311	7,509	7,710	3,784
管理机组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1,983.75	2,141.46	2,272.84	1,133.60
其中：市场化交易电量占比(%)	55.3	57.3	50.9	56.1
控股装机容量（万千瓦）	2,266.6	2,385.4	2,508.4	2,508.4
控股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小时）	7,339	7,522	7,727	3,811
控股机组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1,564.61	1,670.72	1,790.12	892.65
控股机组能力因子(%)	88.46	89.29	91.47	90.35
控股机组负荷因子(%)	83.78	85.90	87.97	87.72
控股机组平均含税上网电价（元/千瓦时）	0.4197	0.4228	0.4162	--

注：能力因子是指可发电量（电厂可控范围内生产的发电量）与参考发电量（在基准环境条件（机组环境条件的年平均值或典型值）下机组满功率连续运行所生产的发电量；除设计修改外参考功率不变）的比值。负荷因子是指实际发电量与额定发电量的比值。

资料来源：公司年报及公告

表 4：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在运核电机组含税计划电量上网电价情况

机组	含税计划电量上网电价（元/千瓦时）
大亚湾 1、2 号机组	0.4056
岭澳 1、2 号机组	0.4143
岭东 1、2 号机组	0.4153
阳江 1~6 号机组	0.4153
防城港 1、2 号机组	0.4063
宁德 1、2 号机组	0.4153
宁德 3 号机组	0.3916
宁德 4 号机组	0.3590
台山 1、2 号机组	0.4350
红沿河 1~4 号机组	0.3823
红沿河 5、6 号机组*	0.3749
防城港 3、4 号机组*	0.4063

注：1、根据辽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 6 月出具的《省发展改革委关于红沿河核电 5、6 号机组上网电价的批复》（辽发改价格字〔2022〕30 号）批复，红沿河 5、6 号机组从投入商业运营起，上网电价按每千瓦时 0.3749 元执行，如遇国家电价政策调整，电价按照新政策同步调整；2、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 3 月出具的《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防城港核电二期项目临时上网电价的函》（桂发改价格函〔2023〕612 号）批复，防城港 3、4 号机组自投入商业运行之日起，临时上网电价按 0.4063 元/千瓦时执行，后续如国家发改委实行新上网电价机制，则按新政策进行调整。

资料来源：公司 2025 年半年报

安全管理方面，2024 年，公司共按计划完成 13 个年度换料大修，5 个十年大修和 1 个首次大修，全年大修天数 713 天，较上年减少 207 天。2025 年上半年，公司共开展了 12 个大修，累计总天数 414 天，较上年同期减少大修天数 109 天。公司计划于 2025 年下半年新开展 8 个换料大修。此外，2024 年及 2025 年上半年公司管理机组中 WANO 指标处于世界前 1/4 水平（先进水平）的占比分别为 86.31%和 91.07%，WANO 指标处于世界前 1/10 水平（卓越水平）的占比分别为 82.74%和 90.47%，占比较上年有所提升，整体来看公司机组 WANO 业绩指标仍保持世界较高水平。

未来随着在建项目的投运及股东托管项目的注入，公司运营实力将进一步提升，但同时在建项目规模较大，需关注建设进度、资本支出压力及机组电量消纳情况。

随着公司此前在建防城港二期 4 号机组的投运，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主要在建核电装机仍

保持较大规模，在建机组目前处于调试⁷、设备安装和土建施工阶段，2023 年以来，共有 16 台公司管理的核电机组获得核准⁸，其中宁德核电 5 号、陆丰 1 号、陆丰 2 号和惠州 3 号机组已分别于 2024 年 7 月、2025 年 2 月、2025 年 3 月和 2025 年 6 月正式开工，其余获批机组目前处于 FCD 准备阶段。整体来看，未来随着项目建成投产，公司装机规模及营业收入或将持续增长，综合盈利能力有望进一步提升。但值得注意的是，公司项目建设规模较大，或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且目前国内电力项目增速较快，或对新投产项目电量消纳情况及盈利稳定性产生影响。

表 5: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在建控股核电项目情况 (万千瓦、亿元)

在建项目名称	核准装机容量	在建装机容量	预算总投资	2025.6 已投资	投运时间
陆丰核电一期	2×124.5	1×124.5	413.84	241.73	1 号机组: 2030 年 2 号机组: 准备阶段
陆丰核电 5、6 号机组	2×120.0	2×120.0	382.17	161.48	5 号机组: 2027 年 6 号机组: 2028 年
招远核电一期	2×121.4	--	457.79	36.73	FCD 准备阶段
合计	731.80	364.50	1,253.81	439.94	--

资料来源: 公司 2025 年半年报, 中诚信国际整理。

同时, 为推进公司业务发展, 进一步增强竞争力, 优化财务结构,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完成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含 49.00 亿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陆丰核电 5、6 号机组项目的建设。

此外, 2025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发布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惠州核电等四家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称根据《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进一步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公司与中国广核集团订立了协议, 公司拟以 93.75 亿元现金一次性支付股权转让对价方式向中国广核集团收购其子公司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惠州核电”) 82% 股权、中广核惠州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惠州第二核电”) 100% 股权、中广核惠州第三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惠州第三核电”) 100% 股权、中广核湛江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湛江核电”) 100% 股权 (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惠州核电、惠州第二核电及惠州第三核电分别为惠州 1/2 号、3/4 号及 5/6 号机组的投资、建设与经营、发电、送电及售电业务, 湛江核电尚未开展核电项目建设。截至 2025 年 8 月末, 惠州 1/2 号机组处于并网前调试阶段, 预计分别于 2025 年及 2026 年投入商运; 惠州 3 号机组已进入土建施工阶段, 惠州 4 号机组处于 FCD 准备阶段; 惠州第三核电 5/6 号机组尚未开展核电项目建设。本次交易协议已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议, 已由国有资产主管部门或其授权主体审核批准, 尚需公司股东大会、中国广核集团内部及外部 (如需) 决策机构批准及相关监管部门审批。随着对惠州核电等资产的收购, 公司控股装机规模及运营实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但需关注本次交易带来的资本支出压力。

财务风险

⁷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 中国广核集团委托公司管理的惠州 1 号机苍南 1 号机组处于调试阶段。

⁸ 2023 年 7 月 31 日, 公司联营企业福建宁德第二核电有限公司的宁德 5 号及 6 号机组获得国务院核准, 均采用华龙一号核电技术, 单台机组容量为 121.0 万千瓦; 2023 年 12 月 29 日, 公司子公司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的太平岭核电 3 号、4 号机组获得国务院核准, 均采用华龙一号核电技术, 单台机组容量为 120.9 万千瓦; 2024 年 8 月 19 日, 公司子公司山东招远核电有限公司的招远 1 号、2 号机组、公司子公司中广核陆丰核电有限公司的陆丰 1 号、2 号机组和控股股东委托公司管理的中广核苍南第二核电有限公司的苍南 3 号、4 号机组获得国务院核准。其中, 陆丰 1 号、2 号机组的单台机组容量为 124.5 万千瓦, 使用 CAP1000 核电技术; 招远 1 号、2 号的单台机组容量为 121.4 万千瓦, 苍南 3 号、4 号的单台机组容量为 121.5 万千瓦, 使用华龙一号核电技术。2025 年 4 月 27 日, 公司子公司台山第二核电有限公司的台山 3 号、4 号机组、公司子公司广西防城港第三核电有限公司的防城港 5 号、6 号已获得国务院核准, 其中台山 3 号、4 号单台机组容量为 120.0 万千瓦, 防城港 5 号、6 号单台机组容量为 120.8 万千瓦, 均使用华龙一号核电技术。

中诚信国际认为，2024 年以来在建项目的推进带动公司资产规模持续增长，得益于上网电量的提升，公司收入保持极大规模并维持了极强的盈利和经营获现能力，财务杠杆持续小幅波动但仍处于行业较好水平，叠加其充足的授信和畅通的股权融资渠道，公司各项偿债指标均有所优化，具备很强的债务偿还能力。

盈利能力

公司营业总收入规模极大，期间费用控制能力较强，加之参股企业可贡献一定的投资收益，2024 年以来公司保持了极强的盈利能力。

公司营业总收入主要来源于电力销售、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2024 年以来保持极大规模。分板块来看，2024 年上网电价虽同比有所下降，但装机容量带来的上网电量增长推动电力销售收入保持同比增长，但同期子公司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对股东委托核电机组的施工量合计提升导致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板块收入较上年有所增长，以上因素共同推动当年营业总收入规模同比增长 5.16%。毛利率方面，核电受益于机组利用效率高、换料间隔长、核燃料价格波动较小等因素，整体毛利率水平较高，但 2024 年受公司上网电价同比下降、机组折旧费用同比增加等因素影响，公司电力销售业务毛利率同比小幅下降，进而带动同期营业毛利率相应下降。2025 年上半年，受上网电价延续下降态势影响，公司营业总收入及营业毛利率分别较上年同期下降 0.53% 及 3.57 个百分点，仍处于较好水平，公司整体盈利能力极强。

表 6：近年来公司分板块收入和毛利率构成（亿元、%）

板块	2022		2023		2024		2025.1~6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电力销售	581.05	46.10	625.17	45.85	659.32	43.60	306.58	43.29
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	226.97	0.91	178.98	1.91	185.68	0.73	76.12	2.11
提供劳务与技术	11.00	29.84	14.57	31.56	14.32	31.02	5.53	29.53
商品销售及其他	4.31	34.72	4.75	41.44	6.79	24.90	3.06	35.14
其他业务	4.89	14.38	2.01	14.02	1.94	22.99	0.39	4.11
营业总收入/营业毛利率	828.22	33.25	825.49	35.97	868.04	34.03	391.67	34.99

注：部分数据加总与合计数不一致系四舍五入导致。

资料来源：公司年报及 2025 年半年报，中诚信国际整理

2024 年，公司持续推进债务置换，财务费用的下降及收入规模的增加共同带动期间费用合计及期间费用率保持下降态势，公司费用控制能力较强。同期，红沿河核电等参股企业经营情况稳定，可为公司贡献较好的投资收益。此外，公司其他收益主要为增值税返还及政府补助，近年来维持一定规模，可对利润形成一定补充。受益于上述因素，公司 2024 年经营性业务利润及利润总额保持同比增长，总资产收益率进一步提升，保持很高水平。2025 年上半年，受电价下行及部分核电机组税收优惠政策到期，增值税返还同比减少等因素影响，公司经营性业务利润及利润总额同比有所下降。

表 7：近年来公司盈利能力相关指标（亿元）

指标	2022	2023	2024	2025.1~6
管理费用	24.20	26.64	26.79	11.56
研发费用	18.70	24.20	24.43	5.24
财务费用	65.92	56.66	51.33	22.82
期间费用合计	109.29	107.91	103.03	39.75
期间费用率(%)	13.20	13.07	11.87	10.15
其他收益	14.51	13.05	16.96	4.91

经营性业务利润	172.57	193.30	199.97	97.77
投资收益	16.78	16.04	19.33	12.72
利润总额	187.00	205.31	215.96	113.20
EBIT	253.05	263.51	274.87	134.88
EBITDA	360.15	385.96	409.53	202.56
总资产收益率(%)	6.26	6.39	6.54	6.26*

资料来源：公司财务报表，中诚信国际整理

资产质量

2024 年以来，随着在建项目的推进和投运，公司资产总额持续增长，债务规模受债务偿还及对外融资增加影响而有所波动；同期，债务增速的控制和权益规模的提升共同带动公司财务杠杆水平保持在行业内较好区间。

公司资产以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等非流动资产为主，符合电力行业特征。2024 年以来，随着防城港二期 4 号机组的建成投运及陆丰等在建核电项目持续推进，公司资产总额持续增长且保持极大规模。流动资产方面，应收账款主要为电费及公司对中国广核集团下属惠州、苍南核电等项目的施工款，2024 年以来回收力度有所加强，叠加盈利能力的提升，共同带动货币资金规模保持增长。公司负债主要由有息债务和应付工程款等构成。债务方面，2024 年，公司保持了一定的偿债力度，债务规模略有下降，但 2025 年上半年随着陆丰一期 1 号机组的开工及获批机组进入开工前期阶段，公司加大了对外筹资力度，总债务规模有所增长，且其中短期债务占比虽有所提升，但仍以长期债务为主，期限结构良好。权益方面，受益于利润的积累，2024 年以来公司所有者权益规模稳步增长，但较大规模的分红金额⁹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未分配利润的积累。整体来看，得益于债务增速的有效控制和权益的增长，2024 年以来公司财务杠杆水平小幅波动且仍处于行业内较好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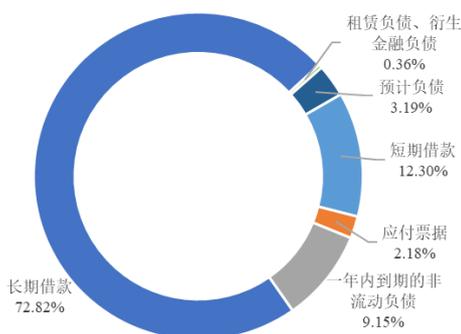
表 8：近年来公司资产、债务及资本实力相关指标（亿元）

指标	2022	2023	2024	2025.6
货币资金	148.41	157.40	167.95	203.64
应收账款	149.38	118.27	91.98	80.39
流动资产占比(%)	17.24	17.53	17.75	18.44
固定资产	2,327.64	2,466.84	2,618.03	2,565.43
在建工程	682.99	563.24	449.47	528.80
无形资产	52.05	54.46	61.09	65.15
总资产	4,090.16	4,152.50	4,254.01	4,367.68
其他应付款	67.57	47.06	59.53	83.43
短期债务	412.09	450.44	474.06	512.08
长期债务	1,711.78	1,688.01	1,659.64	1,702.99
总债务	2,123.88	2,138.45	2,133.70	2,215.06
短期债务/总债务(%)	19.40	21.06	22.22	23.12
实收资本	504.99	504.99	504.99	504.99
未分配利润	390.38	444.32	502.42	513.99
少数股东权益	509.07	520.68	528.75	530.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79.33	1,653.04	1,723.16	1,737.16
资产负债率(%)	61.39	60.19	59.49	60.23
总资本化比率(%)	57.35	56.40	55.32	56.05

资料来源：公司财务报表，中诚信国际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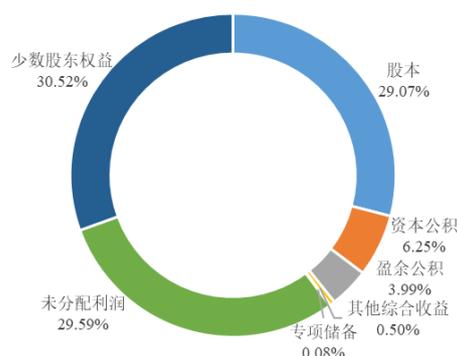
⁹ 2022~2025 年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分别为 42.42 亿元、43.93 亿元、47.47 亿元和 47.97 亿元。

图 3：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总债务构成



资料来源：公司财务报表，中诚信国际整理

图 4：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所有者权益构成



资料来源：公司财务报表，中诚信国际整理

现金流及偿债情况

2024 年以来公司维持了极强的经营获现能力，获批核电项目的增加推动公司对外投资及融资力度均有所加强；2024 年公司各项偿债指标均进一步优化，整体偿债能力保持很强水平。

2024 年，上网电量的增长带动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额同比提升，在建项目较大的持续投入令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规模同比增长，同期，公司保持了一定的债务置换及偿付力度，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出额保持较大规模。2025 年上半年，成本增加、上网电价同比下行及支付税费增加等因素影响，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净额同比下降 11.51%，但公司仍保持了极强的获现能力。同期随着获批核电项目的增加，公司进一步加大了项目建设投资及相应融资力度，2025 年上半年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额同比增幅较大，筹资活动现金流转为净流入态势。偿债指标方面，得益于盈利及获现能力的提升及融资成本的降低，2024 年公司 FFO 及 EBITDA 对债务本息的覆盖均有所强化，公司整体偿债能力保持在很强水平。

表 9：近年来公司现金流及偿债指标情况（亿元）

指标	2022	2023	2024	2025.6/2025.1~6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313.68	331.20	380.16	113.17
投资活动净现金流	-143.79	-125.13	-201.69	-88.10
筹资活动净现金流	-208.96	-190.88	-179.73	26.56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X)	4.36	5.43	6.37	7.18
FFO/总债务(%)	10.54	12.59	15.38	11.38*
总债务/EBITDA(X)	5.90	5.54	5.21	5.47*

资料来源：公司财务报表，中诚信国际整理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合并口径尚未使用授信额度为 3,153.87 元，备用流动性充足。资金管理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签订了《2024 年至 2026 年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中国广核集团下的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委托贷款和财务顾问等金融服务¹⁰，公司将主要资金归集至财务公司。

¹⁰ 公司存放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利率不低于中国广核集团其他子公司的同期同类存款利率以及四大商业银行向公司提供的同期同类存款利率。

其他事项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62.04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为 3.71%，主要用于贷款抵质押的设备类固定资产及应收电费款，其中受限货币资金规模为 2.78 亿元，占期末货币资金余额的 1.37%，受限比例很小。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无重大对外担保事项。同期末，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

过往债务履约情况：根据公司提供的《企业信用报告》及相关资料，2022~2025 年 8 月末，公司所有借款均到期还本、按期付息，未出现延迟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根据公开资料显示，截至报告出具日，公司在公开市场无信用违约记录。

假设与预测¹¹

假设

- 2025 年，中广核电力在建项目如期推进，装机规模随在建机组投运及股东资产注入而增加。
- 2025 年，中广核电力核电机组运营能力和效率持续改善，平均上网电价同比下降。
- 2025 年，中广核电力在建项目保持较大投资规模。
- 2025 年，中广核电力债务规模将稳中有增，融资成本同比下降，财务杠杆维持较好区间。

预测

表 10：预测情况表

重要指标	2023 年实际	2024 年实际	2025 年预测
总资本化比率(%)	56.40	55.32	53.59~55.78
总债务/EBITDA(X)	5.54	5.21	5.21~5.48

资料来源：中诚信国际预测

调整项

流动性评估

中诚信国际认为，中广核电力经营获现能力整体极强，融资成本具备优势，流动性来源充沛且可以有效覆盖未来一年流动性需求。

中广核电力经营获现能力极强，货币资金充裕且受限比例很低，未使用授信额度充足，债务期限结构合理。同时，公司债券发行顺畅且成本较优，且作为 A+H 股上市公司拥有畅通的融资渠道。公司资金流出主要用于债务的还本付息及核电项目建设投资，整体来看公司资金平衡状况良好，流动性来源充沛，未来一年流动性来源可以很好覆盖未来一年流动性需求。

ESG 分析¹²

¹¹ 中诚信国际对受评对象的预测性信息是中诚信国际对受评对象信用状况进行分析的考量因素之一。在该项预测性信息作出时，中诚信国际考虑了与受评对象相关的重要假设，可能存在中诚信国际无法预见的事项和假设因素，该等事项和假设因素可能对预测性信息造成影响，因此，前述的预测性信息与受评对象的未来实际经营情况可能存在差异。

¹² 中诚信国际的 ESG 因素评估结果以中诚信绿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的 ESG 评级结果为基础，结合专业判断得到。

中诚信国际认为，作为国内第一大核电企业，中广核电力机组质量及运营指标较优；公司注重安环投入及相关体系建设，安环记录较好；同时公司积极履行央企社会责任，治理结构健全，内控制度完善，战略目标明确；目前公司 ESG 表现很好，其对持续经营和信用风险负面影响较小。

环境方面，公司是国内第一大核电企业，核电作为一种清洁能源，运行稳定、可靠及换料周期长，可作为基荷电源大规模替代传统化石能源，有助于二氧化碳减排。公司建立了一整套完善的放射性废物处理机制，并融入核电站生产经营全过程，2024 年及 2025 年上半年，公司管理的全部在运机组放射性废物管理均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规标准和技术规范，气态和液态流出物排放总量均低于国家批复的限值要求，未发生放射性物质超标排放和环境污染事件。

社会方面，公司员工薪酬福利及激励机制、发展与培训体系十分健全，人员稳定性较高；公司坚守“核安全高于一切”的理念，机组 WANO 业绩指标先进值（前 1/4）占比较高、近三年未发生 2 级及以上核事件及一般事故以上的安全生产事故，安全记录良好。同时，公司还着重推动乡村振兴，积极推动电站当地基础设施、产业、居民就业、环保及教育等方面的社区发展。

公司治理方面，目前公司已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和相关议事规则，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¹³及公司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管理体系。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此外，公司设总裁一名，对董事会负责；设副总裁若干名以及财务总监一名，协助总裁工作。同时，公司从全面风险管理、资产管理、安全生产管理、审计管理和债务风险管理等多方面建立健全了严密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全面风险管理制度》、《公司核安全管理制度》、《公司保密管理制度》、《公司内部审计制度》、《担保管理办法》、《投资管理制度》、《公司债务风险管理规定》和《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办法》等各项内控规章制度，内控制度完备。

战略方面，公司坚持以成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核能供应商和服务商”为愿景，以“安全第一、质量第一、追求卓越”为基本原则，遵循核电行业发展特点，确保生产运营和工程建设业绩稳定，追求稳定的盈利水平，坚持稳健的财务政策，致力于清洁能源发展，专注于核电和核能综合利用，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

外部支持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广核集团实力雄厚，作为中国广核集团唯一的核电运营上市平台，公司可以在管理经验、人才、技术、资金、铀资源保障等方面得到中国广核集团的有力支持。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广核集团是国务院国资委直接管理的大型中央企业，也是目前我国最大的核电运营主体，同时，经国务院批准，中国广核集团获得了核燃料进出口专营权，先后收购了国内外多处铀矿，形成产业协同效应。截至 2025 年 1 月末，在运在建清洁能源总装机约 1.2 亿千瓦，近年来保持了极强的盈利及获现能力，综合实力雄厚，且与金融机构保持良好合作关系，银行授信额度充裕。

公司为中国广核集团唯一的核电运营上市平台，中国广核集团将其拥有的主要核电资产注入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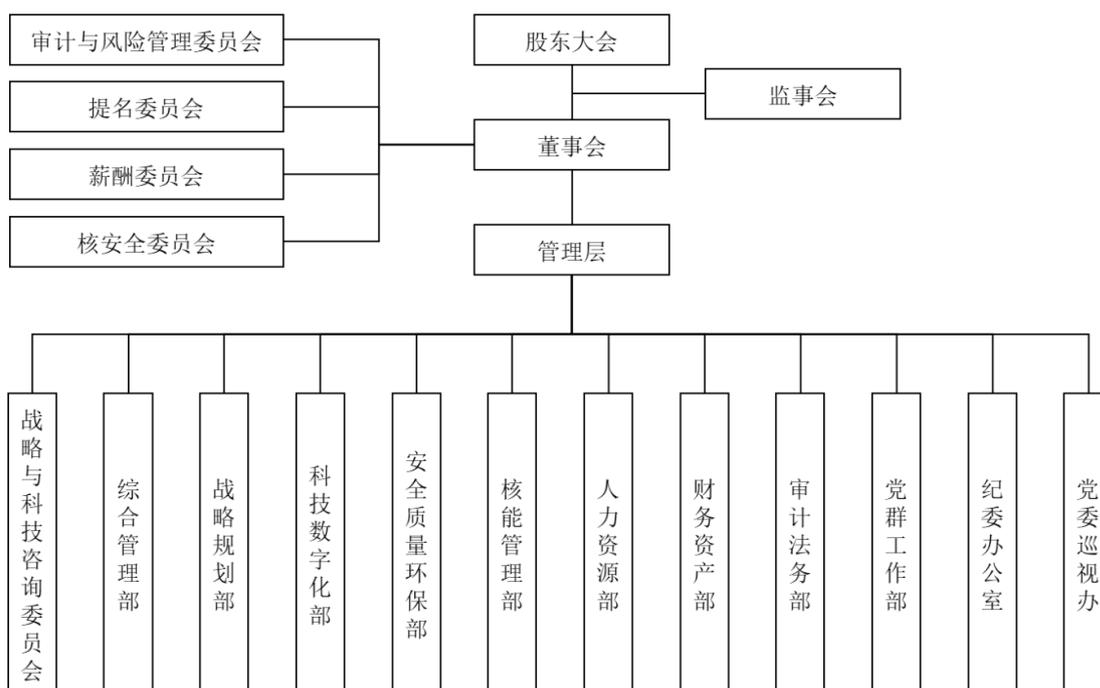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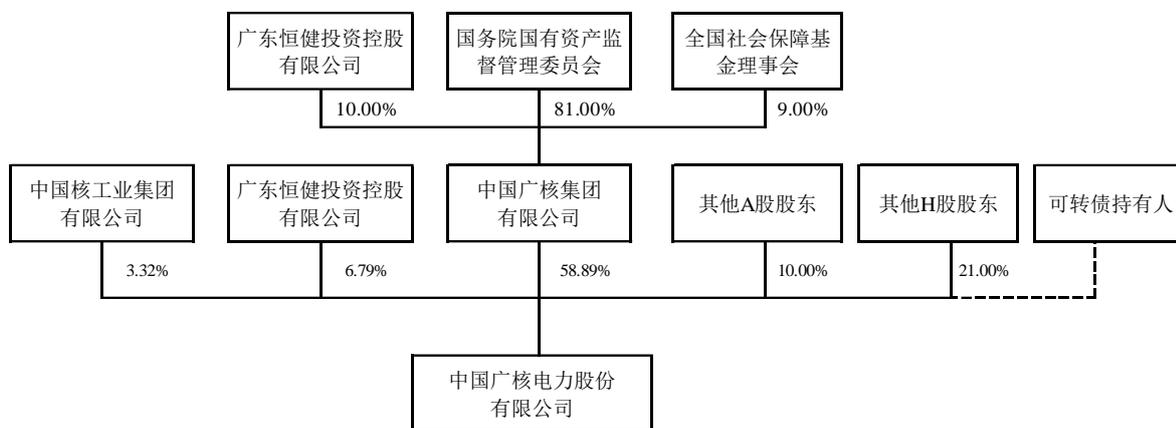
¹³ 根据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将“股东大会”统一修订为“股东会”；并取消监事会，其职权由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行使。相关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及 A 股、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

司，且未来中国广核集团可以在管理经验、人才、技术、资金、铀资源保障等方面给予公司有力的支持。公司营业总收入、净利润和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在中国广核集团中的占比均较高，在其经营中地位重要。

评级结论

综上所述，中诚信国际评定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附一：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图及组织结构图（截至 2025 年 7 月末）



资料来源：公司公告及公司提供，中诚信国际整理

附二：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数据及主要指标（合并口径）

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2022	2023	2024	2025.6/2025.1-6
货币资金	1,484,077.54	1,574,002.28	1,679,475.80	2,036,449.63
应收账款	1,493,756.11	1,182,658.85	919,780.53	803,883.61
其他应收款	33,492.75	7,256.57	71,784.10	53,041.50
存货	1,777,545.83	2,057,251.44	2,030,347.63	2,111,921.36
长期投资	1,427,594.51	1,510,677.15	1,635,794.23	1,777,158.28
固定资产	23,276,351.61	24,668,358.67	26,180,346.26	25,654,260.94
在建工程	6,829,940.54	5,632,389.97	4,494,735.51	5,288,035.76
无形资产	520,532.03	544,584.71	610,871.78	651,509.42
资产总计	40,901,591.77	41,525,035.68	42,540,065.45	43,676,780.05
其他应付款	675,658.30	470,647.46	595,302.28	834,293.66
短期债务	4,120,943.60	4,504,425.16	4,740,562.65	5,120,757.80
长期债务	17,117,818.34	16,880,070.35	16,596,440.22	17,029,850.19
总债务	21,238,761.94	21,384,495.51	21,337,002.87	22,150,607.99
净债务	19,754,684.40	19,826,941.15	19,688,481.63	20,141,984.11
负债合计	25,108,296.58	24,994,640.99	25,308,441.34	26,305,221.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793,295.19	16,530,394.69	17,231,624.11	17,371,558.93
利息支出	825,157.21	710,928.74	642,570.03	282,290.26
营业总收入	8,282,240.36	8,254,864.32	8,680,441.49	3,916,717.94
经营性业务利润	1,725,694.48	1,933,049.57	1,999,718.37	977,679.79
投资收益	167,808.45	160,420.15	193,289.08	127,247.94
净利润	1,524,153.78	1,704,577.16	1,744,388.34	883,022.39
EBIT	2,530,519.37	2,635,055.46	2,748,748.79	1,348,751.23
EBITDA	3,601,454.62	3,859,596.12	4,095,259.99	2,025,559.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6,840.85	3,311,989.43	3,801,596.26	1,131,663.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7,936.56	-1,251,261.37	-2,016,907.42	-881,034.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9,639.52	-1,908,823.80	-1,797,334.59	265,595.39
财务指标	2022	2023	2024	2025.6/2025.1-6
营业毛利率(%)	33.25	35.97	34.03	34.99
期间费用率(%)	13.20	13.07	11.87	10.15
EBIT 利润率(%)	30.55	31.92	31.67	34.44
总资产收益率(%)	6.26	6.39	6.54	6.26*
流动比率(X)	0.93	0.94	0.90	0.90
速动比率(X)	0.69	0.67	0.66	0.67
存货周转率(X)	3.35	2.76	2.80	2.46*
应收账款周转率(X)	6.42	6.17	8.26	9.09*
资产负债率(%)	61.39	60.19	59.49	60.23
总资本化比率(%)	57.35	56.40	55.32	56.05
短期债务/总债务(%)	19.40	21.06	22.22	23.12
经调整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总债务(X)	0.11	0.12	0.15	0.07
经调整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短期债务(X)	0.57	0.59	0.67	0.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利息保障倍 数(X)	3.80	4.66	5.92	4.01
总债务/EBITDA(X)	5.90	5.54	5.21	5.47*
EBITDA/短期债务(X)	0.87	0.86	0.86	0.7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X)	4.36	5.43	6.37	7.18
EBIT 利息保障倍数(X)	3.07	3.71	4.28	4.78
FFO/总债务(%)	10.54	12.59	15.38	11.38*

注：1、2025 年半年报未经审计；2、中诚信国际分析时将“衍生金融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中的（超）短期融资券调整至短期债务，将“预计负债”中的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及中低放射废物处置准备金调整至长期债务；3、带“*”指标已经年化处理。

附三：基本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

指标	计算公式	
资本结构	短期债务	短期借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债务调整项
	长期债务	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租赁负债+其他债务调整项
	总债务	长期债务+短期债务
	经调整的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混合型证券调整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总资本化比率	总债务/(总债务+经调整的所有者权益)
	非受限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受限货币资金
	利息支出	资本化利息支出+费用化利息支出+调整至债务的混合型证券股利支出
	长期投资	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
经营效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净额+应收款项融资调整项平均净额)
	存货周转率	营业成本/存货平均净额
	现金周转天数	(应收账款平均净额+应收款项融资调整项平均净额)×360天/营业收入+存货平均净额×360天/营业成本+合同资产平均净额×360天/营业收入-应付账款平均净额×360天/(营业成本+期末存货净额-期初存货净额)
盈利能力	营业毛利率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期间费用合计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研发费用
	期间费用率	期间费用合计/营业收入
	经营性业务利润	营业总收入-营业成本-利息支出-手续费及佣金支出-退保金-赔付支出净额-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保单红利支出-分保费用-税金及附加-期间费用+其他收益-非经常性损益调整项
	EBIT (息税前盈余)	利润总额+费用化利息支出-非经常性损益调整项
	EBITDA (息税折旧摊销前盈余)	EBIT+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总资产收益率	EBIT/总资产平均余额
现金流	EBIT 利润率	EBIT/营业收入
	收现比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经调整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中资本化的研发支出-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中利息支出和混合型证券股利支出
偿债能力	FFO	经调整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营运资本的减少(存货的减少+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EBIT 利息保障倍数	EBIT/利息支出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EBITDA/利息支出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利息保障倍数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利息支出

注：1、“利息支出、手续费及佣金支出、退保金、赔付支出净额、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保单红利支出、分保费用”为金融及涉及金融业务的相关企业专用；2、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于未执行新金融准则的企业，长期投资计算公式为：“长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长期股权投资”；3、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附四：信用等级的符号及定义

个体信用评估 (BCA)等级符号	含义
aaa	在无外部特殊支持下，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在无外部特殊支持下，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很小，违约风险很低。
a	在无外部特殊支持下，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在无外部特殊支持下，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在无外部特殊支持下，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有较高违约风险。
b	在无外部特殊支持下，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在无外部特殊支持下，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在无外部特殊支持下，受评对象基本不能偿还债务，违约很可能会发生。
c	在无外部特殊支持下，受评对象不能偿还债务。

注：除 aaa 级，ccc 级及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

主体等级符号	含义
AAA	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小，违约风险很低。
A	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有较高违约风险。
B	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受评对象基本不能偿还债务，违约很可能会发生。
C	受评对象不能偿还债务。

注：除 AAA 级，CCC 级及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

中长期债项等级符号	含义
AAA	债券安全性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信用风险极低。
AA	债券安全性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小，信用风险很低。
A	债券安全性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信用风险较低。
BBB	债券安全性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信用风险一般。
BB	债券安全性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有较高信用风险。
B	债券安全性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信用风险很高。
CCC	债券安全性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信用风险极高。
CC	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券。
C	不能偿还债券。

注：除 AAA 级，CCC 级及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

短期债项等级符号	含义
A-1	为最高级短期债券，还本付息风险很小，安全性很高。
A-2	还本付息能力较强，安全性较高。
A-3	还本付息能力一般，安全性易受不利环境变化的影响。
B	还本付息能力较低，有很高的违约风险。
C	还本付息能力极低，违约风险极高。
D	不能按期还本付息。

注：每一个信用等级均不进行微调。



独立 · 客观 · 专业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O5 号楼

邮编：100010

电话：+86（10）6642 8877

传真：+86（10）6642 6100

网址：www.ccxi.com.cn

Address: Building 5, Galaxy SOHO, No.2 Nanzhugan Lane, Chaoyangmennei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Postal Code: 100010

Tel: +86（10）6642 8877

Fax: +86（10）6642 6100

Web: www.ccxi.com.cn